

TIANQI LITHIUM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Tianqi Lithium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96

2023

年度報告



目錄

2	公司簡介
4	公司資料
6	釋義
11	財務摘要
13	董事長致辭
1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7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76	董事會報告
112	監事會報告
119	企業管治報告
144	獨立核數師報告
149	綜合損益表
15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51	綜合財務狀況表
153	綜合權益變動表
155	綜合現金流量表
157	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簡介

天齊鋰業是以鋰為核心的新能源材料企業，為深圳證券交易所(002466.SZ)和香港聯合交易所(9696.HK)兩地上市公司，本集團業務涵蓋鋰產業鏈的關鍵階段，包括硬岩型鋰礦資源的開發、鋰精礦加工銷售以及鋰化工產品的生產銷售。本集團同時佈局中國、澳大利亞和智利的鋰資源，並憑藉垂直一體化的全球產業鏈優勢與國際客戶建立夥伴關係，共同助力電動汽車和儲能產業實現鋰離子電池技術的長期可持續發展。

上游鋰資源：公司同時佈局全球最優質的硬岩鋰礦和鹽湖鋰礦資源。公司控股的格林布什鋰輝石礦區是全球目前品位最高、儲量最大的在產鋰輝石項目，目前鋰精礦建成產能為**162萬噸／年**；公司控股位於四川的雅江措拉鋰輝石礦是亞洲最大的硬岩甲基卡鋰礦的一部分；公司參股的**SQM**運營的阿塔卡馬鹽湖是全球儲量最大的鋰鹽湖項目；另外，公司還參股西藏日喀則紮布耶鹽湖，該鹽湖是世界第三大、亞洲第一大鋰礦鹽湖，其鹵水含鋰濃度僅次於阿塔卡馬鹽湖，含鋰品位居世界第二。憑藉優質且多維度的鋰資源佈局，目前公司已實現鋰資源**100%**自給自足。

中游鋰化合物：公司生產的鋰化合物及其衍生物產品包括電池級和工業級氫氧化鋰、電池級和工業級碳酸鋰、氯化鋰和金屬鋰，產品廣泛應用於多個終端市場，主要包括新能源汽車、電動船舶、儲能系統、飛機、陶瓷和玻璃等。公司深耕鋰化工產品加工多年，目前共設有五個在產和兩個在建的鋰化工產品生產基地，目前鋰化工產品已建成產能**8.88萬噸／年**。在產的鋰化工產品生產基地分別位於中國四川射洪、重慶銅梁、江蘇張家港、澳大利亞奎納納以及四川遂寧安居。其中，江蘇張家港基地是全球首條在成熟運營中的全自動化電池級碳酸鋰生產工廠，澳大利亞奎納納工廠（一期氫氧化鋰項目）是全球首個投入運營的全自動化電池級氫氧化鋰工廠。未來通過實現對雅江措拉礦的開發和開採，公司可以實現國內國外鋰礦鋰化合物一體化供應雙循環體系，更好地適應國際環境變化。

與下游產業鏈的合作：公司在鋰行業已擁有逾30年的歷史，鋰化工產品客戶涵蓋全球頂級電池製造商、電池材料生產商、新能源車企、跨國電子公司和玻璃生產商，已經與全球和中國的許多卓越鋰終端使用者建立長期戰略合作關係，可為客戶提供定制化服務，形成互惠互利的商業共同體。此外，通過參股固態電池領域和新能源汽車領域的優秀企業，進一步加深公司與下游產業鏈的合作，為公司展開業務拓展新的觸角和反饋，有利於公司在踐行垂直一體化發展戰略的同時探索產業鏈循環發展的機會。

過去的30餘年間，天齊鋰業經歷了企業改制、深交所上市、資本擴張、全球收併購、香港聯交所上市等多個階段。作為以鋰為核心的新能源材料公司，本集團看好未來新能源汽車市場和儲能領域的長期發展前景，並且一直通過不斷提升資源保障能力、產品質量及客戶滿意度來實現與合作夥伴的共贏，促進行業有序健康持續發展。

天齊鋰業致力於在企業理念、管理團隊、技術研發、產品品質、投融資、企業文化、ESG與可持續發展等層面，發揮開放與合作的價值，實現全球範圍內的資源配置，堅持國際化的標準，依照國際規則運營，成為有全球影響力的全球能源變革推動者。

重要提示：本報告分別以中英文兩種文字編製，在對本報告（除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以及綜合財務報表外）的理解發生歧義時，以中文文本為準；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以及綜合財務報表以英文文本為準。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蔣衛平 (董事長)
蔣安琪 (副董事長)
夏浚誠 (總裁)
鄒軍 (執行副總裁 / 財務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川
唐國瓊
黃瑋
吳昌華

監事會

監事

王東傑
陳澤敏
胡軼

授權代表

蔣安琪
黃凱婷

聯席公司秘書

張文宇
黃凱婷

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向川 (主席)
蔣衛平
蔣安琪
夏浚誠
吳昌華

董事會審計與風險委員會

唐國瓊 (主席)
黃瑋
向川

董事會提名與治理委員會

黃瑋 (主席)
蔣衛平
唐國瓊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向川 (主席)
蔣安琪
唐國瓊

董事會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吳昌華 (主席)
蔣安琪
夏浚誠

總部

中國
四川省成都市
天府新區
紅梁西一街166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2座
31樓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公司網站

<http://www.tianqilithium.com/>

股票情況

A股股票上市地 深交所
A股股票簡稱 天齊鋰業
A股股票代碼 002466
H股股票上市地 香港聯交所
H股股票簡稱 天齊鋰業
H股股份代號 9696

信息披露及備置地

信息披露媒體名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巨潮資訊網、聯交所披露易網站

登載年度報告的網站

A股：<http://www.cninfo.com.cn>

H股：<http://www.hkexnews.hk>

法律顧問（香港法律）

高偉紳律師事務所

國際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國內核數師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年度報告備置地

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釋義

「雅保」	指	Albemarle Corporation，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其透過RT Lithium持有文菲爾德49%的股權，是全球重要的鋰產品生產企業之一
「Albemarle Germany」	指	RT Lithium的控股股東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全球化學公司Albemarle Corporation的子公司Rockwood Lithium GmbH（現稱為Albemarle Germany GmbH），為本公司子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公司章程」	指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內境內上市的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幣交易
「A股上市規則」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澳元」	指	澳元，澳大利亞的法定貨幣
「董事會」	指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監事會」	指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
「成都天齊」	指	成都天齊鋰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
「重慶天齊」	指	重慶天齊鋰業有限責任公司，成都天齊之控股子公司
「公司」、「本公司」、「我們」 及「天齊鋰業」	指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本年報日期」	指	2024年3月27日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所有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定貨幣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內境外上市的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以港元交易，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IGO」	指	IGO Limited，於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有限公司(股票代碼：IGO)，其透過其全資子公司IGO Lithium Holdings Pty. Ltd. 持有TLEA 49%的股權
「江蘇天齊」	指	天齊鋰業(江蘇)有限公司，本公司通過成都天齊持有之全資子公司
「LCE」	指	碳酸鋰當量，鋰的一種計量單位
「H股上市」	指	本公司H股於2022年7月13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工業和信息化部」或 「工信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30日的H股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SALA」	指	Salares de Atacama Sociedad Contractual Minera，智利重要的鹽湖資產控制企業，SLI持有其50%股權

釋義

「Salares 7」	指	合營企業SALA在智利的鹽湖資產，SALA原持有其100%權益；截至本年報日期，該資產已經被出售
「San Antonio Sociedad Contractual Minera」	指	合營企業SALA的股東之一，持有SALA 50%的股權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ES」	指	SES Holdings Pte. Ltd，天齊鋰業香港參股公司，2022年2月其與IVANHOE Capital Acquisition Corp.業務合併後更名為SES AI Corporation，報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7.97%股權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持有人
「股東大會」	指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
「上海航天」	指	上海航天電源技術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參股公司，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9.91%的股權
「射洪天齊」	指	天齊鋰業（射洪）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
「盛合鋰業」	指	四川天齊盛合鋰業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截至本年報日期，公司持股39.2%、射洪天齊持股40.8%，紫金鋰業（海南）有限公司持股20%
「日喀則紮布耶」	指	西藏日喀則紮布耶鋰業高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參股公司，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20%股權
「SLI」	指	Inversiones SLI Chile Limitada，因弗申SLI智利公司，泰利森之全資子公司

「SQM」	指	Sociedad Quimica y Minera de Chile S.A.，於1968年6月29日在智利註冊成立的上市公司，在聖地牙哥證券交易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天齊鋰業香港持有其0.26%股權，天齊智利持有其21.90%股權
「SQM債務」	指	根據兩份銀團融資協議產生的銀行借款，原貸款融資總額為35億美元，用於支付與SQM交易相關的購買價、收購成本及費用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遂寧天齊」	指	遂寧天齊鋰業有限公司，成都天齊之全資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泰利森」	指	泰利森鋰業私人有限公司，於2009年10月22日在澳大利亞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文菲爾德之全資子公司
「泰利森鋰業澳大利亞」	指	泰利森鋰業澳大利亞私人有限公司，於2009年9月11日在澳大利亞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透過文菲爾德間接持有其26.01%的股權
「天齊集團公司」	指	成都天齊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於2003年12月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之成員，持有416,316,432股A股，於本年報日期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37%
「天齊集團香港」	指	天齊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於2012年7月2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天齊集團公司控股且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天齊鋰業香港」	指	天齊鋰業香港有限公司，於2015年3月1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通過成都天齊持有的全資子公司
「TLA」	指	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Pty Ltd，於2017年11月9日在澳大利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之前為TLH的全資子公司，現為TLEA的全資子公司

釋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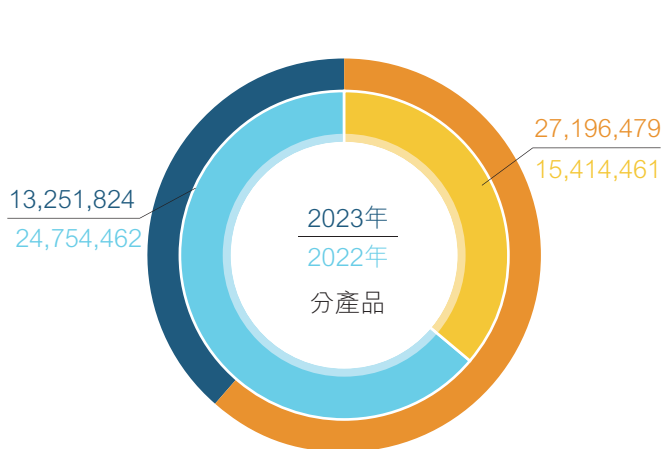
「TLEA」	指	Tianqi Lithium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前稱天齊英國有限公司，於2014年3月26日在英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持有其51%的股權，而餘下的49%股權由IGO Lithium持有
「TLH」	指	Tianqi Lithium Holdings Pty Ltd，成都天齊之全資子公司
「TLK」	指	Tianqi Lithium Kwinana Pty Ltd，前稱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Pty Ltd，於2016年4月27日在澳大利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TLA的全資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文菲爾德」	指	文菲爾德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於2012年9月21日在澳大利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TLEA的子公司，TLEA持有其51%的股權
「伍德麥肯茲」	指	Wood Mackenzie (Asia Pacific) Pty. Ltd.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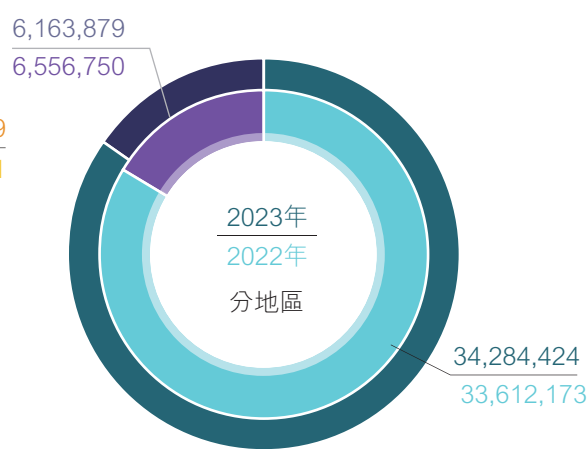
	金額 (人民幣)	較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變化
收益	40,448,303千元	0.70%
毛利	34,347,819千元	0.57%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年內溢利	7,278,343千元	-69.60%
每股盈利	4.44元	-71.19%

按產品類別和銷售地區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同比增減
	2023年		2022年		
	金額	佔收益 比重	金額	佔收益 比重	
收益	40,448,303	100%	40,168,923	100%	0.70%
分產品					
鋰精礦	27,196,479	67.24%	15,414,461	38.37%	76.43%
鋰化合物及衍生品	13,251,824	32.76%	24,754,462	61.63%	-46.47%
分地區					
中國大陸	34,284,424	84.76%	33,612,173	83.68%	2.00%
海外	6,163,879	15.24%	6,556,750	16.32%	-5.99%



- 鋰精礦
- 鋰化合物及衍生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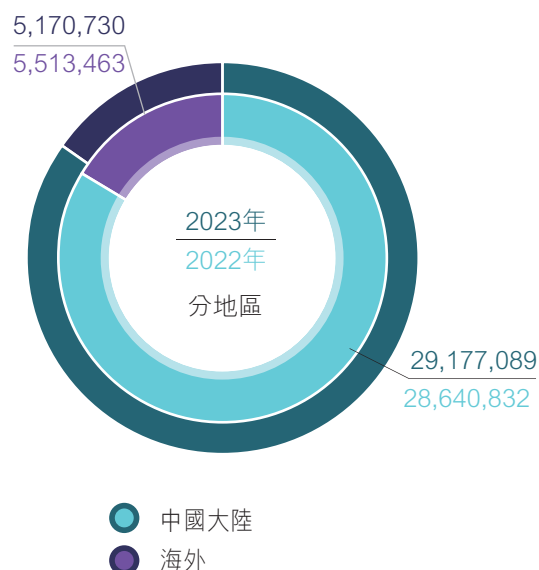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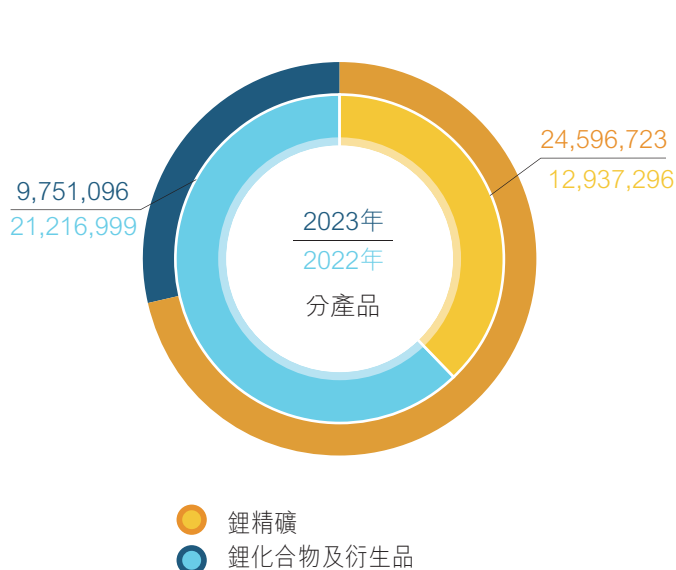


- 中國大陸
- 海外

財務摘要

按產品類別和銷售地區劃分的毛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千元)			
	2023年		2022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分產品				
鋰精礦	24,596,723	90.44%	12,937,296	83.93%
鋰化合物及衍生品	9,751,096	73.58%	21,216,999	85.71%
總計	34,347,819	84.92%	34,154,295	85.03%
分地區				
中國大陸	29,177,089	85.10%	28,640,832	85.21%
海外	5,170,730	83.89%	5,513,463	84.09%
總計	34,347,819	84.92%	34,154,295	85.03%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此代表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向各位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

能源是現代經濟和產業發展的生命線，積極發展清潔能源，推動經濟社會綠色低碳轉型，已經成為國際社會應對全球氣候變化的普遍共識。推動新能源高質量發展是實現經濟社會高質量發展的必由之路。鋰，作為「21世紀綠色能源金屬」，對實現「碳中和」有著重要意義，鋰電產業在全球的能源變革中扮演著關鍵角色。作為以鋰為核心的新能源材料企業，天齊鋰業在過去的一年裡搶抓機遇，直面挑戰，不斷提升核心競爭力，以穩健的經營，穿越行業週期。

2023年，本集團秉持長期發展戰略規劃，聚焦主業，不斷夯實資源優勢，以高效、環保、安全的方式穩步推進增產擴能，以實現對產業鏈的最優供給。上游資源方面，本集團持續推進海外的格林布什鋰輝石礦的勘探開發，其礦產資源總量得到不斷提升；全力推進國內雅江措拉鋰輝石礦採選項目建設相關工作，以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資源保障和開發能力。憑藉優質且多維度的鋰資源佈局，本集團已實現鋰資源**100%**的自給自足，確保了供應鏈的穩定性和長期的業務自主性。根據獨立外部顧問的數據，本公司澳洲子公司泰利森控制的格林布什礦場是**2023年**全球產能和產量最大的鋰輝石礦項目；目前其鋰精礦銘牌年產能為**162萬噸**，**2023年度**生產總量約**152萬噸**，未來計劃通過新建化學級三號鋰精礦加工廠新增產能**52萬噸**。在鋰化合物生產方面，本集團目前在境內外共有五個在產和兩個在建的鋰化工產品生產基地，長期以來取得了高效和成功的運營業績，並通過持續的研發創新和技術工藝提升，不斷穩固本集團在國內鋰化工產業的頭部地位。根據獨立外部顧問資料顯示，按照**2023年**的產量計算，本集團是全球第五大、亞洲和中國第二大鋰化合物供應商。目前，本集團現有鋰化工產品銘牌產能**8.88萬噸／年**，加上已宣佈的規劃鋰化工產品產能超過**14萬噸／年**。此外，本集團還通過投資**SQM**和日喀則紮布耶鹽湖的部分股權，按持股比例間接享有其部分權益。

同時，本集團致力於「夯實上游，做強中游，滲透下游」的長期發展戰略，在踐行垂直一體化發展戰略的同時也不斷探索產業鏈循環發展的機會，努力創造與價值鏈上企業合作的新機遇。**2023年**內，公司全資子公司天齊鋰業香港參與了新能源汽車公司**smart Mobility Pte. Ltd.**的A輪股權融資，並與吉利控股集團和梅賽德斯－奔馳股份公司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共同探索新的增長機會，希望可以為新能源領域帶來更多創新和發

董事長致辭

展。本集團將繼續戰略佈局價值鏈上的新能源材料企業和固態電池等下一代電池技術廠家，與其在如前驅體生產、電池回收等業務中開展更深入的合作；持續關注電動汽車和儲能應用領域的投資機會，積極參與產業鏈下游的投資佈局，以更好地應對鋰在新型電池應用方面的未來趨勢。

2023年，面對全球宏觀經濟形勢的不確定性以及行業的週期性波動，我們迎難而上，穩健經營，凸顯發展韌性。在鋰化工產品價格震盪下行的市場環境下，借助公司垂直一體化經營模式，本集團在2023年度的營業收入和毛利水平保持穩定。2023年度，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40,448,303千元，毛利人民幣34,347,819千元，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年內溢利為人民幣7,278,343千元。同時，為與各位股東和投資者分享公司發展成果，董事會宣佈了利潤分配預案，提議股東大會後續批准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13.5元（含稅）。

當前，全球已進入加速邁向全面電動化的新階段。展望2024年，行業和經濟發展的複雜性和不確定性仍然存在，在前進的道路上，我們將繼續迎接新的機遇和挑戰。作為具有創新精神和責任感的國際化企業，我們將始終保持對市場的敏銳洞察力，不斷提升自身的核心競爭力；追「新」逐「綠」，瞄準世界新能源技術，聚焦關鍵領域和重大需求，將科技成果轉換為「新質生產力」；有序推進國際間產業鏈合作，構建能源綠色低碳轉型共贏新模式；為更好地實現企業與經濟、社會、環境的協同發展、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的「鋰」想未來而貢獻天齊力量。

2024年，公司治理層、管理層和全體員工將緊緊圍繞資本市場高質量發展方向，立足於能源轉型與綠色發展等領域，致力於為股東和社會創造更大價值，為助力全球降碳，實現可持續、共贏和高質量發展的新生態而不懈努力！我們期待繼續與各位投資者和所有支持天齊鋰業的朋友們一道，分享高質量發展的成果！

董事長
蔣衛平

中國 • 成都
2024年3月27日

行業及市場分析

鋰是世界上最輕、電化學當量最大的金屬，具有高氧密度等特性，在地殼中的含量約為0.0065%，豐度位居第27位，在能源領域具有重要的戰略地位。根據美國地質調查局（「USGS」）的數據，全球對鋰資源的需求正在經歷結構性變化，其中電池產業的比重正在逐漸上升。2015年，鋰主要用於玻璃、陶瓷等傳統行業；而電池行業需求佔比僅為31%。然而，隨著全球主要國家或地區積極推進新能源產業發展，並提供了豐富的政策支持和財政補貼，全球新能源汽車的市場銷量迅速增長，這一趨勢顯著推動了對動力電池需求的增長，進而引發了鋰需求結構的調整，鋰電池行業成為了推動鋰需求增長的主要力量。2023年，電池行業需求佔比進一步提高至87%。

（一）政策環境

受全球鋰電池產業的爆發性增長影響，近年來，全球主要鋰電池市場—中國、歐洲、美國等紛紛出台針對電池產業的可持續性發展戰略規劃，並通過相關政策、法規的陸續出台，以實現對本國、本地區產業的可持續性發展提供指引及保障。

國內政策環境

— 有色金屬行業

2023年8月，工業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門聯合印發的《有色金屬行業穩增長工作方案》指出，要推動鋰、銅等國內資源開發取得積極進展，制定鋰等重點資源開發和產業發展總體方案，加快建設戰略性礦產資源產業基礎數據平台，推動鹽湖高效提鋰提鎂、鋰雲母尾渣消納等關鍵技術攻關及工業化試驗，支援高比能量正極材料研發，培育銅、鋰、鎳、鎢、銻等重要有色金屬產業鏈「鏈主」企業，加大鋰精礦、鈷中間冶煉品等原料進口。該方案的發佈，為有色金屬行業近兩年的發展和推動有色金屬行業質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明確了方向，提供了指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鋰電行業

2021年12月31日，財政部等四部委發佈了《關於2022年新能源汽車推廣應用財政補貼政策的通知》（「《通知》」）。《通知》顯示，新能源汽車推廣應用補貼平緩退坡；同時，為保持新能源汽車產業良好發展勢頭，綜合考慮新能源汽車產業發展規劃、市場銷售趨勢以及企業平穩過渡等因素，2022年新能源汽車購置補貼政策（「國補」）於2022年12月31日終止，2022年12月31日之後上牌的車輛不再給予補貼。自此，中國新能源汽車延續了13年的「國補」政策正式退場。

2023年，政策引導消費依舊存在，但主力發生轉變。2023年「國補」退出後，各地方政府接連出台發放購置補貼、消費券等政策舉措，以促進當地的新能源汽車消費。其次，隨著新能源汽車銷量不斷增長，用電補能需求增長較快。國家和地方政府進一步明確新增電樁的數量或車樁比目標，且支援性補貼也從單純的建樁向切實的充電樁使用和運營等高質量和創新的充換電基礎設施體系完善的方向轉變。與此同時，2023年6月2日，國務院常務會議要求延續和優化新能源汽車車輛購置稅減免政策，決定將新能源汽車車輛購置稅減免政策延長至2027年年底，減免力度分年度逐步退坡，並對新能源乘用車減免車輛購置稅設定減免稅限額。

另一方面，中國政府於「十三五」規劃至「十四五」規劃期間，提出了「儲能」概念，並於2021年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中提出，在氫能與儲能等前沿科技和產業變革領域，組織實施未來產業孵化與加速計劃，謀劃佈局一批未來產業。2023年儲能領域政策亦密集出台，助推新型儲能行業發展熱潮。在雙碳背景下，各省陸續出台「十四五」規劃加快新型儲能技術規模化的應用，旨在推動解決新能源消納問題，同時助推儲能行業高速發展。據不完全統計，截至2023年12月，中國累計23個省份於「十四五」規劃期間出台了新型儲能裝機規劃，合計裝機目標超70GW，在推動新型儲能技術規模化應用方面作用明顯。

從2023年的政策走向可以看出中國政府對鋰電池行業的支持政策主要集中在下游動力電池、儲能電池應用領域。國家及地方政府出台了系列政策，引導和支援新能源汽車產業鏈、電化學儲能和電池材料技術的健康發展。

海外政策環境

— 美國

2023年1月1日，美國《2022年通脹削減法案》(「《通脹削減法案》」)正式生效。美國將在氣候和清潔能源領域投資約3,700億美元，並向購買新能源汽車的美國消費者提供7,500美元的稅收抵免。2023年3月31日，美國財政部與聯邦稅務局發佈新能源車相關《通脹削減法案》擬議指南，其中包括關鍵礦物比例和電池材料比例具體指引，同時對政策實施時間節點做了更明確的表述。2023年4月18日，關鍵礦物和電池組件指南正式生效。根據指南，在2023年4月18日後投入市場的符合條件的電動汽車將獲得最高總額7,500美元的稅收抵免額度。其中只有同時滿足關鍵礦物和電池部件的成分及比例門檻要求，才能享有全額優惠。只滿足一項的車輛僅能拿到3,750美元，如兩項都不滿足，則無法獲得任何補貼。

— 歐洲

2023年11月13日，歐盟委員會與歐洲議會就《關鍵原材料法案》達成最新協議，制定了最新的關鍵原材料以及戰略原材料清單。該法案覆蓋了34種關鍵原材料，主要包括鋰、稀土、鎳、鈷、和硅等；同時規定到2030年，關鍵原材料每年消耗量的本土開採比例需要達到10%，本土加工比例需達到40%，本土回收比例則上升到至少25%。而對於被納入戰略原材料名單的材料，其對單一第三國的依賴程度不得超過65%。同時，該法案還要求相關重點公司定期出具戰略原材料供應鏈風險評估報告，明確原材料來源地以及潛在的供應風險。2023年8月17日，歐盟《新電池法》正式生效。法規規定自2027年起，動力電池出口到歐洲必須持有符合要求的「電池護照」，記錄電池的製造商、材料成分、碳足跡、供應鏈等信息。該法案適用於投放歐盟市場的所有類別的電池，對電池的整個生命週期(從生產到再利用和回收)進行規範，確保其安全、可持續和具有競爭力。該法案針對不同電池類型針對性地提出了電池回收率和可再生比例要求。在碳足跡規則、碳足跡核算、供應鏈管理、歐盟指定認證機構的審核等方面都進行了規定，只有具備碳足跡聲明和標籤，以及數字電池護照的電動汽車電池和可充電工業電池才能進入歐盟市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 鋰資源及鋰產品供給

1、 鋰資源供給

隨著全球能源轉型不斷深入以及越來越多國家將鋰資源視為國家戰略資源，全球多個國家和地區都增加了對鋰資源勘探和開發力度。根據USGS最新資料，全球目前已探明及控制的鋰資源量已達到1.05億噸金屬鋰當量，較2023年1月發佈數據增加了7%，其中玻利維亞、阿根廷、美國、智利、澳大利亞和中國的已探明和控制的鋰資源總和佔全球總量超過80%；全球鋰儲量已達到2,800萬噸金屬鋰當量，較2022年增加8%，主要分佈在智利、澳大利亞、阿根廷、中國、美國，佔比亦超過80%。

2023年全球鋰資源供給依然保持快速增長趨勢，根據Fastmarkets 2023年第四季度統計資料，2023年全球在產的鋰資源項目供給總量約為96萬噸LCE，來源主要包括鋰鹽湖、鋰輝石、透鋰長石和鋰雲母，其中鹽湖提鋰供給量為37.8萬噸LCE，鋰輝石供給量為47.9萬噸LCE，分別佔全球供給總量的39%和50%，供應來源及各來源之間的比例大體上維持穩定。

截至目前，鋰輝石依然是鋰資源供給的主要來源，而公司控股的位於澳大利亞的格林布什鋰輝石礦項目是目前全球儲量最大、品位最高的在產鋰礦項目。根據Fastmarkets 2023年第四季度最新統計數據，格林布什鋰輝石礦項目2023年供給在全球供給總量的佔比達到16%，是世界產量領先的硬岩鋰礦產區之一。目前，格林布什鋰輝石礦項目共有四個在產鋰精礦加工廠，鋰精礦年產能162萬噸；另有一個化學級鋰精礦加工廠正在建設當中，預計2025年年中完工投產，建成後格林布什鋰輝石礦項目總產能將達到214萬噸／年。

2、 鋰產品供給

隨著新能源車行業及儲能行業需求的不斷增長，2023年全球碳酸鋰供給依然保持高速增長勢頭。根據Fastmarkets 2023年第四季度統計資料，全球鋰化合物2023年供給總量約為86萬噸LCE，同比增加26%，其中中國鋰化合物供給佔全球總供應量的68%，南美鋰三角供給佔全球總量的28%，剩餘4%則來自於美國或澳大利亞等地區的供給總和。同時，隨著越來越多國家和地區將鋰資源重要性提高到國家戰略層面，眾多國家和地區都在加速建設本土的鋰化合物生產基地，以確保對當地的動力電池廠的原材料供應，因此預計未來鋰化合物的供應格局將更加多元化，中國以外生產的鋰化合物總量將不斷增加。

中國目前依然是鋰化合物的主要供應來源，根據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協會鋰業分會統計資料，2023年我國鋰化合物總產量僅佔全國已建成基礎鋰化合物總產能47%。隨著新落地項目的快速投產和產能釋放，預計未來中國鋰化合物產量還將不斷增加。公司作為長期專注於鋰化工產品加工的企業，目前已建成五個鋰化工產品生產基地，分別位於中國四川射洪、四川安居、重慶銅梁、江蘇張家港以及澳大利亞奎納納（一期），鋰化合物年產能已達到8.88萬噸；同時，公司還計劃在張家港和澳大利亞奎納納（二期）分別建設年產3萬噸和2.4萬噸的電池級氫氧化鋰項目，正在進行重慶1,000噸金屬鋰及配套原料項目建設的可行性研究，以上項目建成後，公司鋰化合物總產能將達到14.38萬噸／年，有望進一步鞏固公司在鋰化工行業的領先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 鋰產品市場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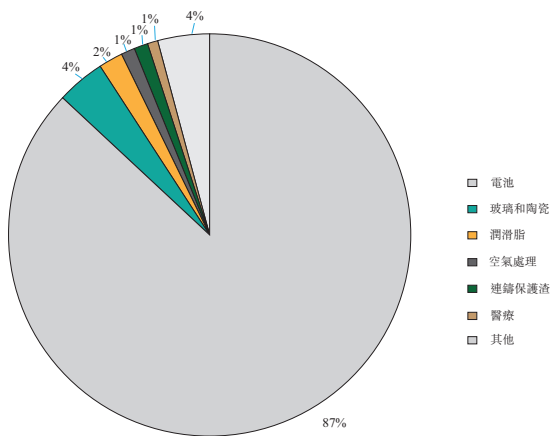
1、 鋰產品應用

鋰作為鋰離子電池終端產品產業鏈上游的關鍵原材料，是生產鋰電池產品所必須的金屬材料之一。鋰資源經過加工得到碳酸鋰、氫氧化鋰和氯化鋰等鋰化工產品後，廣泛應用於動力電池、消費電子、新型儲能電池以及其他的傳統應用領域。以鋰為原料製造的鋰電池具有重量輕、能量密度高、循環性能好的特點。

根據USGS發佈的《礦產品概要2024》(Mineral Commodity Summaries 2024)資料，隨著可充電鋰電池在電動汽車、便攜式電子設備、電動工具和電儲能等方面的廣泛應用，鋰離子電池的需求量顯著增加。2023年全球鋰資源主要應用領域中電池佔比為87%、陶瓷玻璃佔比4%、潤滑脂佔比2%、空氣處理佔比1%、連鑄保護渣佔比1%、醫療佔比1%、其他佔比4%。鋰離子電池四大核心材料包括正極材料、負極材料、電解液和隔膜，其他輔材主要包括複合銅箔、結構件等。

鋰主要被應用於電池正極材料和電解質，是決定鋰電池性能的關鍵材料之一，將直接影響動力電池的能量密度、安全性、循環壽命、低溫性能等核心指標。目前市場上主流的商業化正極材料主要分為三元材料、磷酸鐵鋰、錳酸鋰及鈷酸鋰等，其中三元材料和磷酸鐵鋰為並行的兩條主流路線。隨著鋰電技術的不斷進步和市場的進一步擴展，鋰在提升電池性能方面的作用愈發凸顯，其市場需求預期將持續增長。

2023年全球鋰資源應用場景



(數據來源：USGS)

(數據來源：公司根據公開資料編製)

正極材料應用

- 磷酸鐵鋰**

 - 特點：具備良好熱穩定性和較高循環壽命，但放電平台、壓實密度等性能相對較差
 - 主要應用：中低續航要求的乘用車、商用車以及儲能領域
- 三元材料**

 - 特點：放電平台、能量密度、壓實密度較磷酸鐵鋰更優，但高溫性能相對較差
 - 主要應用：在對續航里程要求高的中高端新能源車型中，並在消費電子領域替代了部分鈷酸鋰的市場份額
- 錳酸鋰**

 - 特點：具有成本低、高安全性等優點，但能量密度、循環壽命相對較差
 - 主要應用：輕型動力、物流車等對續航里程較低的低端電動車領域
- 鈷酸鋰**

 - 特點：在能量密度方面有出色的性能，但安全性和循環壽命相對較差
 - 主要應用：便攜式裝置的消費電子領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鋰產品需求

根據國泰君安證券研究分析，全球鋰行業需求增長主要來自於新能源汽車與儲能，儘管2023年新能源汽車行業增速較此前有所放緩，但由於其龐大的市場基數，其仍然是鋰需求增長的主要動力。同時，雖然儲能領域當前對鋰資源的需求佔比較小，但預計在未來幾年有望實現高速增長，成為推動鋰需求增長的重要力量。

根據研究機構EV Tank聯合伊維經濟研究院共同發佈的《中國鋰離子電池正極材料行業發展白皮書(2024年)》，2023年全球鋰離子電池總體出貨量1,202.6GWh，同比增長25.60%。從出貨結構來看，2023年全球汽車動力電池出貨量為865.20GWh，同比增長26.50%；儲能電池出貨量224.20GWh，同比增長40.70%；小型電池出貨量113.20GWh，同比下滑0.90%。中國鋰離子電池出貨量達887.40GWh，同比增長34.30%，在全球鋰離子電池總體出貨量的佔比達73.80%。展望未來，EV Tank預計全球鋰離子電池出貨量於2025年和2030年將分別達到1,926.00GWh和5,004.30GWh。

(1) 電動汽車

在全球大力推進能源轉型與碳中和的時代背景下，近年來全球電動汽車進入快速發展階段。電動汽車行業的快速發展極大程度拉動了鋰離子動力電池的需求。據長江證券研究院不完全統計，2023年全球新能源汽車銷量累計實現1,371萬輛，同比增長約32%，雖然這一增長率因較高的比較基數而有所下降，但是絕對值表現依然亮眼。從滲透情況看，2023年12月全球新能源車滲透率為20%，同比提升3個百分點，環比提升1個百分點。

中國市場：2023年，中國新能源汽車保持產銷兩旺發展勢頭，新能源汽車滲透率持續攀升。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中汽協」）統計資料，在政策和市場的雙重作用下，2023年中國新能源汽車（含純電動汽車、插電式混合動力汽車、燃料電池汽車）繼續保持快速增長，新能源汽車產銷量分別為958.7萬輛和949.5萬輛，同比分別增長35.8%和37.9%，滲透率達到31.6%，高於2022年同期5.9個百分點。2023年，新能源汽車國內銷量829.2萬輛，同比增長33.5%；新能源汽車出口量120.3萬輛，同比增長77.6%。新能源汽車出口持續增長，有望成為中國新能源汽車產業發展的重要動力。

歐洲市場：受2022年同期銷量的高基數影響，歐洲多國於2023年的新能源汽車銷售同比承壓，而意大利、西班牙等市場因新能源汽車滲透率較低，市場空間大，2023年新能源汽車銷量延續增長趨勢。海通國際研究資料顯示，2023年，歐洲累計電動汽車銷量約為300萬輛，同比增長17%。

美國市場：2023年美國新能源汽車市場在《通脹削減法案》刺激下高速增長。長江證券研究所資料顯示，2023年新能源車銷量146.5萬輛，同比增長46.9%，滲透率為9.1%，同比提升2.1%，其中純電動車銷量118.4萬輛，同比增長46.2%；插電式混合動力車銷量28.1萬輛，同比增長49.9%。

除此以外，中國汽車動力電池產業創新聯盟資料顯示，2023年，中國動力和儲能電池合計累計產量為778.1GWh，同比增長42.5%，其中三元電池累計產量245.1GWh，佔總產量32.1%，同比增長15.3%，磷酸鐵鋰電池累計產量531.4GWh，佔總產量67.5%，同比增長59.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基於2023年全球新能源汽車市場表現情況，興業證券經濟與金融研究院預測，在中國、歐洲和美國三大新能源汽車市場同步發力的情況下，預計2024年全球新能源汽車銷量超1,700萬輛，2025年超2,100萬輛。同時，在新能源車市場高景氣度的背景下，動力電池裝機需求將同步上升，預計2024年全球動力電池需求將達930GWh，到2025年全球動力電池裝機量有望突破1,100GWh，正式邁入TWh(太瓦時)時代。展望未來，隨著市場的逐漸成熟，新能源汽車行業可能會從規模擴張轉讓注重質量的穩健成長，這一轉變也將促進鋰資源需求的持續增長。

(2) 儲能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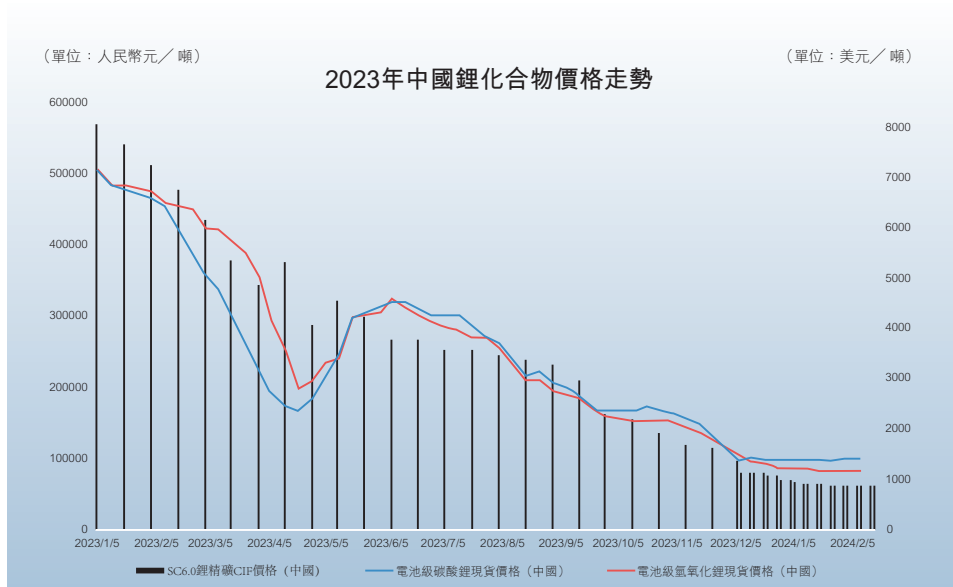
隨著全球對碳排放的關注加劇，以及碳中和策略的不斷加強，傳統的化石燃料能源體系正迅速向以清潔和低碳可再生能源為核心的結構轉型。在此大背景下，儲能領域增長勢頭強勁。儲能需求細分為發電側、電網側、用戶側以及基站和資料中心。根據2023年各國在儲能需求上的分佈，中國和美國以發電側儲能為主，各自佔比59%和80%，歐洲以用戶側儲能為主，佔比56%。

中國化學與物理電源行業協會動力電池應用分會(「動力電池應用分會」)的數據顯示，2023年全球儲能電池出貨量為173GWh(以終端口徑統計)，同比增長60%，其中中國儲能電池出貨約159GWh，佔據全球市場出貨量的92%。據高工產業研究院(GGII)預測，2024年全球及中國儲能電池出貨將繼續保持增長態勢，中國儲能電池出貨量預計有望突破200GWh，年增長率可能超過25%。裝機方面，動力電池應用分會資料顯示，2023年全球新型儲能新增裝機量約35GW，同比激增72%，其中，鋰電池儲能項目新增裝機約34GW。截至2023年年底，全球新型儲能累計裝機規模約81GW。展望2024年，預計全球新增裝機將超過50GWh，增速預計將超過50%。

3、 鋰產品市場行情

(1) 鋰化合物價格走勢

自2022年12月鋰化合物價格見頂後，2023年初，由於行業上下游擴產週期錯配，資金大量流入上游，新增供應逐漸釋放，而終端產銷卻因新能源汽車補貼退坡和消費心理的影響回落。下游各環節累庫疊加新能源汽車需求增長不及預期，鋰化合物供需平衡逆轉，鋰價進入下行區間。碳酸鋰從2023年年初均價約人民幣50萬元／噸持續下跌至2023年4月初人民幣18萬元／噸附近才止跌。隨後，隨著部分企業不同程度減產和終端消費季節性增量預期的刺激下，下游排產好轉，備貨積極，碳酸鋰價格短暫反彈至人民幣30萬元／噸左右。2023年7月碳酸鋰期貨上市以後，市場悲觀預期後續供應投產增量大於需求增速，疊加鋰礦定價模式更新，需求資料顯示疲弱，使得鋰化合物價格持續下探。雖然2023年鋰化合物價格快速下跌，目前已跌至歷史價格的相對底部區間，但長遠來看，隨著全球對碳排放的不斷重視以及碳中和策略的不斷加強，鋰化合物的長期需求仍然強勁。鋰化合物2023年價格具體走勢如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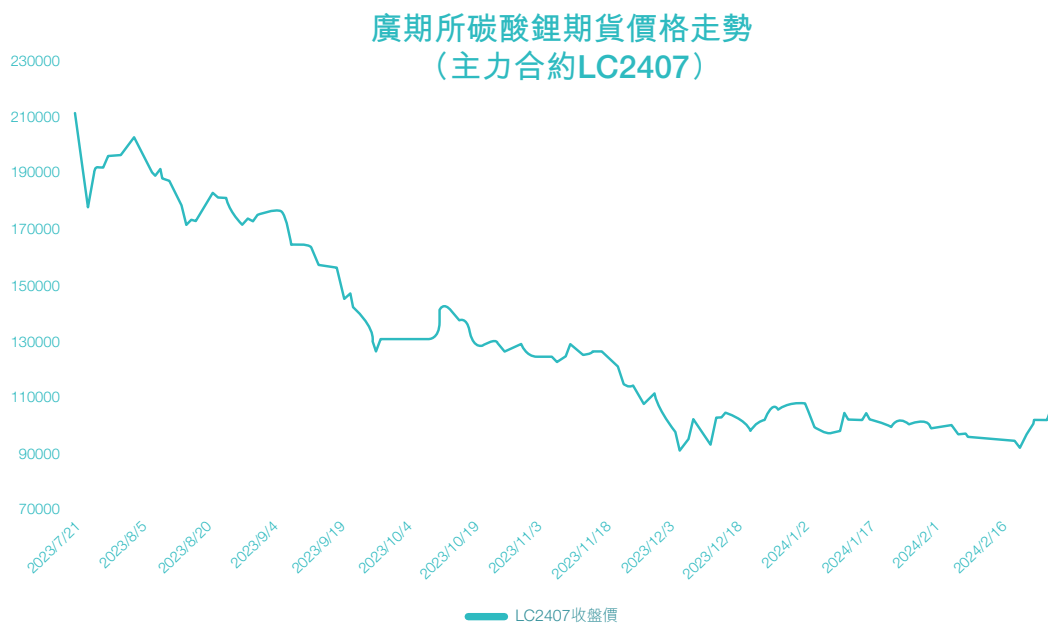
(數據來源: Fastmarkets)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碳酸鋰期貨走勢

2023年7月21日，廣州期貨交易所（「廣期所」）碳酸鋰期貨正式上市，上市後市場對基本面未來供應過剩快速形成了一致預期。2023年四季度訂單持續減少不斷強化市場悲觀情緒，鋰礦定價機制調整進一步打開了碳酸鋰價格下行空間。廣期所碳酸鋰期貨主力合約自上市以來具體走勢如下圖所示：

（單位：人民幣元／噸）



（數據來源：廣州期貨交易所）

業務回顧

本公司是以鋰為核心的新能源材料企業，為深圳證券交易所(002466.SZ)和香港聯合交易所(9696.HK)兩地上市公司。公司致力於「夯實上游、做強中游、滲透下游」的長期發展戰略，以「共創鋰想」為責任理念，積極佈局全球鋰電材料資源和加工產能。本公司業務涵蓋鋰產業鏈的關鍵階段，包括硬岩型鋰礦資源的開發、鋰精礦加工銷售以及鋰化工產品的生產銷售。本公司戰略性佈局中國、澳大利亞和智利的鋰資源，並憑藉垂直一體化的全球產業鏈優勢與國際客戶建立夥伴關係，共同助力電動汽車和儲能產業實現鋰離子電池技術的長期可持續發展。

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通過在澳大利亞的投資平台TLEA控股文菲爾德下屬的格林布什鋰輝石項目，經過採礦、選礦一系列流程，將格林布什高質量鋰輝石運送到公司在國內外五個鋰化合物生產基地進行鋰產品加工並銷售。得益於垂直一體化經營模式，公司實現鋰礦原材料完全自給自足的同時，也實現了較低的鋰產品加工成本。根據Fastmarkets 2023年第四季度最新資料顯示，全球碳酸鋰現金生產成本曲線呈階梯式增長態勢，公司通過垂直一體化經營模式對格林布什鋰輝石礦進行加工，碳酸鋰平均生產成本位於全球硬岩鋰礦提鋰成本線的較低水準。同時，為提高公司鋰化工產品市場佔有率，公司繼續通過委託加工方式，將部分富餘化學級鋰精礦轉化為鋰化合物實現對外銷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40,168,923千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40,448,303千元，增幅為0.70%；本集團毛利由2022年的人民幣34,154,295千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34,347,819千元，增幅為0.57%。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年內溢利由2022年的人民幣23,944,590千元下降至2023年的人民幣7,278,343千元，降幅為69.60%。本集團總資產由2022年的人民幣72,558,017千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74,969,069千元，增加3.32%；淨資產由2022年的人民幣54,758,242千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55,955,603千元，增加2.1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 上游鋰資源佈局情況

公司同時佈局全球最優質的硬岩鋰礦和鹽湖鋰礦資源，以位於澳大利亞的控股子公司文菲爾德之全資子公司泰利森所擁有的格林布什鋰輝石礦和公司控股的中國四川雅江措拉礦為資源基地，並通過投資SQM和日喀則紫布耶的部分股權，進一步擴大了對境內外優質鹽湖鋰礦資源的佈局。憑藉優質且多維度的鋰資源佈局，公司已實現鋰資源100%自給自足。於本年報日期，公司在全球的重要鋰礦資源量情況如下：

公司全球重要鋰資源分佈情況				
				
鋰資源項目	格林布什礦	措拉礦	阿塔卡馬鹽湖	紫布耶鹽湖
資源種類	鋰輝石礦	鋰輝石礦	鋰鹽湖	鋰鹽湖
地理位置	澳大利亞	中國四川	智利	中國西藏
總資源量	1,600萬噸LCE	63.20萬噸LCE	1,080萬噸金屬 鋰當量	179萬噸LCE
運營狀態	在產	籌備建設中	在產	在產

註：

1. 阿塔卡馬鹽湖的資源量數據為SQM於2030年前可提取鋰資源的總資源量，該數據源自公司參股公司SQM披露的《2022年度報告》；
2. 紫布耶鹽湖的資源量數據源自其控股股東西藏礦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披露的《2022社會責任報告暨ESG報告》。

1、 澳大利亞格林布什礦

根據伍德麥肯茲最新數據顯示，公司間接控股子公司泰利森運營的格林布什鋰礦是目前全球產能和產量最大的大型在產鋰礦項目，2022年格林布什鋰精礦產能約佔全球鋰精礦總產能的30%，而其2022年產量約佔全球總產量的40%；按照2023年的產量計算，公司是全球第五大和亞洲第二大鋰化工產品生產商，公司鋰化工產品產量約佔全球總產量的5%。

公司於2014年5月通過併購間接取得全球儲量最大、品位最高的在產鋰礦項目泰利森格林布什鋰輝石礦的控制權。目前該項目處於開採狀態，報告期內格林布什鋰輝石礦開採總量為349萬噸，採礦平均品位3.18%，包括技術級礦石和化學級礦石兩個種類。格林布什礦鋰資源主要分佈在中央礦脈區和卡潘加區，其中中央礦脈區是目前鋰礦石開採的主要來源，卡潘加區則作為礦區資源基地暫處於勘探狀態。除上述礦產資源外，泰利森正在對格林布什鋰礦開採前已存在的1號尾礦庫中所含的開採鉬礦的剩餘尾礦進行二次開採加工。



格林布什鋰輝石項目化學級二號加工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23年，隨著對格林布什鋰輝石礦中央礦脈區和卡潘加礦區不斷深入勘探開發，其礦產資源總量得到進一步提升。

2023年，泰利森對其擁有的澳大利亞格林布什鋰輝石礦的資源量和儲量估算進行了更新，相關內容已經專業機構AMC Consultants評估。截至2023年12月31日，格林布什鋰輝石礦更新後的總礦產資源量增加至4.47億噸，氧化鋰平均品位為1.5%，折合LCE約1,600萬噸；更新後的格林布什鋰輝石礦儲量合計增加至1.79億噸，氧化鋰平均品位為1.9%，折合LCE約850萬噸。



格林布什礦區鳥瞰圖

根據澳大利亞2012年頒佈的勘查結果、礦產資源量和礦石儲量報告法規準則（「JORC標準」）估算的格林布什鋰輝石礦資源量及儲量更新後資料具體情況如下：

項目	類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噸位(百萬噸)	氧化鋰品位(%)	LCE(百萬噸)
礦產資源量	資源量類別			
	探明資源量	0.7	3.0	0.1
	控制資源量	397	1.5	15
	推斷資源量	49	1.1	1.3
	總礦產資源量	447	1.5	16
礦石儲量	儲量類別			
	證實礦石儲量	0.7	3.0	0.1
	概略礦石儲量	178	1.9	8.4
	證實和概略礦石儲量合計	179	1.9	8.5

根據伍德麥肯茲最新數據顯示，格林布什鋰礦是目前全球產能和產量最大的在產鋰礦項目，礦區目前鋰精礦建成產能為162萬噸／年，預計至2025年化學級3號加工廠投入運營後，規劃產能將超過210萬噸／年。未來中期，格林布什還計劃建設化學級4號加工廠以進一步擴大鋰精礦生產能力。多年來，格林布什鋰精礦憑藉其優良且穩定的產品質量一直是全球鋰礦端的質量標桿。

格林布什2023年鋰精礦總產量實現152.2萬噸，其中化學級產品產量共計144.7萬噸，技術級產品產量共計7.5萬噸，鋰精礦總產量同比去年有進一步提升，主要得益於原礦品位較高，同時不斷實施技改項目使得各工廠回收率進一步提升。根據Fastmarkets 2023年第四季度最新統計資料，格林布什鋰輝石礦是2023年鋰精礦產量最高的鋰礦項目，佔2023年全球硬岩鋰精礦總產量的27%；同時，格林布什鋰輝石礦也是2022年在產主要鋰輝石礦當中現金成本最低的礦山。

2、四川措拉礦

措拉鋰輝石礦山位於四川省甘孜州雅江縣木絨鄉新衛村，是亞洲最大的硬岩鋰甲基卡礦田的一部分。2008年12月，公司通過收購盛合鋰業獲取了雅江措拉鋰輝石礦的探礦權，並於2012年4月獲得了該礦的開採權，目前該項目處在更新可行性研究及推進建設前期相關工作階段。根據2022年5月Behre Dolbear Australia Pty Limited出具的《合資格人士報告》計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措拉鋰輝石礦山擁有63.2萬噸LCE的鋰資源，資源品位為1.3%；該項目礦產資源量具體如下：

礦產資源量類別 (JORC標準)	噸位 (百萬噸)	氧化鋰品位 (%)	氧化鋰當量 (千噸)	LCE (千噸)
控制礦產資源量	14.2	1.3	186	461
推斷礦產資源量	5.5	1.3	69	171
礦產資源總量	19.7	1.3	256	632

註：相關數據和分類按照JORC標準進行報告和分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正在積極有序地推進關於雅江措拉鋰輝石礦採選工程的可行性研究相關工作。2023年5月，公司原全資子公司盛合鋰業以增資擴股的方式引入戰略投資者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紫金礦業」）。根據簽署的《增資擴股協議》，本次增資擬由紫金礦業的全資子公司紫金鋰業（海南）有限公司（「海南紫金鋰業」）以現金方式出資認繳，公司及公司全資子公司射洪天齊放棄本次對盛合鋰業的全部優先認繳出資權。增資完成後，公司持有盛合鋰業39.20%的股權，公司全資子公司射洪天齊持有盛合鋰業40.80%的股權，海南紫金鋰業持有盛合鋰業20%的股權。本次增資擴股完成後，公司仍擁有盛合鋰業的控制權，盛合鋰業仍納入公司合併報表範圍。截至2023年10月27日，本次交易已交割完成。通過引入戰略投資者，有利於優化盛合鋰業股權結構，充分發揮公司擁有的資源優勢，借助戰略投資者在礦產開發與建設方面的優勢，促進公司措拉鋰輝石礦項目的建設，進一步加速將公司存量資源轉換成客觀的產能／產量供給。



四川雅江措拉鋰輝石礦項目

此外，盛合鋰業已於2024年1月9日取得雅江縣發展和改革局關於措拉鋰輝石礦特白溝尾礦庫項目備案。未來，公司將以聚焦打造全球一流綠色智慧礦山目標，全力推進雅江措拉鋰礦採選項目建設相關工作。

該項目建成後，有利於進一步加強公司的資源保障能力，提升公司生產原料供應鏈（尤其是國內鋰化工產品生產原料供應）的穩定性，與澳大利亞格林布什礦山一起成為公司現有及未來規劃鋰化合物產能的雙重資源保障，從而助力公司未來實現國內國外鋰礦鋰化合物一體化供應雙循環體系。

3、其他戰略佈局

本公司是全球少數同時佈局優質鋰礦山和鹽湖鹵水礦資源的企業之一。

2014年8月，公司收購了日喀則紮布耶20%的股權，戰略佈局國內鋰鹽湖資源西藏紮布耶鹽湖。西藏紮布耶鹽湖主礦產碳酸鋰保有資源量為179萬噸，是富含鋰、硼、鉀，固、液並存的特種綜合性大型鹽湖礦床。根據日喀則紮布耶控股股東西藏礦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報告》，西藏紮布耶鹽湖是世界第三大、亞洲第一大鋰礦鹽湖，其鹵水含鋰濃度僅次於智利阿塔卡馬鹽湖，含鋰品位居世界第二。西藏紮布耶鹽湖具有碳酸鋰儲量規模較大、品位高、鎂鋰比低等優勢。



紮布耶鹽湖礦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18年12月，公司通過購買智利SQM公司部分股權獲得阿塔卡馬鋰鹽湖的部分權益。SQM 運營全球儲量最大的鋰鹽湖阿塔卡馬項目，阿塔卡馬鹽湖作為全球最優質的鋰鹽湖資源之一，擁有極高的鋰離子濃度、極低的鎂鋰比，其資源量約1,080萬噸金屬鋰當量，鋰離子濃度1,840mg/L，鎂鋰比僅為6.4，資源量和品位居全球前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根據SQM已宣告的分紅方案，公司按照所持股權比例應享有的分紅份額所對應的金額累計為人民幣79億元。

根據Fastmarkets 2023年第四季度資料，阿塔卡馬鹽湖也是2023年全球在產鋰鹽湖產量最高的項目，佔全球鹽湖供給總量的44%，生產成本在全球鋰鹽湖項目中也處於極低的水準。

4、礦產勘探、發展及開採生產活動

目前本集團鋰化合物生產的主要原材料來自格林布什鋰輝石礦已建成的鋰精礦，其產能可以確保本集團能獲得穩定的低成本優質原料，提高鋰化合物生產的運營效率，穩定性及靈活性。

報告期內，格林布什採礦作業總量達到799萬立方米，開採鋰輝石共計349萬噸，採礦作業總支出約為149.8百萬澳元；生產鋰精礦總量為1,522,297噸。

同時，格林布什礦場持續開展勘探等活動。報告期內，格林布什中央礦脈及卡潘加礦區等區域5個取芯鑽井架共完成142次鑽孔取芯活動，平均鑽孔大小98.9mm，累計鑽井深度達56,020米，資源量等級不斷得到提升，有助於格林布什鋰儲量的進一步增加。報告期內，格林布什礦山的礦產勘探資本開支為19.4百萬澳元。



格林布什鋰輝石礦中央礦脈區

格林布什鋰輝石礦項目報告期內共有四個在建項目，分別為化學級三號加工廠(CGP3)、採礦作業服務區(MSA)、員工居住地(APV)和四號尾礦庫(TSF4)，報告期內資本開支總計約557.9百萬澳元。截至報告期末，採礦作業服務區項目已基本完工，還剩少量收尾工作即可移交相應團隊。報告期內，化學級三號工廠項目進展順利，主要集中在結構混凝土和大型土方工程上，到2024年，項目將進入混凝土、管道和電氣工程的完工階段。該項目目標是在2025年年中完工並處理第一噸礦石。該項目目前已經董事會審議批准的資本開支預算金額為632百萬澳元。報告期內，該項目總資本支出為200.6百萬澳元；截至報告期末，項目累計資本支出約為352.5百萬澳元。

(二) 中游鋰化工產品產能擴張

公司生產的鋰化工產品包括電池級和工業級氫氧化鋰、電池級和工業級碳酸鋰、氯化鋰和金屬鋰，產品廣泛應用於多個終端市場，主要包括新能源汽車、電動船舶、儲能系統、飛機、陶瓷和玻璃等。多年來，公司鋰產品加工業務不斷發展壯大，現已擁有長期且證實的高效和成功的運營業績，公司憑藉專業知識和過硬實力，逐漸建立起了國內鋰化工產業的龍頭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目前共設有五個在產和兩個在建的鋰化工產品生產基地。在產的鋰化工產品生產基地分別位於中國四川射洪、重慶銅梁、江蘇張家港、澳大利亞奎納納以及四川遂寧安居。

公司目前現有鋰化工產品銘牌產能**8.88**萬噸／年，加上已宣佈的規劃鋰化工產品產能超過**14**萬噸／年。

其中四川射洪生產基地是公司最早的生產基地，產品種類豐富且運營管理成熟，綜合鋰化工產品年產能約**2.42**萬噸；其中，碳酸鋰產能**1.45**萬噸／年、氫氧化鋰年產能**5,000**噸／年、氯化鋰年產能**4,500**噸／年、金屬鋰產能**200**噸／年。

根據伍德麥肯茲行業報告，江蘇張家港生產基地是全球首個在成熟運營中的全自動化電池級碳酸鋰生產工廠，現有年產能**2**萬噸。

重慶銅梁生產基地作為公司金屬鋰生產工廠，對公司在固態電池領域佈局具有重要意義，目前年產能**600**噸。

四川遂寧安居工廠年產**2**萬噸電池級碳酸鋰項目於**2023**年**10**月**26**日正式竣工後，在不到兩個月時間裡通過調試優化，於**2023**年**12**月**21**日生產出首袋電池級碳酸鋰產品並通過公司內部實驗室取樣檢查，目前項目處於產能爬坡階段。

公司位於澳大利亞的奎納納工廠（一期電池級氫氧化鋰項目）是澳大利亞首個在產氫氧化鋰項目，也是中國企業首個在海外運營的氫氧化鋰生產線，銘牌年產能**2.4**萬噸，目前尚處於產能爬坡期。澳大利亞奎納納工廠一期項目生產的氫氧化鋰產品已取得送樣客戶**SK On Co., Ltd**和**Northvolt ETT AB**的認證通過，並於**2024**年**1**月開始發貨。該工廠毗鄰格林布什鋰輝石礦項目，其生產氫氧化鋰所需的原材料**100%**由格林布什鋰礦項目提供，使得公司成為首家在澳大利亞擁有完整且獨立的鋰精礦至鋰化合物生產供應體系的企業，幫助公司更好應對目前複雜多變的國際貿易形勢。

另外，公司已啟動江蘇張家港生產基地年產3萬噸氫氧化鋰項目，同時正在進行重慶1,000噸金屬鋰及配套原料項目建設的可行性研究，並計劃重啟奎納納工廠二期2.4萬噸電池級氫氧化鋰項目，將公司中期鋰化工產品產能進一步提升至超14萬噸／年。









江蘇張家港基地

此外，公司在四川綿陽設有一座工廠，主要從事大宗工業固廢（鋰渣）的資源化綜合再利用，加工生產優質非金屬新材料－硅鋁微粉。該工廠擁有全球第一條自主知識產權年產3萬噸的硅鋁微粉生產線，是資源綜合利用產業的創新載體和孵化基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全球各生產基地情況具體如下：

生產基地	四川射洪 生產基地	江蘇張家港 生產基地	重慶銅梁 生產基地	澳大利亞奎納納 工廠	四川遂寧安居 工廠	四川綿陽鹽亭 工廠
						
權益比例	100%	100%	86.38%	51%	100%	100%
運營狀態	在產	在產	在產	在產	在產	在產
產品	碳酸鋰、氫氧化鋰、 氯化鋰、金屬鋰	電池級碳酸鋰、電池 級氫氧化鋰	金屬鋰	電池級氫氧化鋰	電池級碳酸鋰	硅鋁微粉
建成產能	2.42萬噸/年	2.00萬噸/年	600噸/年	2.40萬噸/年	2.00萬噸/年	3.00萬噸/年
在建/規劃產能	/	3.00萬噸/年	1,000噸/年	2.40萬噸/年	/	/
未來產能合計	2.42萬噸/年	5.00萬噸/年	1,600噸/年	4.80萬噸/年	2.00萬噸/年	3.00萬噸/年
產品應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鋰離子電池正極材料及電解質材料、固態電池 • 終端：新能源汽車、電動船舶、儲能、兩輪車、3C數碼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鋰離子電池正極材料電解質材料 • 終端：新能源汽車、電動船舶、儲能、兩輪車、3C數碼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固態電池、航天、合金材料、醫藥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鋰離子電池正極材料 • 終端：新能源汽車、電動船舶、儲能、兩輪車、3C數碼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鋰離子電池正極材料及電解質材料、固態電池 • 終端：新能源汽車、電動船舶、儲能、兩輪車、3C數碼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特種玻璃、玻璃纖維、功能陶瓷、超硬材料、綠色新型耐材及高端建材等
亮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產品種類豐富 • 擁有成熟的生產、治理與成本管理體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球首條在成熟運營中的全自動化電池級碳酸鋰生產工廠 • 擁有高水準的生產技術和工藝流程，在成本控制和產品質量方面都被視為國內碳酸鋰產品市場的標桿 • 基地毗鄰海運碼頭，主要化工原材料均實現就近供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發、生產和銷售金屬鋰一體化 • 隨著固態電池技術的逐漸成熟和應用普及，預計未來市場對金屬鋰的需求會繼續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澳大利亞奎納納工廠（一期氫氧化鋰項目）為全球首個投入運營的全自動化電池級氫氧化鋰工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首個自建的全球電池級碳酸鋰自動化工廠 • 擁有高水平工廠自動化程度、工藝水準、排放控制指標、EHS及ESG管理水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全球第一條自主知識產權年產3萬噸的硅鋁微粉生產線

（數據來源：根據公司資料梳理）

(三) 產業鏈上下游客戶及合作

公司在鋰行業已擁有逾30年的歷史。通過銷售隊伍的堅定努力以及銷售覆蓋範圍，目前已與全球和中國的許多卓越的鋰終端使用者建立長期關係。隨著公司產能規模的不斷增長和行業的快速發展，公司已開啟產業鏈上下游一體化合作模式；公司的客戶結構愈加豐富，客戶結構從之前立足的正極材料行業向正極材料、電池和汽車全產業鏈滲透。報告期內，公司開啟了與電動汽車設備製造商的首次合作，進入全球新能源汽車行業頭部企業的供應鏈系統。產業鏈各環節龍頭企業之間的彼此認同度在大幅提升，相互之間的依賴和黏性也在逐步提高。一直以來，公司與大多數客戶都保持著穩定的關係。公司還融入了許多客戶自身的研發工作，包括致力於開發使用壽命長、能量密度高且可靠性和安全性高的電池，成為了許多客戶的重要供應商之一。公司的產品在客戶的供應鏈中擁有舉足輕重的地位並保持著優質且質量穩定的往績，使公司能夠持續發展並維持長期客戶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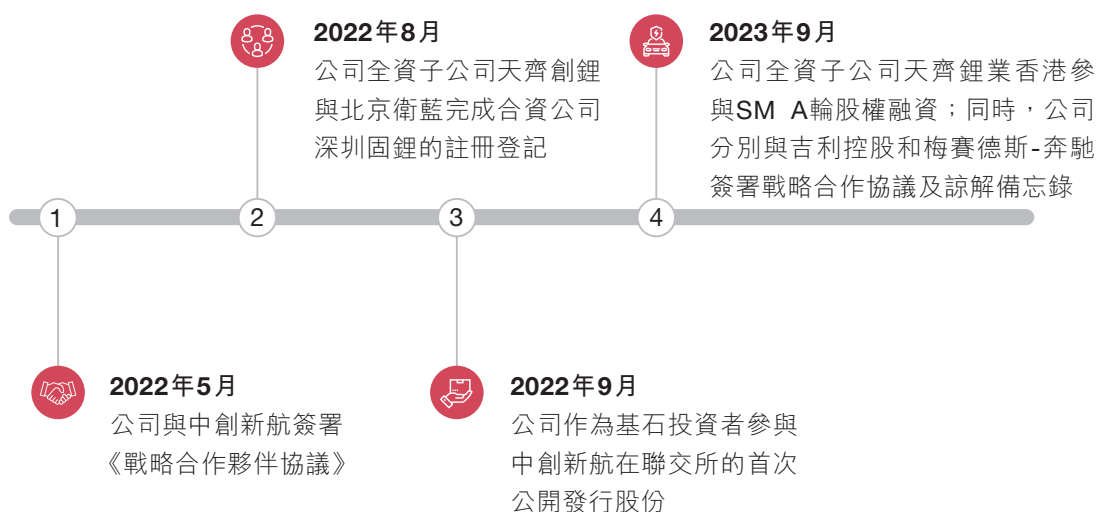
公司擁有穩定的優質客戶群，主要包括全球頂級電池製造商、電池材料生產商、新能源車企、跨國電子公司和玻璃生產商。2022年，公司與多家鋰電材料、鋰電池製造企業簽訂了長期供貨協議，並建立長期戰略合作關係，以加強產業鏈上下游的緊密聯動。

此外，公司積極推動產業鏈上下游合作，為公司展開業務拓展新的觸角和反饋，有利於公司在踐行垂直一體化發展戰略的同時探索產業鏈循環發展的機會。2023年9月，公司全資子公司天齊鋰業香港擬以認購新增註冊資本的方式參與新能源汽車公司smart Mobility Pte. Ltd. (「SM」) A輪股權融資。截至本年報日期，該項目已完成交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將繼續戰略佈局新能源價值鏈上的新能源材料及包括固態電池在內的下一代電池技術廠家，並與之開展更深入的合作關係，例如在前驅體生產、電池回收等業務中進行合作，關注電動汽車和儲能應用領域的投資機會，積極參與下游的投資佈局，以更好地應對鋰在新型電池應用方面的未來趨勢。

積極推動產業鏈上下游合作



(四) 研發創新及工藝提升

技術研發能力不僅是公司發展的核心支柱，更是確保業務持續增長的堅實保障。公司擁有一支專業水平高的研發團隊、成熟的規模化生產技術和豐富的創新研發經驗，為生產高品質的鋰化工產品提供了強有力的支持。報告期內，公司進一步強化管理體系、精進技術工藝、拓展產學研合作，以進一步提升公司的創新研發能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公司長期以來建立起了一支強有力、穩定的研發隊伍，通過研發創新持續夯實傳統主營業務，在節能降耗、提升產品質量的同時，積極佈局行業未來核心新產品(技術)，力爭公司業務多元化、實現「資源+科技」的雙核驅動。公司的核心研發團隊由一批經精心篩選且構成均衡的專家組成，該等專家在材料工程、無機化學、化學工程、冶金及其他對鋰產品研發至關重要的科學領域擁有高級學歷及豐富經驗。公司內部鼓勵公開及具有建設性的競爭，並在成都、射洪、張家港、銅梁及澳大利亞均設有研發團隊。公司擁有國家知識產權示範企業、國家鎂鋰新材料高新技術產業化基地、國家企業技術中心、國家技術創新示範企業、四川省重點實驗室、四川省工程技術研究中心等榮譽平台，創設了「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理工大學低碳資源綜合開發與利用聯合實驗室」，從事開展鹽湖資源綠色高效分離技術創新、鋰資源分離提取和低碳資源綜合回收利用等研究。



實驗室操作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內，公司完成了下一代硫系固態電解質關鍵原材料硫化鋰產品公斤級示範線搭建和調試，實現電池級硫化鋰產品的穩定製備並完成多批次的客戶打樣工作，目標客戶對該產品給予了較高的評價。2023年，公司研發團隊通過材料精細化控制及裝備模組化升級，進一步提升20 μ m級超薄金屬鋰帶整體質量，目前支撐超薄鋰帶已通過CNAS檢測認證，並助力中科院物理所開發出具有全球最高比能量的金屬鋰電池，能量密度超過700Wh/kg；同時公司也積極開展下游合作，為國內知名鋰電企業開發出異性鋰銅複合帶，並達到公斤級供應能力。

在鋰渣資源化綜合回收利用方面，公司完成從實驗室規模到中試規模（60t／幹基）工藝包輸出及專利佈局工作；揭露並解決困擾鋰渣高效製備硅鋁微粉的難題，為鋰渣高值化綜合回收利用製備硅鋁微粉提供建廠設計依據。2022年10月，公司成立了全資子公司鹽亭新鋰，主要從事大宗工業固廢（鋰渣）的資源化綜合再利用，加工生產優質非金屬新材料—硅鋁微粉，現已擁有全球第一條自主知識產權年產3萬噸的硅鋁微粉生產線。該生產線對於公司暢通產業鏈高值化利用鏈條，打造資源綜合利用產業創新載體和孵化基地，提高大宗工業固廢（鋰渣）的資源化綜合利用率具有積極意義。

在技術工藝提升方面，公司堅持立足於現有生產線的效率提升、環境優化、質量保障、安全可靠進行技術革新和改造，以公司戰略和市場需求為導向確立技術研發和技改目標，成立專項課題攻關，建立生產技術人才梯隊，努力踐行「向技術轉型」的戰略目標。公司注重各生產子公司的自動化建設，既有助於提升質量控制能力，又能提高勞動生產率。子公司江蘇天齊、重慶天齊和射洪天齊均已取得德國萊茵TÜV集團頒發的汽車質量管制體系認證證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在全球累計申請專利425項，在有效期內的授權專利241項，獲得國家專利金獎1項，發表高水準論文30篇，其中SCI/EI收錄20篇；公司獲得省部級以上科技進步獎2項，承擔國家級項目3項，省部級科技項目9項。



鋰精礦生產線

同時，公司加強創新項目孵化，通過尋找公司戰略、研發、對外合作的良好協同模式，遴選出符合公司戰略發展的應用技術項目，進行有序整合，為實現公司發展戰略和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基礎。目前，公司已與多家高校及科研機構建立起開展科學研究及人才培養的合作模式，圍繞主題涵蓋鋰資源產業鏈上中下游，涉及「鋰資源開發－基礎鋰電材料－下一代關鍵電池材料－電池回收－固廢資源高值化綜合回收利用」全生命週期，為鋰資源全產業鏈技術創新突破提供動力源泉。此外，公司正在加速推進世界一流研發平台建設項目並於2023年3月建立了天齊鋰業創新實驗研究院，提升公司應用技術創新研究和國際檢測認證能力，並承載築巢引鳳、技術轉化的功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五) 海外股權管理

2023年公司進一步加強對海外控股子公司的公司治理和運營管理工作，在過去基礎上進一步拓展對控股子公司的治理管控維度，深化公司與海外控股子公司在日常運營過程中的溝通參與程度。

TLEA作為公司在澳大利亞的主要投資平台和重要海外控股子公司，擁有包括文菲爾德和TLK兩部分海外資產。2023年公司在TLEA層面進一步落實治理管控，同時持續從公司國內各生產基地抽調多組技術專家組成赴澳運營支援團隊，為奎納納氫氧化鋰項目提供運營管理以及生產技術方面的專業支援。同時，公司總部也積極組織TLEA管理層和TLK技術團隊到國內生產基地參觀訪問，分享國內成熟、先進的運營管理體系和生產技術經驗，進一步加速奎納納工廠調試爬坡進程。



澳大利亞奎納納工廠一期產線

截至本年報日期，奎納納工廠爬坡正在有序進行，其電池級氫氧化鋰樣本已經分別得到SK On Co., Ltd和Northvolt ETT AB兩家客戶的認證通過。

2023年文菲爾德的公司治理工作得到進一步提升，董事在文菲爾德董事會層面積極參加董事會和戰略討論會並履行相關決策職責，同時在文菲爾德管理層面更深入溝通並與其他股東代表共同組建多個專項小組委員會，定期就文菲爾德生產運營、重大項目、年度預算、技術改造以及戰略發展等專項工作展開討論，增進了股東對文菲爾德各項事務的了解掌握程度。除此以外，公司還利用股東資源，通過優勢互補等方式幫助文菲爾德提升經營管理水準，實現其快速發展，從而使得股東在文菲爾德權益得到有效保障。



考察格林布什礦區

報告期內，公司根據當前的市場環境，適時提出了更符合目前市場邏輯和趨勢的產品定價方式，將泰利森化學級鋰精礦產品定價方式從過去的按季度參考全球四家主流報價機構（Fastmarkets、Benchmark Mineral Intelligence、S&P Global Platts和亞洲金屬網）平均報價且享有一定股東折扣，更新為現行的按月參考以上四家主流報價機構平均報價且享有一定股東折扣。調整後的產品定價方式更貼近市場現貨價格，從而提高了公司對市場波動的適應能力，增強了市場競爭力，並進一步優化了公司的經營策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六) 資本市場和可持續發展

在治理結構方面，公司致力於實現多元化的董事會結構。在性別方面，董事會由8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比50%，女性成員佔比50%。在專業及行業背景方面，董事會成員具有鋰行業、公司治理、財務／會計、風險管理、ESG、戰略等一項或多項領域的豐富經驗。董事會下設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提名與治理委員會和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五個專門委員會作為輔助董事會行使權力的內部常設機構。五個專門委員會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其中審計與風險委員會主席為財務領域專家。

在可持續發展方面，公司於2023年將高管薪酬績效與ESG指標掛鉤，共計掛鉤22項ESG明細指標，使公司高管薪酬績效掛鉤ESG指標覆蓋率達100%。2023年5月，公司與銀團合作完成了三年期4億美元貸款與可持續掛鉤結構變更，並獲得了雙重認證。本次掛鉤的目標為碳排放強度降低和水循環利用率提升兩項ESG相關指標，降低財務成本的同時也展示了公司在可持續金融方面走在全國前列。2023年7月，公司正式發佈了《淨零排放目標下可持續鋰業白皮書》，發起「共創鋰想，淨零倡議」，邀請價值鏈成員不晚於2050年實現企業運營的淨零排放，並努力減少價值鏈上的其他排放。

得益於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努力，2023年8月，公司在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公司(MSCI)的ESG(即環境、社會及管治)評級從BB級上升至BBB級。此外，根據標普道瓊斯指數有限公司發佈的2023年度標普全球ESG(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評分，公司亦入選標普中國A300 ESG偏向型指數。

同時，公司積極參與各類資本市場和投資者關係活動，認真對待各類投資者，注重對中小投資者權益保護，在國際、國內資本市場認可度和影響力不斷提升。截至本年報日期，公司A股股票入選深證50指數、深證成分指數、中證A50指數、MSCI中國指數；公司H股股票入選恒生綜合指數、富時羅素旗艦指數，體現了資本市場對公司在市值規模、企業治理及行業代表性等方面的認可。根據Wind發佈的2023年度「中國上市企業市值500強」榜單，公司在中國上市企業總榜單中排名165；在A股上市公司中，公司2023年度的市值排名為134。2023年，公司獲得資本市場各類獎項及榮譽合計約40項。憑藉公司在行業的優秀實踐，公司於2023年10月應深交所邀請，參與深交所西部基地「行業標桿奠基」的上市公司集體交流活動。

未來展望

(一) 繼續秉持「夯實上游、做強中游、滲透下游」的發展戰略

公司是以鋰為核心的新能源材料企業，致力於「夯實上游、做強中游、滲透下游」的長期發展戰略，以「共創鋰想」為責任理念，聚焦主業，積極佈局全球鋰電材料資源和加工產能。

1、繼續夯實上游鋰資源佈局

公司目前同時佈局了優質的硬岩鋰礦和鹽湖鋰礦資源，憑藉優質且多維度的鋰資源佈局，公司已實現鋰資源100%自給自足，確保了供應鏈的穩定性和長期的業務自主性。

資源保障是公司穩定經營的基石，未來，公司將繼續踐行全球化產業佈局的理念，持續加強對上游鋰資源的佈局和開發。目前，公司正在積極有序地推進雅江措拉鋰輝石礦採選工程的相關工作。公司控股子公司盛合鋰業已於2024年1月9日取得雅江縣發展和改革局關於措拉鋰輝石礦特白溝尾礦庫項目備案。2024年3月18日，盛合鋰業與甲基卡礦區其他鋰產業企業共同投資設立合資公司，擬建設220kV輸變電項目，以滿足各方的用電需求；合資公司的成立將為措拉項目後續進展提供基礎設施保障。未來，公司將以聚焦打造全球一流綠色智能礦山為目標，全力推進雅江措拉鋰礦採選項目建設相關工作。該項目建成後，有利於進一步加強公司的資源保障能力，提升公司生產原料供應鏈（尤其是國內鋰化工產品生產原料供應）的穩定性，與澳大利亞格林布什礦山一起成為公司現有及未來規劃鋰化合物產能的雙重資源保障，從而助力公司未來實現國內國外鋰礦鋰化合物一體化供應的雙循環體系。

未來，公司將持續以開放合作的姿態，積極關注並尋求全球範圍內的高品質鋰資源項目，致力於鞏固和提升公司在鋰資源領域的先導地位，力求通過不斷的資源勘探與開發，進一步增強公司長期穩定的資源自給能力，確保公司的業務發展具備堅實的資源基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聚焦增產擴能，穩步有序推進項目建設

公司將延續既有的「垂直一體化整合」的商業模式，在優質資源基地紮實的資源保障下，結合市場情況穩步落實、有序推進基礎鋰鹽產能擴張計劃，進一步發揮產業鏈協同效應。在生產技術方面，公司將最大限度地利用和增強自動化生產的技術優勢及豐富經驗，力求實現資源的高效利用，並持續推動全球鋰化工產品製造工藝的自動化水平向前發展。公司深耕鋰化工產品加工多年，目前已擁有五個在產和三個在建或規劃中的鋰化工產品生產基地項目。

未來，公司將進一步發揮產業鏈協同效應，同步擴大鋰鹽產能，以更好地實現鋰精礦和鋰鹽加工的產能匹配。

3、 與價值鏈上下游的頭部企業建立多種形式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

公司擁有穩定的優質客戶群，主要包括全球頂級電池製造商、電池材料生產商、新能源整車企業、跨國電子公司和玻璃生產商。2022年，公司與下游多家鋰電材料、鋰電池製造企業簽訂了長期供貨協議，並建立長期戰略合作關係，以加強產業鏈上下游的緊密聯動。2023年9月，公司全資子公司天齊鋰業香港擬以認購新增註冊資本的方式參與新能源汽車公司SM A輪股權融資。截至本年報日期，該項目已實施完畢。

公司將密切關注產業鏈上下游的機會，持續優化公司投資組合，完善產業鏈佈局，為公司長期可持續發展提供新的價值增長點。上游資源方面，公司將繼續尋求合作夥伴，以擴大對高質量鋰礦資源的佈局，持續推動戰略合作，以及繼續和全球領先的礦業企業合作探索新的鋰資源開發機會，從而拓展高質量的鋰礦資源佈局。下游產業鏈方面，公司將進一步戰略佈局新能源價值鏈上的新能源材料及包括固態電池在內的下一代電池技術廠家，並與之開展更深入的合作關係，例如在前驅體生產、電池回收等業務中進行合作。同時，公司將積極關注電動汽車和儲能應用領域的投資機會，擇機參與下游的投資佈局，為更好利用鋰在新型電池應用方面的未來趨勢做好準備。

(二) 繼續擴大公司全球業務佈局，拓展全球客戶群

公司作為全球鋰行業的資深領先企業，已成功構建了一流的客戶網路，並成為全球多個主要電池、電動汽車設備製造商及新能源整車企業供應鏈中的重要合作夥伴。報告期內，公司保持了與大多數客戶的穩固關係，並與信譽良好的客戶簽訂長期銷售協議，通過不斷滿足客戶的高質量和一致性要求，進一步發展和維持了穩定的客戶關係。同時，公司將結合全球經濟發展、國際關係變化發展等，積極優化海外業務佈局，打造海內外業務聯動的新發展模式，推動海內外業務一體化發展。

(三) 加快科技轉型步伐，打造招才引智平台，提高公司的核心競爭力

公司長期以來重視技術研發，堅持不斷提升研發隊伍水準，加強研發能力的整體構建，並著力打造高效的研發平台。公司正在加快重配備點領域的研發帶頭人，並規劃符合公司戰略要求的科研方向和實施路徑，加快公司由資源型企業向科技創新型企業的轉型步伐。

公司圍繞「資源－材料－再生資源」不斷深耕，上至鋰礦和鹵水鋰資源的開發與綜合利用；中至以基礎鋰鹽、特種鋰鹽、金屬鋰及其合金和鋰帶及其衍生產品等為代表的基礎鋰材料研究，以及下一代鋰電池用關鍵材料的前沿開發；下至廢舊鋰電池回收再利用與鋰渣高值化綜合回收利用，打造並形成鋰產業鏈循環經濟品牌。公司在鋰資源與鋰材料方面研究廣泛、底蘊深厚，尤其在鋰渣資源化、減量化、無害化與高值化綜合回收利用領域具有豐富的實踐經驗。同時，公司加強創新項目孵化，通過尋找公司戰略、研發、對外合作的良好協同模式，遴選出符合公司戰略發展的應用技術項目，進行有序整合，為實現公司發展戰略和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基礎。目前，公司已與中國科學院、清華大學、四川大學等多家高校及科研機構建立起開展科學研究及人才培養的合作模式，圍繞主題涵蓋鋰資源產業鏈上中下游，涉及「鋰資源開發－基礎鋰電材料－下一代關鍵電池材料－電池回收－固廢資源高值化綜合回收利用」全生命週期，為鋰資源全產業鏈技術創新突破提供動力源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公司將持續技術創新，推進成果轉化。在新型節能金屬鋰提取技術方面，繼續探索礦產資源綜合利用及新型提鋰技術，完成下一代固態電池關鍵原材料相關的產線建設支持相關工作；對現有的電池回收工藝進行優化，搭建電池回收相關的高值化利用路徑。同時，公司將持續加強現有科技成果轉化和實踐應用，尋求新的突破點，積極開展市場拓展，結合市場需求做好成果評估和成果孵化。

財務回顧

1. 概覽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40,448,303千元，較2022年度之人民幣40,168,923千元增加人民幣279,380千元，增幅為0.70%。

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34,347,819千元，較2022年度之人民幣34,154,295千元增加人民幣193,524千元，增幅為0.57%。本集團基本每股盈利為人民幣4.44元。

報告期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溢利人民幣7,278,343千元，較2022年度之人民幣23,944,590千元下降人民幣16,666,247千元，下降幅度為69.60%，主要原因為：(1)受鋰化工產品市場波動的影響，本集團鋰化合物及衍生物產品銷售價格較上年下降，導致鋰化合物及衍生物產品毛利下降；(2)鋰精礦售價較上年上漲導致本集團控股子公司文菲爾德淨利潤增加，所得稅費用增加，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溢利增加；(3)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較上年下降；(4)上年，本集團參股公司SES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因被動稀釋所持SES股權導致失去對SES的重大影響，產生由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變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金融資產的其他收入，報告期內無此事項，同比其他收入減少約人民幣11億元；(5)結合市場狀況、公司經營預測等情況，根據相關會計政策規定，公司針對在2023年資產負債表日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了減值測試，並對出現減值的資產確認了減值損失。

2. 收入及成本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入來自銷售鋰精礦、鋰化合物及其衍生產品。收入總額由2022年之人民幣40,168,923千元增加人民幣279,380千元至2023年之人民幣40,448,303千元。收入總額增長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鋰精礦的銷量和銷售均價較上年增加所致。

(1) 主營業務分產品、分地區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及期間按產品、銷售地區劃分的收入分析，分別以絕對金額及佔收入總額百分比列示。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減
	金額	佔收益 比重	金額	佔收益 比重	
收益	40,448,303	100%	40,168,923	100%	0.70%
分產品					
鋰精礦	27,196,479	67.24%	15,414,461	38.37%	76.43%
鋰化合物及衍生品	13,251,824	32.76%	24,754,462	61.63%	-46.47%
分地區					
中國大陸	34,284,424	84.76%	33,612,173	83.68%	2.00%
海外	6,163,879	15.24%	6,556,750	16.32%	-5.9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銷售成本分產品分析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減
	金額	比重 佔收益	金額	佔收益 比重	
銷售成本	6,100,484	100%	6,014,628	100%	1.43%
分產品					
鋰精礦	2,599,756	42.62%	2,477,165	41.19%	4.95%
鋰化合物及衍生品	3,500,728	57.38%	3,537,463	58.81%	-1.04%
分地區					
中國大陸	5,107,335	83.72%	4,971,341	82.65%	2.74%
海外	993,149	16.28%	1,043,287	17.35%	-4.81%

3.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率為84.92%，較2022年的85.03%下降0.11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受市場行情變化影響，鋰化合物及衍生物產品銷售價格較上年下降，導致集團綜合毛利率下降。

按產品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3年		2022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鋰精礦	24,596,723	90.44%	12,937,296	83.93%
鋰化合物及衍生品	9,751,096	73.58%	21,216,999	85.71%
總計	<u>34,347,819</u>	<u>84.92%</u>	<u>34,154,295</u>	<u>85.03%</u>

按地區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23年		2022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中國大陸	29,177,089	85.10%	28,640,832	85.21%
海外	5,170,730	83.89%	5,513,463	84.09%
總計	<u>34,347,819</u>	<u>84.92%</u>	<u>34,154,295</u>	<u>85.03%</u>

4. 主要銷售客戶和主要供應商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前5名客戶的銷售額合計為人民幣31,048,426千元（2022年為人民幣24,303,919千元），佔報告期銷售總額的76.76%（2022年為60.50%）。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前5名供應商採購額合計為人民幣1,493,881千元（2022年為人民幣1,250,058千元），佔報告期採購總額的16.57%（2022年為21.34%）。

5. 其他淨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淨收入主要由銀行利息收入、匯兌收益淨額、政府補助等構成。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淨收入為人民幣702,918千元，較2022年的人民幣1,286,972千元減少人民幣584,054千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公司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部分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費用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變化	重大變動說明
銷售及分銷開支	33,772	29,034	16.32%	
行政開支	641,175	409,372	56.62%	主要由於職工薪資、專業機構諮詢費用、股份支付費用和辦公費較上年增加所致
研發開支	30,375	26,703	13.75%	
財務費用	550,102	1,082,721	-49.19%	主要由於1) 利息費用較上年下降；2) 利息收入較上年增加所致

7. 研發投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研發投入為人民幣30,375千元，較2022年的人民幣26,703千元增加13.75%，佔本集團收入的0.08%，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研發人員職工薪酬增加及研發部門資產的折舊與攤銷增加所致。

8. 現金流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變化 %	重大變動說明
經營活動產生之 現金流量淨額	22,688,074	20,297,583	11.78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 之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022,702)	744,009	-371.87	主要由於報告期內購買物業、 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 付款較上年增加所致
融資活動使用之 現金流量淨額	(23,437,996)	(10,570,625)	121.73	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分配現金股 利以及向非控股權益已付之 股息較上年增加，較上年減 少了發行普通H股之所得款 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2,772,624)	10,470,967	-126.48	上述資金活動變動的結果

9. 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6,597,759千元增加人民幣8,762,882千元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5,360,641千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增加所致。

流動資產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960,258千元減少人民幣6,351,830千元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608,428千元，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所致。

流動負債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555,107千元減少人民幣895,240千元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659,867千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除稅前溢利減少導致即期稅項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非流動負債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244,668千元增加人民幣2,108,931千元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2,353,599千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於2023年12月31日和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2,948,561千元及人民幣18,405,151千元，淨資產分別為人民幣55,955,603千元及人民幣54,758,242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和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9,330,480千元及人民幣12,289,948千元。

10. 於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權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權益以及減值情況如下：

			於報告期 末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內 減值撥回 (人民幣千元)	累計減值 (人民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本集團實際權益			
聯營公司	SQM	22.16%	27,804,183	-	2,951,938
	上海航天	9.91%	32,557	-	-
	日喀則黎布耶	20.00%	532,124	-	-
合營公司	SALA	50.00%	245,348	-	10,990

關於本集團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會計計量、估值方法等詳情請參見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附註17。

11. 所得稅費用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為人民幣10,618,195千元，較2022年之人民幣8,813,674千元增加人民幣1,804,521千元，主要由於本期境外子公司文菲爾德除稅前溢利增加導致應納稅所得額增加所致。

12. 資本性支出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6,061,816千元，較2022年之人民幣2,222,669千元增加人民幣3,839,147千元。資本性支出主要包括購置物業、土地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的主要資金來源為本集團開展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銀行借款及發行股份募集資金。

1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人民幣10,481,025千元。其中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部分為人民幣936,267千元、第一年至第二年為人民幣2,951,171千元、第二年至第五年為人民幣6,593,587千元。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償還貸款包括人民幣貸款及外幣貸款，該等尚未償還貸款中約5.22%（2022年12月31日：8.35%）按固定利率計息，其餘按浮動利率計息。

為確保集團整體的持續經營、支持業務健康發展，最終達到股東價值最大化的目的，本集團採取恰當的財務控制措施降低融資風險，將資產負債率控制在合理範圍內。

14. 受限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賬面價值共計人民幣55,847,163千元的資產抵質押用於獲得銀行貸款及其他銀行信貸。該等資產主要包括文菲爾德在澳大利亞的全部資產人民幣21,433,821千元、TLAI 1的100%股權人民幣23,809,761千元，及對SQM的股權投資人民幣10,541,028千元。

15.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定義為總負債除以總權益，為33.98%，較2022年12月31日上升1.47個百分點。

16.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有關對沖活動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以人民幣、美元及澳元計價，因此公司承受的匯率風險主要與美元、澳元有關。公司制定了外匯套期保值業務審批及管理的相關制度，在確保安全性和流動性的前提下，授權管理層選擇採取遠期結售匯、外匯互換等金融工具靈活操作，降低因匯率變化給公司盈利水準帶來的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7. 或有負債

2020年12月8日，本公司及TLEA與IGO訂立一項投資協議，據此，TLEA同意發行且IGO同意認購177,864,310股新股份，佔股份認購後TLEA股本權益的49%（「IGO交易」），該交易並無構成澳大利亞納稅責任。目前，澳大利亞稅務局（「澳大利亞稅務局」）正在關注以多企業合併納稅集團（multiple entry consolidated group）方式免稅退出若干澳大利亞投資的安排。本集團目前正就IGO交易與澳大利亞稅務局交涉，以期確定相關的稅務結果。

18. 員工及薪酬制度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員工2,864人。本集團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遵循專業化、差異化與統一化原則，建立並不斷完善薪酬管理制度，積極構建兼顧外部競爭性與內部公平性的薪酬福利體系，為員工提供以固定工資、短期激勵、長期激勵和員工福利構成的全面薪酬福利。

19.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資本承擔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1,850,572	1,477,053

20. 股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為1,641,221,583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本公司的股本結構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	百分比
A股	1,477,099,383	90%
H股	164,122,200	10%
總數	<u>1,641,221,583</u>	<u>100%</u>

其他信息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重大投資或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本集團現有重大投資包括本集團持有聯營公司SQM之股權，價值佔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的5%以上。本集團於SQM的初始投資總額為41.15億美元（已扣除所出售的SQM B類股權的初始投資金額）。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SQM的B類股74.849萬股，A類股6,255.6568萬股，合計佔SQM總股份數的22.16%，本集團於SQM權益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7,804,183千元，佔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的約37.09%；本集團於SQM的權益累計減值約人民幣2,951,938千元。於2023年12月31日，存在公開報價的本集團於SQM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5,799,264千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對SQM已確認投資收益約為人民幣2,931,042千元，收到來自SQM的分紅折合人民幣約2,276,088千元。

SQM總部位於智利聖地亞哥，其創建於1968年，目前於紐約證券交易所及聖地亞哥證券交易所上市（紐約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SQM；聖地亞哥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SQM-B、SQM-A）。SQM致力於通過創新和技術開發，開發和生產多種為人類進步所必需各種產品，如在健康、營養、可再生能源和技術方面，並保持其在鋰、硝酸鉀、碘和太陽能熔鹽市場的全球領先地位。SQM擁有阿塔卡馬鹽湖的採礦開發權。阿塔卡馬鹽湖是智利最大的鹽沼，含有高濃度的鋰和鉀，以及大量的硫酸鹽和硼，亦是世界上最大的、最純淨的活性鋰的來源。

董事會認為，於SQM的投資能夠使本集團受益於其(SQM)鋰產品生產及銷售，並在財務為我們帶來穩定及具吸引力的利益。

關於SQM業務和權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業務回顧－上游鋰資源佈局情況」一節以及財務報表附註1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超過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的5%。

有關本集團在報告期內的其他收購及出售詳情，請參閱下文標題為「報告期內其他重大事項」的章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以截至股權登記日當天的總股本（扣除本公司回購賬戶持股數量）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13.5元（含稅）。若本公司總股本在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發佈至實施年度利潤分配期間發生變動，則分配總額會根據實施年度利潤分配時確定的股權登記日的總股本調整，且分配比例不變。上述建議將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請審議批准，如獲股東批准，末期股息預期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後兩個月內派發。關於末期股息及其派發的具體安排及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有關時間安排等內容，本公司將在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中另行披露。本公司將另行公告確切的預期股息支付日。

報告期內其他重大事項

1、 公司依法合規推進董事會、監事會換屆工作

公司於2023年3月10日、2023年4月14日分別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第五屆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和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董事會、監事會換屆選舉的相關議案，同意選舉蔣衛平先生、蔣安琪女士、夏浚誠先生、鄒軍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選舉向川先生、唐國瓊女士、黃璋女士、吳昌華女士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選舉王東傑女士、陳澤敏女士為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同時，公司召開職工代表大會，選舉胡軼先生為第六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2023年4月14日，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選舉蔣衛平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長，蔣安琪女士為第六屆董事會副董事長，並選舉出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組成人員；聘任夏浚誠先生擔任公司總裁（總經理），聘任鄒軍先生擔任公司財務總監（財務負責人）、執行副總裁，聘任郭維先生、劉瑩女士擔任公司執行副總裁（副總經理），聘任熊萬渝女士、張文宇先生、李果先生擔任公司副總裁（副總經理）；聘任張文宇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的董事會秘書。同日，公司召開第六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選舉王東傑女士為第六屆監事會監事會主席。上述人員任期均為三年，分別至第六屆董事會、監事會任期屆滿日止。此外，2023年7月13日，第六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同意聘任公司副總裁熊萬渝女士為公司高級副總裁，任期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日止。

2、公司發佈未來五年（2023-2027年）戰略規劃

公司於2023年3月30日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未來五年戰略規劃（2023-2027年）的議案》。未來五年，公司在充分發揮現有鋰資源及加工產業的產能和優勢基礎上，擬繼續開拓上游優質鋰資源，擴大鋰化工產品加工產能，拓展下游產業鏈合作與衍生機遇，提高公司相關領域市場佔有率，以電動汽車和儲能應用為導向，全產業鏈滲透，並積極聯動上下游，實現減污降碳協同增效，助力應對氣候變化的同時力爭成為具備高附加值的科技型企業。

3、公司完成2022年度利潤分配，切實回報股東

公司於2023年3月30日、2023年6月16日分別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五次會議、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了《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擬以實施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登記的享有利潤分配權的股本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紅利，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30.00元（含稅），不實施資本公積轉增股本，不派送紅股。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9號—回購股份》規定，回購賬戶中的股票不享有利潤分配的權利，因此，公司享有利潤分配權的股份總額為總股本扣除公司回購賬戶持有的股份數量。於公司A股和H股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扣除公司已回購A股股份467,966股後，公司A股享有利潤分配權的股份總額為1,476,631,417股，H股享有利潤分配權的股份總額為164,122,200股。公司分別於2023年6月30日、2023年8月16日完成公司A股和H股的權益分派，其中A股派發現金紅利總額為人民幣4,429,894,251.00元（含稅），H股派發現金紅利總額為人民幣492,366,600.00元（含稅）。截至本年報日期，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已實施完畢。

4、公司對全資子公司增資

公司全資子公司天齊鑫隆作為收購SQM股權實施主體，在股權收購及歸還境外併購銀團貸款的過程中產生一定金額的內部關聯往來借款。為增強天齊鑫隆資本實力，公司於2023年3月30日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五次會議和第五屆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對全資子公司增資的議案》，以貨幣資金人民幣57億元對其進行增資，並全部計入註冊資本。截至本年報日期，公司已完成對天齊鑫隆的增資事宜。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公司申請註冊發行債務融資工具

為進一步拓寬公司的融資管道、優化債務融資結構，豐富債務融資工具以保障現金流的穩定，公司於2023年3月30日、2023年6月16日分別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五次會議、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申請註冊發行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公司擬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交易商協會」）申請註冊發行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含60億元）的債務融資工具，並根據實際資金需求分次發行。本次註冊和發行債務融資工具的期限最長不超過5年。具體發行期限將根據公司的資金需求及市場情況確定。2023年12月，公司向交易商協會申請註冊短期融資券和中期票據。截至本年報日期，公司收到交易商協會下發的《接受註冊通知書》，交易商協會同意接受公司短期融資券和中期票據註冊，其中短期融資券註冊額度人民幣20億元，中期票據註冊額度人民幣40億元。公司將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時披露本次短期融資券和中期票據發行的進展情況。

6、公司申請廣州期貨交易所碳酸鋰指定交割廠庫

公司於2023年8月30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申請廣州期貨交易所碳酸鋰指定交割廠庫的議案》，同意公司向廣期所申請碳酸鋰指定交割廠庫的資質，並授權公司管理層提交申請材料，並辦理其他相關事宜。2023年11月27日，廣期所發佈了《關於調整碳酸鋰期貨指定交割庫、質檢機構的公告》（廣期所發[2023]268號），決定新增公司為碳酸鋰期貨交割廠庫，自廣期所公告之日起生效。公司被指定為廣期所碳酸鋰期貨交割廠庫有利於進一步擴大公司在業內的知名度和影響力，提高公司的規範管理水準。

7、 澳大利亞奎納納工廠年產2.4萬噸電池級單水氫氧化鋰項目進展情況

公司於2016年9月5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建設年產2.4萬噸電池級單水氫氧化鋰項目的議案》，擬在澳大利亞的奎納納投資建設年產2.4萬噸電池級單水氫氧化鋰項目（「一期氫氧化鋰項目」或「該項目」）。該項目由公司在澳大利亞成立的控股子公司TLK作為實施主體。公司於2022年5月和12月分別披露了一期氫氧化鋰項目的進展公告。該等公告提到：該項目經過反覆調試和優化，首批約10噸氫氧化鋰產品通過公司內部實驗室取樣檢測，並於2022年5月19日確認所有參數達到電池級氫氧化鋰標準，隨後TLK將該批氫氧化鋰產品樣品送往第三方實驗室進行獨立檢驗並於2022年11月通過中國SGS通標標準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檢驗符合GB/T26008-2020標準。TLK按照計劃陸續將相關氫氧化鋰產品樣品分發給潛在的承購方進行客戶認證，這一流程預計需要4至8個月的時間。根據TLK管理層的合理預計，該項目產量有望自2022年12月起得到穩定提升。因此，公司判斷一期氫氧化鋰項目於2022年11月30日起達到商業化生產的能力。一期氫氧化鋰生產線自2022年12月實現商業化生產以來，2023年1月至4月穩定生產，處於產能爬坡階段；2023年4月按計劃開啟設備檢修，後遇到相應技術問題，已於2023年6月19日恢復生產，截至本年報日期，該項目仍處於產能爬坡階段。

另外，奎納納工廠二期年產2.4萬噸電池級單水氫氧化鋰項目目前正在施工設計階段，2023年9月公司控股子公司TLEA董事會審議通過了該項目前端工程設計合同，2023年11月奎納納工廠正式與承包商簽訂該合同，預計2024年下半年可完成奎納納工廠二期前端工程設計。

此外，TLK分別於2022年12月、2023年1月和9月將產品分發給潛在承購方進行認證；截至目前，公司分發給SK On和Northvolt ETT AB的氫氧化鋰樣品已獲其認證通過，並於2024年1月開始發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遂寧安居工廠年產2萬噸碳酸鋰項目進展情況

2017年12月4日，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簽署〈投資協議書〉的議案》並與遂寧市安居區人民政府簽署《投資協議書》，雙方就公司在遂寧市安居區化工產業園區「新建年產2萬噸碳酸鋰工廠」項目（「安居項目」或「本項目」）達成合作共識，項目計劃總投資約人民幣15億元。2018年9月7日，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建設「天齊鋰業遂寧安居區年產2萬噸碳酸鋰工廠項目」的議案》，同意公司在遂寧安居區啟動年產2萬噸電池級碳酸鋰工廠的建設工作。本項目實施主體為公司全資子公司遂寧天齊，本項目建設地點位於四川省遂寧市安居區工業集中區安東大道化工產業園；本項目投資總額預計為人民幣143,101萬元，計劃資金來源為自籌。

2022年7月，公司管理層對本項目的進度、預算以及土建招標工作開展進行了評審，同意將該項目預算增加至人民幣148,419.28萬元；2022年10月，公司預算管理小組最後核定本項目的預算金額為人民幣147,780.71萬元。本項目已於2023年10月27日竣工，並進入帶料試車階段。後經過反覆調試和優化，安居項目首袋電池級碳酸鋰產品通過公司內部實驗室取樣檢查，並於2023年12月21日確認所有參數達到電池級碳酸鋰標準。

本項目成功生產出首袋電池級碳酸鋰產品，為工廠後續連續量產奠定基礎；待實現產品的連續穩定生產後，產品將提供給不同客戶進行質量認證；待客戶認證通過後，將逐步實現產能提升以達到設計產能。該項目的投產將進一步擴大公司的鋰化工產品加工產能，增強公司盈利能力和利潤增長的穩定性。

9、江蘇張家港生產基地建設年產3萬噸電池級單水氫氧化鋰項目進展情況

公司於2023年5月12日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建設年產3萬噸電池級單水氫氧化鋰項目暨簽署〈投資協議書〉的議案》，同意公司於江蘇省蘇州市張家港保稅區建設電池級氫氧化鋰生產基地，並與江蘇省張家港保稅區管理委員會簽署《投資協議書》。該項目擬通過成都天齊向蘇州天齊增資，由蘇州天齊具體實施的方式在張家港保稅區進行投資。該項目計劃總投資約人民幣30億元，一期項目為年產3萬噸電池級單水氫氧化鋰項目，包括主產品電池級單水氫氧化鋰（3萬噸／年）和副產品無水硫酸鈉（6萬噸／年）。一期項目總投資不超過人民幣20億元（含購置土地及預留土地建設，以最終可行性研究報告金額為準），資金來源為公司自籌。截至本年報日期，該項目已開工，預計一期項目建設週期為2年。

10、關於公司全資子公司增資擴股暨引入戰略投資者

2023年5月30日，公司原全資子公司盛合鋰業以增資擴股的方式引入戰略投資者紫金礦業，根據簽署的《增資擴股協議》，本次增資擬由紫金礦業的全資子公司海南紫金鋰業以現金方式出資認繳。公司及公司全資子公司射洪天齊放棄本次對盛合鋰業的全部優先認繳出資權。增資完成後，公司持有盛合鋰業39.20%的股權，公司全資子公司射洪天齊持有盛合鋰業40.80%的股權，海南紫金鋰業持有盛合鋰業20%的股權。本次增資擴股完成後，公司仍擁有盛合鋰業的控制權，盛合鋰業仍納入公司合併報表範圍。截至2023年10月27日，本次交易已交割完成。此外，盛合鋰業已於2024年1月9日取得雅江縣發展和改革局關於措拉鋰輝石礦特白溝尾礦庫項目備案。2024年3月18日，盛合鋰業與雅江縣斯諾威礦業發展有限公司和雅江縣惠絨礦業有限責任公司於成都簽署完成了《共建共用甲基卡礦區220kV輸變電項目合作協議》。三方擬共同出資設立一家合資公司，並由該合資公司出資建設220kV輸變電項目，以滿足各方的用電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公司全資子公司對外投資新能源汽車暨參與SM的A輪股權融資

根據戰略發展需要，公司於2023年7月13日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全資子公司對外投資暨簽署〈股份認購協議〉的議案》。公司全資子公司天齊鋰業香港擬以認購新增註冊資本的方式參與SM的A輪股權融資，並與其簽署《股份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本次《認購協議》約定，公司計劃作為領投方以1.50億美元的自有資金參與SM的A輪股權融資，認購其發行的17,605,633股A類普通股。SM本輪融資的總計融資額度為2.50億美元至3.00億美元。公司本次投資前，SM主要股東為浙江吉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梅賽德斯－奔馳股份公司。本次投資後，公司擬持有SM 17,605,633股A類普通股，佔投資後SM總股本的2.83%。2023年9月13日，公司在成都與SM簽署了《股份認購協議》，並於同日分別與吉利控股集團和梅賽德斯－奔馳股份公司簽署了《戰略合作協議》和《諒解備忘錄》，擬共同探索新的增長機會，為新能源領域帶來更多創新和發展。本次簽署的《戰略合作協議》和《諒解備忘錄》屬於意向性文件，部分條款不具有法律約束力，亦不會對公司當期及未來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相關意向內容能否付諸實施以及具體實施內容均存在不確定性，請投資者理性投資，注意投資風險。截至本年報日期，公司投資參股SM的交易已完成交割。

12、公司控股子公司文菲爾德之全資子公司泰利森出售其在智利的鹽湖資產

公司控股子公司文菲爾德之全資子公司泰利森此前通過智利持股平台SLI，與San Antonio Sociedad Contractual Minera在智利以50:50比例成立合營企業SALA並由該合營企業持有Salares 7鹽湖100%的權益，該項目勘探開發工作一直處於暫緩狀態。

2022年，合營企業SALA股東雙方共同決定出售該鹽湖資產。經與合營企業另一股東協商，並通過公開競價方式，文菲爾德董事會於2023年11月10日審議通過以9,500萬美元價格將Salares 7鹽湖全部權益出售給Eramet Group；後經進一步協商，Eramet Group同意在獲得智利政府鋰資源採礦權後，在以上金額基礎上另行支付合營企業股東1,000萬美元；因此，該項目交易金額總計為1.05億美元，泰利森可按照其合營企業50%的持股比例獲得該交易50%的金額。截至本年報日期，泰利森已收到出售該資產50%權益所對應款項，共計5,070萬澳元（稅後）。

董事

執行董事

蔣衛平先生（「**蔣先生**」），中國國籍，出生於1955年。蔣先生自2007年12月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董事長。其主要負責本公司全面戰略規劃及業務發展，以及作出主要戰略決策。蔣先生為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蔣先生為蔣安琪女士的父親。

蔣先生於鋰行業擁有逾20年的經驗。彼於2003年12月成立天齊集團公司，並自成立起擔任天齊集團公司的董事長。蔣先生於2004年10月透過天齊集團公司收購射洪鋰業（本公司的前身），並自此起擔任董事兼董事長。彼亦於2011年8月至2012年12月擔任本公司總經理。此後，蔣先生自2011年9月起擔任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協會鋰業分會副會長。蔣先生於2023年6月起兼任天齊集團公司總經理。

蔣先生於1982年6月獲得中國成都農機學院工學學士學位。蔣先生亦於2011年9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機械電子工業部認證為工程師。

蔣安琪女士（「**蔣女士**」），中國國籍，出生於1987年。蔣女士於2017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2022年4月獲委任為副董事長。彼主要負責協助本公司制定戰略及投資規劃，以及協助董事長作出主要戰略決策。

蔣女士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蔣衛平先生的女兒。

蔣女士於鋰行業擁有近10年的經驗。彼自2016年2月及2018年7月起分別擔任天齊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及董事，於2021年8月至2023年6月擔任總經理，並於天齊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多項職務。此外，蔣女士目前亦擔任TLH等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董事職務。

蔣女士於2012年5月獲得加拿大康考迪亞大學學士學位，並於2022年6月自西南財經大學獲取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夏浚誠先生（「夏先生」），中國香港籍，出生於1972年。夏先生於2021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及於2021年2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公司全面及日常管理。

於加入本集團前，夏先生於1997年8月至2002年5月任職於Olip Italia S.p.A.及施華洛世奇（奧地利）工具製造公司。其亦於2011年11月至2020年12月任職於奧地利斯太爾公司，其中2018年11月至2019年8月擔任奧地利斯太爾CEO兼董事總經理，並於2019年8月至2020年12月擔任斯太爾亞太區負責人。夏先生目前亦擔任成都天齊、TLEA等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董事職務。

夏先生(i)於2007年11月獲得奧地利因斯布魯克管理中心核心商業管理專業的研究生文憑；(ii)於2016年7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iii)於2018年7月獲得澳大利亞悉尼科技大學工程管理碩士學位。夏先生自2021年10月起至今為上海財經大學企業管理博士研究生。

鄒軍先生（「鄒先生」），中國國籍，出生於1973年。鄒先生於2007年12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主要負責本公司財務、會計及稅務事務。

鄒先生於財務及會計行業擁有近二十年經驗。彼於1998年9月至2007年7月擔任重慶天健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助理、項目經理、部門經理兼高級經理。其隨後於2007年12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董事兼總會計師。

鄒先生目前亦於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鄒先生於1998年6月獲得中國華東交通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

鄒先生亦於2000年11月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證為中國註冊會計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川先生（「向先生」），中國國籍，出生於1958年。向先生於2020年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利用其在財務、企業管理及上市公司治理風險領域的專長，為公司提供審計、風險識別、風險防範及公司合規運作方面的專業建議，負責監督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並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於加入本集團前，向先生於1976年7月至1986年7月擔任達縣立新鐵廠副廠長、於1986年8月至1991年10月擔任達縣人民政府辦公室科員、主任科員及副科長、於1991年10月至1997年9月擔任達縣經協委主任以及其後於1997年11月加入通威股份有限公司(600438.SH)，任董事兼董事會秘書，直至2004年10月。彼亦於2004年10月至2018年10月擔任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000876.SZ)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向先生自2017年3月至2022年9月擔任西安三角防務股份有限公司(300775.SZ)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11月至2024年1月擔任成都蜀採商務諮詢中心董事長兼總經理、自2019年10月起擔任龍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4月起擔任四川省羌山農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2020年10月起擔任上海美農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1156.SZ)獨立董事、自2022年9月起擔任雅安百圖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以及自2023年1月起擔任希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01765.HK)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先生於1998年7月獲得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商業經濟學碩士學位。

唐國瓊女士（「唐女士」），中國國籍，出生於1963年。唐女士於2020年11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利用其在財務、會計領域的專長，為公司提供審計、風險識別、風險防範及戰略發展方面的專業建議，負責監督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並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唐女士作為財務與會計行業的專家，擔任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學教授期間，曾發表過多篇學術論文，並參與會計學教材編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加入本集團前，唐女士於多間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於2008年11月至2014年11月任職於創意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300366.SZ)、於2011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職於成都利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002651.SZ)、於2012年3月至2018年6月任職於茂業商業股份有限公司(600828.SH)、於2012年3月至2018年12月任職於四川迅遊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467.SZ)、於2014年2月至2019年8月任職於四川西部資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600139.SH)、於2015年4月至2021年4月任職於樂山電力股份有限公司(600644.SH)、於2016年7月至2020年6月任職於西藏新博美商業管理連鎖股份有限公司及成都東駿激光股份有限公司。此外，唐女士自2018年7月起任職於北京世紀德辰通信技術有限公司(現稱北京德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9年1月起任職於成都聖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117.SH)、自2019年6月起任職於北京思特奇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300608.SZ)及自2021年5月起任職於四川明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600101.SH)，擔任該等公司的獨立董事。

此外，唐女士自2009年12月起擔任中國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學院的會計學教授，現任四川省科技廳科技項目計劃財務評審專家。唐女士於2009年7月獲得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學博士學位。

黃瑋女士(「黃女士」)，中國香港籍，出生於1968年。黃女士自2022年6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利用其在資產評估、金融和財務分析、ESG策略、商務諮詢、風險識別及風險防範的專長，為公司提供提名與治理及風險管理方面的專業建議，負責監督本公司的運營和管理並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加入本集團前，黃女士於1995年7月至1996年7月曾任職於廣州市政府外經辦、分別於2002年10月至2004年4月及2005年5月至2015年4月任職於中原(中國)物業顧問有限公司及中證評估有限公司。彼亦自2015年5月起創辦香港評值國際有限公司並擔任董事總經理。此外，黃女士現擔任了中聯資產評估集團香港分所所長、天福(開曼)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6868)和首創鉅大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1329)獨立非執行董事。她同時是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及香港海外學人聯合會的副會長以及香港中國金融協會的理事、香港生物醫藥創新協會的創會會員和資深顧問。

黃女士於1995年6月獲得中國中山大學理學院數學碩士學位，並於2002年12月獲得香港大學建築學院房地產及建設系的房地產經濟學博士學位。

黃女士為美國評估師協會(ASA)之高級評估師、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特許會員(MRICS)以及香港註冊商業評估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吳昌華女士(「吳女士」)，美國國籍，1965年生於中國，於2023年4月14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利用其在ESG、可持續發展及系能源領域方面的專長為公司提供專業建議，並監督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並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吳女士在ESG、可持續發展和新能源領域擁有豐富的經驗和專業見解，先後擔任中國環境報英文版編輯，美國世界資源研究所中國項目主管，美國ENSR國際環境諮詢中國區總經理、英國氣候組織大中華區總裁以及朗天眾創環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創始人兼總裁。吳女士目前主要擔任美國裡夫金辦公室亞洲主任、亞太水論壇執委會主席、新加坡CN Innovation首席戰略官、未來創新中心主席、日本清涼地球創新論壇(ICEF)指導委員會委員、亞洲開發銀行水安全顧問委員會委員。

吳女士於1987年7月獲得中國山東大學外文系英美語言文學學士學位，1990年7月獲得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新聞系碩士學位，彼隨後於1994年5月獲得美國馬里蘭大學公共事務學院環境政策與生態經濟學碩士學位。

監事

王東傑女士(「王女士」)，中國國籍，生於1968年，於2023年4月14日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彼負責主持監事會的全面工作以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履行情況。

王女士於1989年7月參加工作，在審計監察與法務合規方面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和專業見解。王女士先後在四川省紡織廳紡織工業供銷公司、西南紡織市場和四川蜀聯紡織股份公司進出口分公司工作，並自1999年5月加入四川省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先後從事審計監察、訴訟與非訴訟法務、風險控制及合規管理工作。

王女士於1989年7月獲得中國四川大學法律系法學學士學位。彼隨後於2005年7月獲得中國四川省工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研究生學歷。

王女士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頒發的法律職業資格和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部頒發的高級經濟師資格。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澤敏女士（「陳女士」），中國國籍，出生於1973年。陳女士於2021年9月獲委任為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履行情況。於2001年至2013年，陳女士於成都天齊機械五礦進出口有限責任公司先後擔任財務主管、財務經理等職務。陳女士於2013年至今在天齊集團公司先後擔任資金部經理、財務部經理、財務總監、高級副總裁等職務，並於2021年8月起擔任天齊集團公司董事職務。

陳女士於1994年12月畢業於西南財經大學，獲得會計學學位，彼亦於2005年7月通過線上遠程學習獲得中央廣播電視大學與中國北京工商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亦於1997年獲財政部認證為會計師。

胡軼先生（「胡先生」），中國國籍，出生於1980年，於2021年9月獲委任為職工代表監事。彼負責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履行情況、管理審計團隊根據年度審計計劃執行審計任務並確保遵守外部法規以及內部政策及程序，並定期直接向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報告。胡先生亦自2021年5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審計總監。胡先生亦於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擔任監事職務。

自2002年7月至2015年9月，胡軼先生先後在重慶天健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富登信貸公司擔任審計項目經理、高級審計經理和審計助理總經理等職務。其於2015年10月加入馬上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審計總監。彼隨後自2016年9月至2019年4月加入法國獨資企業美興小額貸款公司擔任中國區審計負責人。胡先生隨後於2019年擔任蘇甯金融集團審計總監。

胡先生於2002年7月畢業於中國中南大學，獲得電算化會計學學位。此外，彼於2015年9月獲得中國四川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請參閱本節「一 董事會 — 執行董事」以了解夏浚誠先生及鄒軍先生的簡介詳情。

郭維先生（「郭先生」），中國國籍，出生於1970年，於2022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副總裁，主要負責本公司的運營、項目、採購及供應鏈、工藝技術以及分子基地的運作及管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郭先生於鋸行業擁有逾17年經驗。郭先生曾任職於成都市機械五金礦產進出口公司、成都天齊機械五礦進出口有限責任公司及天齊集團公司，並於該等公司擔任多項職務。郭先生於2004年9月加入本公司，彼於2004年9月至2006年11月擔任本公司供應部部長、於2006年11月至2009年5月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助理，於2009年5月至2021年2月擔任副總裁（副總經理）及於2021年2月至2022年4月擔任本公司高級副總裁（副總經理）。

郭先生於1996年7月畢業於中國四川大學。郭先生亦於2006年8月獲遂寧市職稱改革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授予工程師職稱。

劉瑩女士（「劉女士」），中國國籍，出生於1974年，於2022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副總裁，主要負責本公司全球銷售和市場管理、企業創新孵化管理。

於2004年12月至2012年4月，劉女士於沃爾瑪公司擔任不同職位，包括：人力資源部經理、區域人事經理、高級區域人事經理及中國西部地區人力資源部總監。彼隨後於2012年5月至2017年10月擔任可口可樂（四川）飲料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監。隨後，劉女士於2017年11月加入本公司擔任人力資源部總監，並於2021年2月至2022年4月擔任公司副總裁。劉女士於2024年4月12日辭任公司執行副總裁職務，此後不再在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劉女士於1996年獲得中國西南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獲得英國赫特福德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於2004年取得英國特許人事與發展協會的專業認證。

熊萬渝女士（「熊女士」），中國國籍，出生於1975年，於2021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主要負責公司政府事務、行政管理、信息技術管理、ESG與可持續發展、公共關係及群團事務管理等職能。

熊女士於2008年4月至2014年8月任職於成都天齊進出口公司及成都天齊機械五礦進出口有限責任公司。隨後，彼於2014年8月加入本公司，並擔任行政部部長、總監等職務至2021年2月。

熊女士於1996年獲得中國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現為中國西南財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在讀研究生，持有碳資產管理崗位能力證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文宇先生(「張先生」)，中國國籍，持有香港永居身份，出生於1978年，自2021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副總裁，並自2022年7月兼任本公司H股聯席公司秘書，主要負責董事會日常事務、公司治理和管治，A+H兩地上市公司證券和信息披露事務、上市公司國內外投資者關係、公司股權融資、公司資本市場聲譽和證券媒體管理、對特定海外子公司治理管控等事務。此外，彼自2022年4月起至今擔任文菲爾德的董事長(非執行)，在文菲爾德董事會層面對旗下泰利森等業務進行企業管治。

張先生於公司治理、企業管理、法律、投融資及財稅等領域擁有超過20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張先生曾擔任大家海外(香港)負責人及董事總經理、中國上海元達(MWE)律師事務所合夥人、香港羅兵咸永道(PwC)商務及稅務經理以及更早前在其他有關國內外公司的相關職務。

張先生目前為在讀博士，其畢業於中國華南理工大學，獲得法律與文學雙學士學位。彼其後獲得中國中山大學非全日制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美國西北大學法學碩士學位以及美國紐約大學非全日制法學碩士學位。

此外，張先生持有美國特許金融分析師(CFA)資格、ESG投資證書(CFA協會授予)、註冊國際投資分析師(CIIA)資格、美國紐約州律師資格、美國註冊管理會計師(CMA)資格、中國註冊會計師(非執業)資格、深交所董事會秘書資格、英國和中國香港地區特許治理專業人士和特許秘書資格、香港治理公會頒發的ESG披露證書(HKCGI CERT: ESG)等。此外，張先生亦於2023年被評選為第十九屆新財富金牌董秘。

李果先生(「李先生」)，中國國籍，出生於1983年，自2022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之副總裁，主要負責公司戰略發展和投資併購事宜。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先生擁有8年鋰行業經驗。彼於2015年6月加入本公司，出任投資發展經理。其後，李先生自2016年10月起擔任戰略發展部經理，並自2021年1月起擔任戰略發展總監。李先生於2021年1月至2022年4月任公司戰略發展部總監，2022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總裁，負責公司的戰略發展和投資併購事宜。此外，李先生自2016年1月起一直擔任上海航天的董事。彼作為上海航天董事的職務乃屬非執行性質，因此並非全職的職務。

李先生於2006年7月畢業於中國重慶工商大學，取得金融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15年3月取得日本早稻田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聯席公司秘書

張文宇先生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以了解張先生的簡介詳情。

黃凱婷女士，中國香港籍，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彼於2021年12月獲委任。

黃凱婷女士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10年工作經驗，現負責為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

黃凱婷女士於2009年畢業於嶺南大學，取得社會科學學位，以及於2014年獲得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與企業管治理學碩士學位。黃凱婷女士自2016年起獲認定為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以及自2016年起獲認定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是以鋰為核心的新能源材料企業，主要業務包括鋰精礦產品和鋰化合物及其衍生物產品的生產和銷售。本集團的產品包括兩大類，鋰精礦產品和鋰化合物及衍生物產品。鋰精礦產品包括化學級和技術級鋰精礦。鋰化合物及衍生物產品包括碳酸鋰、氫氧化鋰、氯化鋰及金屬鋰。本集團的產品廣泛應用於多個終端市場，主要包括電動汽車、儲能系統、航空運輸、陶瓷和玻璃。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國內和海外市場開展業務。有關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詳見載於本年度報告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50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派付股息政策

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在無重大投資計劃或重大現金支出等事項發生時，在滿足公司正常經營的資金需求情況下，任意連續三個年度內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利潤不少於年均可分配利潤（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的30%。本公司主要以現金方式派付股息，但亦可能採取股份或現金加股份相結合的方式。倘任何股息派付採取現金加股份相結合的方式，則派付的現金股息應不少於相關派付金額的20%。任何建議的股息分配均須由董事會酌情決定及由股東批准。董事會可於考慮我們的股本規模、盈利情況、投資安排、現金流量和股東回報規劃等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條件後建議未來的股息分配。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以截至股權登記日當天的總股本（扣除本公司回購賬戶持股數量）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13.5元（含稅）。若本公司總股本在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發佈至實施年度利潤分配期間發生變動，則分配總額會根據實施年度利潤分配時確定的股權登記日的總股本調整，且分配比例不變。上述建議將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請審議批准。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就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刊發公告、通函及通告。本公司亦將另行刊發有關記錄日期及因向H股股東派付末期股息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日期的公告。預期末期股息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後兩個月內派發。

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和宣派，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發放，以港元向H股股東發放。以港元發放的股息計算的匯率以在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宣派股息日之前五個工作日的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元兌換人民幣平均基準匯率為準。於報告期內，概無任何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並於2017年2月24日及2018年12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等相關規定，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代理人或受託人、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其應得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如H股股東需要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受託人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依法或根據政府相關部門的要求，並依照截至末期股息記錄日期的H股股東名冊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規定，對於個人股東，應由本公司代扣代繳股息個人所得稅；同時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本公司將按10%稅率代為扣繳個人股東為香港、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協議股息稅率為10%的國家居民的個人所得稅。如果個人股東為與中國協議股息稅率低於10%的國家居民，本公司可以按照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管理辦法〉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議優惠待遇申請。如果個人股東為與中國協議股息稅率高於10%但低於20%的國家居民，本公司將按協議的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如果個人股東為與中國並無達成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居民或與中國協議股息稅率為20%的國家居民或屬其他情況，本公司將按2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

股東務須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H股所涉及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的意見。

董事會報告

業務回顧

有關本年度內本集團的回顧表現、業績、財務狀況相關重要因素的探討與分析及本集團業務的前景，分別列載於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中。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和應對措施

1. 鋰價格市場波動的風險

有色金屬行業屬於週期性行業，受多種因素變化的影響，鋰產品價格呈現波動性，當前以及預期的供求變動都可能影響鋰產品的當前及預期價格。鋰價格的下降可能對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均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根據伍德麥肯茲報告，其他可能影響鋰價格的因素包括全球經濟增長、供需動力、生產成本變動（包括能源、原材料及勞動力成本）、運輸成本變動、匯率變動、商品庫存以及技術發展。公司無法保證鋰的價格將不會下跌。該等因素可能以各種方式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方面：

- (1) 鋰價格的大幅或持續下跌可能導致客戶不願按預先約定的定價條款履行其購買產品的合約承諾；
- (2) 鋰價格的大幅或持續下跌可能導致營業收入及盈利能力降低；
- (3) 鋰價格的大幅或持續下跌可能導致鋰產品價值下跌（包括公司持有SQM股權投資的減值虧損），其可能導致對資產的減值；
- (4) 如鋰產品的生產不再具有經濟可行性，則可能會減產或停產。

另一方面，如果鋰產品價格大幅或持續大幅上升，則可能導致客戶尋求其他更實惠的產品替代鋰產品，從而導致市場對該項目生產的鋰產品的需求減少，進而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應對措施：總的來說，鋰資源相對於其他有色金屬行業來說，具有一定的行業特殊性，儘管鋰價存在週期性的價格波動風險，但下游終端特別是新能源汽車和儲能產業未來的高成長預期、國家政策的大力支持是客觀存在的，因此從中長期來看，公司認為鋰行業基本面在未來幾年仍將持續向好。此外，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7月7日同意廣期所碳酸鋰期貨及期權註冊。2023年7月21日，碳酸鋰期貨在廣期所正式掛牌交易。碳酸鋰期貨、期權上市有利於完善碳酸鋰價格形成機制，提升鋰市場價格透明度，並推動鋰行業長遠發展。2023年8月30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申請廣州期貨交易所碳酸鋰指定交割廠庫的議案》，同意公司向廣期所申請碳酸鋰指定交割廠庫的資質，並授權公司管理層提交申請材料，辦理其他相關事宜。2023年11月27日，廣期所發佈了《關於調整碳酸鋰期貨指定交割庫、質檢機構的公告》(廣期所發[2023]268號)，決定新增公司為碳酸鋰期貨交割廠庫，自廣期所公告之日起生效。公司申請成為廣期所碳酸鋰指定交割廠庫有利於公司將現貨市場、期貨市場、交割廠庫三者有機結合，進一步增強公司的抗風險能力和市場競爭力，提高公司的盈利水準。未來，公司將繼續依託資源和成本優勢，加大研發投入力度，加快引進消化吸收再創新，穩步提高工藝技術水準，加大與鋰上下游產業鏈的合作，通過不斷提升公司的內在價值和創新能力的方式，增強公司市場競爭力，以應對鋰價格週期性波動可能會對公司帶來的不利影響。

2. 產能爬坡進度不達預期，導致項目收益延緩，進而影響公司經營業績的風險

2022年11月，公司奎納納工廠一期氫氧化鋰項目產品樣品已經第三方產品認證機構中國SGS通標標準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檢驗，產品樣品符合GB/T26008-2020標準。截至目前，奎納納工廠產品已取得送樣客戶SK On Co., Ltd和Northvolt ETT AB的認證通過，並於2024年1月開始發貨。

董事會報告

公司奎納納工廠一期氫氧化鋰項目自2022年12月實現商業化生產以來，2023年1至4月穩定生產，處於產能爬坡階段；2023年4月按計劃開啟設備檢修，後遇到相應技術問題，已於2023年6月19日恢復生產，至今處於產能爬坡階段。2023年10月27日，公司全資子公司遂寧天齊「年產2萬噸電池級碳酸鋰項目」竣工進入帶料試車階段。後經過反覆調試和優化，安居項目首袋電池級碳酸鋰產品通過公司內部實驗室取樣檢查，並於2023年12月21日確認所有參數達到電池級碳酸鋰標準。後續，公司將持續調試和優化安居項目，以實現產品的連續穩定生產。

以上項目達產之前還需要按照逐步提高負荷率進行產能爬坡；在產能爬坡過程中，如出現對品質和產量有影響的問題，還需要進行局部工藝優化和技術改造，以逐步達到設計產能。如果鋰價格下跌疊加如上述各步驟的實現時間不達預期，將延緩項目收益的實現，並將在一定時間內對公司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公司在相關項目上已投入資本性支出，投入成本的增加可能會導致投資回報不如預期，同時會增加相應的資金成本、轉固後的折舊費用以及其他運營成本。

應對措施：公司管理層高度重視上述項目持續投入成本、投產和爬坡進度情況可能給公司經營帶來的潛在不利影響，積極委派專業技術人才參與和支援項目爬坡工作，力爭以此加快項目達產進程，早日發揮項目效益。

3. 地緣因素及逆全球化的風險

在全球清潔能源轉型的背景下，各國逐漸意識到鋰作為能源金屬的戰略意義，相繼明確關鍵金屬保護計劃。智利、墨西哥等國開始提出鋰資源國有化。另一方面，全球主要資源國更加傾向於推動本土鋰產業鏈的上下游一體化建設，進一步享受鋰資源加工環節的附加值。部分國家開始轉向貿易保護主義，一定程度上以補貼、高額關稅等方式希望能扶植本土企業發展。澳大利亞鋰礦企業普遍推出了本地的鋰化工產品冶煉產能建設規劃，美國實施《通脹削減法案》以支持投資其國內能源生產和製造業；美國發佈關於「外國關注實體」定義的解釋性指南，旨在限制特定外國關注實體在美國國內電池供應鏈中的參與；加拿大通過修訂其外國投資法，對外國投資者在特定領域（如：關鍵礦物、人工智慧等領域）的投資加大審查權力。我國鋰電產業鏈公司可能會面臨來自國際市場的挑戰，對公司的長期戰略佈局、應對策略和適應能力等提出了較高要求。

應對措施：公司將繼續尋求合作夥伴，以擴大對高品質鋰礦資源的佈局，嘗試開展戰略合作；同時，公司將繼續和全球領先的礦業企業合作探索新的鋰資源開發機會，從而拓展高品質的鋰礦資源佈局。在確保生態安全前提下，公司還將加快推進國內鋰資源開發步伐，進一步優化產業鏈佈局。

4. 安全環保風險

作為鋰礦開採和鋰化工材料的生產企業，公司在採礦及項目建設中，可能從事若干具有固有風險及危害的活動，如高空作業、使用重型機械等，若出現礦山地質災害防治措施不到位、員工誤操作或設備故障等情況，可能導致會影響生產或造成人身傷害的安全事故。同時，公司生產過程中使用的部分輔料對人體具有一定的危害性，如防範措施不到位或出現有毒氣體、強酸強鹼等液體洩漏，將有可能導致生產中斷、甚至產生法律責任從而影響公司的良好聲譽和企業形象。另外，公司作為生產型企業，在生產過程中會產生「三廢」，在環保設備出現故障或特定情況下，可能導致排放參數不達標而被主管部門處罰，故也存在一定的環保風險。

應對措施：經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審議，公司已成立EHS部（環境健康安全部），目前已配備相應的專業人員。公司將繼續堅持「高品質、高標準、高效率」的項目建設、運營管理方針，在可行性研究和項目設計時依照最新監管標準，對安全環保風險因素進行充分論證，並優先關注和前瞻性設計；持續對現有產線進行全自動化改造，增加運行的穩定性和可靠性，盡量減少人工作業環節，減少安全環保風險點；新建項目將全部採購一流供應商提供的安全性高、環保節能、效率高的生產設備，生產線實現全自動化、智慧化、互聯網化，即時監測、預警、傳輸、回饋，及時排除隱患；同時，繼續為員工購買意外傷害保險，加強全員安全生產和清潔生產方面的培訓和考核，重視員工生產操作的規範性，堅持對安全環保應急預案的持續完善和員工預防性演練，從根本上防控安全、環保問題。2023年11月，公司成立安全生產委員會。安全生產委員會作為公司安全生產工作的最高領導和決策機構，牽頭負責組織、協

董事會報告

調、監督、檢查、指導、考核和領導公司生產安全、消防安全、職業健康和勞動保護、應急救援、環境保護等各方面安全生產管理工作。未來將通過履行安全生產委員職責，保障企業穩定運營、推進可持續發展。同時，公司將定期組織EHS管理培訓會，並於每年11月至12月舉辦EHS宣導周系列活動，以提升公司全體員工對EHS的認知和技能。此外，經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公司完成董事會換屆，並新增一名擁有ESG與可持續發展背景的董事。通過提升董事會專業背景多元化程度，公司將從ESG與可持續發展戰略層面，提前識別潛在環境保護及綠色發展相關風險，提升公司環境保護與可持續發展水準。

5. IGO交易可能存在的潛在稅務風險

2021年，公司全資子公司TLEA以增資擴股的方式引入戰略投資者澳大利亞上市公司IGO；增資完成後公司持有TLEA註冊資本的51%，IGO的全資子公司IGO Lithium Holdings Pty Ltd持有TLEA註冊資本的49%。截至目前，該交易已實施完成。目前澳大利亞稅務局仍在就上述交易的交易結構（包括內部重組的實施步驟）可能產生的稅務影響進行審查和評估。如果澳大利亞稅務局的審查意見認為該交易結構未實質性符合澳大利亞《所得稅法案-1936》一般反避稅條款，由此可能導致包括但不限於內部重組涉及的TLA股權轉讓不予適用同一合併納稅集團下的資本利得稅豁免，同時可能產生應付稅款總額25%-100%的罰款、利息等額外的稅務成本，從而增加本次交易的稅務負擔，對公司當期或未來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截至本年報日期，公司及相關子公司尚未收到澳大利亞稅務部門的審查或評估意見，實際影響金額和評估時間尚具有不確定性。

應對措施：公司及相關子公司與IGO、IGO Limited於2021年6月21日簽署了《稅務分擔協議》，雙方同意，如經澳大利亞稅務局審查和評估後確認內部重組實施步驟將產生資本利得稅，IGO和IGO Limited同意在不超過該《稅務分擔協議》約定的最高總額的前提下，基於其在合資公司49%的股權比例與TLH分擔該稅務責任。截至本年報日期，公司及相關子公司尚就在稅務審查事宜與澳大利亞稅務局積極溝通協商，配合相關稅務審查事宜，以期盡可能避免或降低該稅務審查可能對公司造成的不利影響。

6. 外匯匯率波動的風險

公司面臨與匯率波動相關的風險。公司承受匯率風險主要與美元、澳元有關，存在因美元、澳元匯率波動引致的業績波動風險。匯率波動可能會增加以人民幣計量的海外業務成本或減少公司以人民幣計價的海外業務收入，或影響公司出口產品的價格以及公司進口設備及材料的價格。由於外匯匯率波動而導致的任何成本增加或收入減少均可能對公司的利潤產生不利影響。因匯率波動引起的外幣資產及外幣負債的減少或增加也可能對公司利潤產生不利影響。公司在中國境外存在重大股權投資，隨著公司海外業務進一步拓展，公司的外匯計量資產及負債預計也將增加。由於記賬本位幣的不同，公司存在由於外幣折算影響財務報表的風險。

應對措施：公司制定了外匯套期保值業務審批及管理的相關制度，在確保安全性和流動性的前提下，授權管理層選擇採取遠期結售匯、外匯互換、外匯期權等金融工具靈活操作，降低因匯率變化給公司盈利水準帶來的不利影響。

環保政策

本集團堅持與生態環境和諧共處的理念，嚴格遵守業務營運所在司法權區政府頒佈的環保法律法規，並建立相應的內部管理制度，依法開展環境影響評價和環境監測工作，不斷升級改造污染防治設施設備並保障其高效、穩定運行，降低自身運營活動對環境的影響，同時足額繳納環境保護相關稅費，打造可持續發展的運營模式。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境內各基地及泰利森均獲得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並每年進行一次內部審核和外部審核。針對自查與督察發現的環保隱患問題，本集團根據「五定」原則（即：定整改及驗收人員、定整改及驗收時間、定責任及責任人、定整改標準、定整改措施）實施閉環整改，不斷提高環境管理水準。此外，本集團每年基於往年的目標與目標達成情況制定年度環境目標，通過建立目標績效考核制度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環境表現，樹立綠色品牌形象。

董事會報告

遵守法律法規

董事會高度重視本公司的政策及做法符合適用法律法規的要求。截至2023年12月31日，盡董事會所知所信，本公司概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本公司適用法律法規，且無對本公司業務及經營造成重要影響的事件。

與僱員的關係

本集團通過為僱員提供培訓機會，從專業技能、產品知識、綜合素養等全面賦能，以促進員工職業及個人發展。我們重視僱員福利，定期檢討僱員薪酬政策，建立並不斷完善薪酬管理制度，積極構建兼顧外部競爭性與內部公平性的薪酬福利體系，為員工提供以固定工資、短期激勵、長期激勵和員工福利構成的全面薪酬福利。未來，我們將持續推進長期的人才激勵方案，進一步增強員工的歸屬感、凝聚力，構建高忠誠度的員工隊伍。



公司進行員工培訓

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堅持誠信為本，反對不正當競爭，致力於以高水準的商業道德標準開展業務；嚴格遵守中國及各運營地所在國家的法律法規，禁止採購和銷售環節中採用商業賄賂手段的行為。本集團重視商業道德能力建設，引導內外部利益相關方踐行廉潔文化，並積極開展商業道德意識宣傳與培訓活動，覆蓋從全體高級管理人員至一線員工。同時，本集團致力於建立陽光、透明的供應鏈，在與客戶簽署的銷售合同中設有反商業賄賂、反洗錢、反恐怖融資等方面的條款，並在與供應商與承包商簽署的合同中設有陽光採購承諾的條款。此外，公司現已加入「企業反舞弊聯盟」，持續加強與知名企業在商業道德與反貪腐方面的交流學習，合力構建廉潔商業社會。

本集團努力與客戶建立及維持長期牢固關係。本集團作為全球鋰行業的老牌領先企業，已建立起穩定優質的客戶群，客戶涵蓋全球頂級電池製造商、電池材料生產商、新能源整車企業、跨國電子公司和玻璃生產商。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多家鋰電材料、鋰電池製造企業簽訂了長期供貨協議，並建立長期戰略合作關係，以加強產業鏈上下游的緊密聯動。本集團通過持續滿足客戶的高品質和一致性要求，進一步發展和維持穩定的客戶關係。同時，公司十分注重與客戶的溝通，建立了電話、郵箱、微信公眾號等多種反饋渠道，並在管理制度中明確了調查分析、處理、反饋各環節的流程要求，保證客戶的意見及反饋得到及時回應與妥善處理；此外，本集團每年定期開展客戶滿意度調研工作，並針對滿意度相對較低的產品或服務進行了原因分析與及時改進；報告期內，本集團國內各生產基地的客戶滿意度均高於95%。

於供應商方面，本集團以建立綠色、安全、負責任的供應鏈為己任，搭建完善的採購管理體系，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與供應鏈管理充分融合，增強供應商在清潔生產、安全環保等方面的履責意識，着力打造互惠互利、多方共贏的產業鏈生態。本集團構建了以負責任礦產供應鏈、供應商管理、採購管理、委外加工管理、招標管理、項目採購管理、採購應急管理為主體的七大制度體系，並通過一系列制度文件，建立完善的供應商履責標準與要求。本集團還對供應商嚴格實施系統化的篩選、准入、審核、考核等全環節管理流程，開展供應商盡職調查、審核與評估，降低供應鏈中的各類管理風險。同時，本集團致力於推動負責任礦產供應鏈建設，發佈並實施《負責任礦產供應鏈管理手冊》《負責任礦產供應鏈盡職調查風險識別控制程序》《負責任礦產供應商行為準則》等管理制度，嚴禁在受衝突影響及高風險地區從事礦產資源開採、交易、處理與出口業務，充分尊重礦區勞工權益，積極關注潛在的環境、社會影響，並制定相應的減緩措施。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和主要供應商情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前五大客戶及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31,048,426千元及人民幣26,174,195千元，佔本公司銷售總額的76.76%及64.6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前五大供應商及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493,881千元及人民幣354,999千元，佔本公司採購總額的16.57%及3.94%。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任何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的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儲備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的變動詳情載於第153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慈善捐款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捐款總額為人民幣26,615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年內，除本報告「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一節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保留溢利

關於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之保留溢利請參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關於本公司及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之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優先購買權

公司章程及中國法律項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稅項寬免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可享有的任何稅項寬免及豁免。

五年財務數據摘要

以下呈列本集團於過去五個會計年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業績及資產負債表的摘要，具體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千元)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收益	40,448,303	40,168,923	7,597,863	3,215,231	4,816,361
毛利	34,347,819	34,154,295	4,687,884	1,326,992	2,697,27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7,278,343	23,944,590	3,649,185	(1,830,920)	(5,981,435)
每股盈利／(虧損)	4.44	15.41	2.47	(1.24)	(4.4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千元)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資產總值	74,969,069	72,558,017	45,800,308	42,287,895	46,665,888
負債總值	19,013,466	17,799,775	26,007,356	34,860,069	37,759,569
資產淨值	55,955,603	54,758,242	19,792,952	7,427,826	8,906,319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及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蔣衛平先生（董事長）
蔣安琪女士（副董事長）
夏浚誠先生（總裁）
鄒軍先生（執行副總裁／財務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川先生
唐國瓊女士
黃瑋女士
吳昌華女士
潘鷹先生（已退任）

監事：

王東傑女士
陳澤敏女士
胡軼先生
嚴錦女士（已退任）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資料變更

於報告期內，董事、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變更情況如下：

姓名	擔任的職務	類型	日期
閻冬先生	高級副總裁	退任	2023年4月14日
潘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與治理委員會主席、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成員	退任	2023年4月14日
嚴錦女士	外部監事、監事會主席	退任	2023年4月14日
蔣安琪女士	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	退任	2023年4月14日
	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被選舉	2023年4月14日
向川先生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席	被選舉	2023年4月14日
	提名與治理委員會成員、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退任	2023年4月14日
唐國瓊女士	提名與治理委員會成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	被選舉	2023年4月14日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成員	退任	2023年4月14日
黃瑋女士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成員、提名與治理委員會主席	被選舉	2023年4月14日
吳昌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成員、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	被選舉	2023年4月14日
王東傑女士	外部監事、監事會主席	被選舉	2023年4月14日
熊萬渝女士	高級副總裁	聘任	2023年7月13日

董事會報告

註：獨立非執行董事潘鷹先生因任期屆滿，於2023年4月14日不再擔任董事及其於相關董事會委員會的職務。監事嚴錦女士因任期屆滿，於2024年4月14日不再擔任監事和監事會主席職務。

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簡歷載於本年報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章節。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據本公司所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資料變更。

董事及監事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除上述已退任情形外，任期自委任日期起至該屆董事會屆滿日止（即2026年4月14日），可連選連任，但獨立非執行董事連續任職時間不得超過六年。

各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除上述已退任情形外，任期自委任日期起至該屆監事會屆滿日止（即2026年4月14日），可連選連任。

概無董事及監事與本集團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概無董事、監事或與董事或監事有關連之實體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作為訂約方並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彼等的獨立性，而本公司認為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薪酬政策

公司相信吸引、激勵及挽留技術熟練與經驗豐富人員，對本集團長期成功發展屬重大意義。本集團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遵循專業化、差異化與統一化原則，建立並不斷完善薪酬管理制度，積極構建兼顧外部競爭性與內部公平性的薪酬福利體系，為員工提供以固定工資、短期激勵、長期激勵和員工福利構成的全面薪酬福利。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旨在根據本公司之經營業績、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之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慣例審閱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薪酬架構。

報告期內，結合公司發展階段實際情況和戰略目標並參照同類上市公司薪酬水準，董事會審議通過了《2023年度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高級管理人員2023年度的基本薪酬按月平均發放，績效部分按年度業績考核的結果，年終考核評定後按其實際任期計算並予以發放。

有關於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9。

董事酬金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監事薪酬方案》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並分別於2022年4月30日及2023年7月14日在深交所網站公佈。

依照上述薪酬方案，應付董事的酬金為根據(i)其職務和工作性質；(ii)工作時間及所承擔的責任、風險、壓力；(iii)同類上市公司相同崗位薪酬水準而定。

擔任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執行董事，除領取固定的董事薪酬外，亦領取高級管理人員薪酬，高級管理人員薪酬乃經參考市場薪資水準、公司盈利狀況、所承擔的職務職責以及通脹水準等因素而定，並將由薪酬與考核委員會進行年度審閱。

有關董事的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97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

於2023年12月31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¹⁾	佔本公司總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²⁾
蔣衛平 ⁽³⁾⁽⁴⁾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416,316,432 (好倉)	28.18%	25.37%
	配偶權益	A股	68,679,877 (好倉)	4.65%	4.18%
夏浚誠	實益擁有人 (通過員工持股計劃持有)	A股	16,900 (好倉)	0.001%	0.001%
鄒軍	實益擁有人(直接持有)	A股	643,637 (好倉)	0.044%	0.039%
	實益擁有人 (通過員工持股計劃持有)	A股	14,300 (好倉)	0.001%	0.001%
胡軼	實益擁有人 (通過員工持股計劃持有)	A股	5,100 (好倉)	0.0003%	0.0003%

附註：

- (1) 基於本公司A股(倘適用)的持股百分比計算。
- (2) 基於已發行1,641,221,583股股份總數計算。
- (3) 天齊集團公司(由蔣衛平先生擁有90%及由張靜女士擁有10%權益)持有416,316,432股A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蔣衛平先生被視為於天齊集團公司所持有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於2023年12月31日，天齊集團公司質押總計9,600,000股A股股份予中國兩家金融機構，分別為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及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於2024年3月6日，上述所有質押股份均已解除質押。
-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蔣衛平先生被視為於其配偶張靜女士所持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於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並無董事、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2023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相關 類別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¹⁾	佔本公司 總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²⁾
天齊集團公司 ⁽³⁾	受控法團權益	A股	416,316,432 (好倉)	28.18%	25.37%
張靜女士 ⁽⁴⁾	實益擁有人	A股	68,679,877 (好倉)	4.65%	4.18%
	配偶權益	A股	416,316,432 (好倉)	28.18%	25.37%
蔣錦志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9,269,600 (好倉)	5.65%	0.56%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Securities Limited	包銷商	H股	9,354,916 (好倉)	5.70%	0.57%
		H股	24,618,200 (淡倉)	15.00%	1.50%

董事會報告

股東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相關 類別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¹⁾	佔本公司 總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²⁾
金山(香港)國際礦業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H股	9,573,400 (好倉)	5.83%	0.58%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9,573,400 (好倉)	5.83%	0.58%
Morgan Stanley Hong Kong 1238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1,324,372 (好倉)	6.90%	0.69%
Morgan Stanley Asia Limited	包銷商	H股	11,324,372 (好倉)	6.90%	0.69%
Morgan Stanley Asia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1,324,372 (好倉)	6.90%	0.69%
Morgan Stanley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1,324,372 (好倉)	6.90%	0.69%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4,013,716 (好倉)	8.54%	0.85%
		H股	29,277,000 (淡倉)	17.84%	1.78%
LG Chem, Ltd.	實益擁有人	H股	14,360,200 (好倉)	8.75%	0.87%
HWABAO TRUST CO., LTD	受託人	H股	14,360,200 (好倉)	8.75%	0.87%
Pacific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其他	H股	14,504,600 (好倉)	8.84%	0.88%
Morgan Stanley Investments (UK)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7,245,690 (好倉)	10.50%	1.05%
		H股	8,014,032 (淡倉)	4.88%	0.49%
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7,245,690 (好倉)	10.50%	1.05%
		H股	8,014,032 (淡倉)	4.88%	0.49%

股東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相關 類別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¹⁾	佔本公司 總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²⁾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17,245,690 (好倉)	10.50%	1.05%
		H股	8,014,032 (淡倉)	4.88%	0.49%
Morgan Stanl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受控制法團權益	H股	28,570,062 (好倉)	17.40%	1.74%
		H股	8,014,032 (淡倉)	4.88%	0.49%

附註：

- (1) 根據佔本公司A股或H股（視情況而定）的股權百分比計算。
- (2) 根據已發行1,641,221,583股股份總數計算。
- (3) 天齊集團公司（由蔣衛平先生擁有90%及由張靜女士擁有10%權益）持有416,316,432股A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蔣衛平先生被視為於天齊集團公司所持有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於2023年12月31日，天齊集團公司質押總計9,600,000股A股股份予中國兩家金融機構，分別為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及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於2024年3月6日，上述所有質押股份均已解除質押。
-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蔣衛平先生及其配偶張靜女士被視為於彼此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並非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或須登記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述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維持合適的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責任保險，而基於董事利益的該獲准許彌償條文現仍有效，且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持續有效。除此以外，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並無其他有效獲准許彌償條文。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並無就有關整體全部或任何重要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訂有任何合約。

不競爭承諾

截至本年報日期，天齊集團公司（由蔣衛平先生擁有90%及由張靜女士擁有10%權益）持有本公司416,316,432股A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蔣衛平先生被視為於天齊集團公司所持有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張靜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68,679,877股A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蔣衛平先生及其配偶張靜女士被視為於彼此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蔣衛平先生、張靜女士及天齊集團分別於2010年8月31日（本公司A股於深交所上市）、2013年6月7日（本公司非公開發售A股）、2017年4月21日（本公司配售A股）以及2019年6月25日（本公司配售A股）向本公司做出不競爭承諾。關於不競爭承諾的詳情，請參見招股章程。

其中，天齊集團公司於2019年6月25日向本公司做出之不競爭承諾有效期為承諾出具之日起五年，因此，該承諾將於2024年6月24日到期。董事會已收到天齊集團公司發來的《成都天齊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關於申請延長避免同業競爭承諾期限的函》，天齊集團公司擬將承諾期限延長至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該事項之日起36個月。董事會已於2024年3月27日召開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天齊集團公司延長避免同業競爭承諾期限的議案》，並擬提交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審議，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通函。

本公司已收到控股股東就彼等於報告期內已遵守不競爭承諾的年度確認書，以於本年報內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控股股東所提供或彼等給予的資料及確認，審閱不競爭承諾於報告期內之履行情況，並滿意報告期內並無利益衝突的決策且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承諾。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b)。

公司H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經中國證監會於2022年6月2日簽發的證監許可[2022]1114號文《關於核准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核准，本公司於2022年7月13日發行H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合計發行H股164,122,200股（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每股發行價格82港元。扣除承銷費及其他發行費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0.62億港元，將按照招股章程所載用途和比例使用。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使用情況概要：

單位：百萬元 幣種：港元

擬定用途	計劃使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截至2023年	報告期內	截至2023年	預計使用時間表
		12月31日 已使用淨額	已使用淨額	12月31日 餘額	
償還SQM債務的未償還餘額	8,865	8,865	0	0	
安居工廠一期					2024年1月至
建設撥資	1,170	1,002	638.29	168	2024年6月
償還若干中國國內銀行貸款	1,721	1,721	0	0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306	1,306	0	0	
總計	13,062	12,894	638.29	168	

董事會報告

員工持股計劃

為了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機制，提升公司整體價值，同時進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競爭優勢，完善薪酬激勵體系，實現激勵約束並重，經董事會提議，於2022年10月17日，股東於公司2022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同意實施面向公司及子公司董事（不含獨立非執行董事）、監事、中高級管理人員及核心業務／技術人員制定的2022年度員工持股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本計劃」）（草案）。

員工持股計劃簡介

本次員工持股計劃以「份」作為認購單位，每份份額為人民幣1.00元，本計劃持有的份額上限為人民幣20,000萬元，對應的公司股份數量計算方法為人民幣20,000萬元除以回購股份的平均價格。2022年9月23日，公司通過集中競價交易方式進行首次回購公司股份。此次回購股份178.0366萬股，已回購股份佔本年報日期公司總股本的比例為0.11%，購買的最高價為人民幣112.90元／股、最低價為人民幣109.70元／股，均價為人民幣112.33元／股，已支付的總金額為人民幣19,998.50萬元。

本計劃實施後，公司全部有效的員工持股計劃所持有的股份總數累計不超過公司股本總額的10%，單個員工所持員工持股計劃份額對應的股份總數累計不超過公司股本總額的1%。

根據員工持股計劃草案，參與本次員工持股計劃的員工總人數不超過240人（不含預留部分員工人數），其中董事、監事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共計9人、其他僱員不超過231人，持有人對應的權益份額及比例上限如下表：

持有人	職務	持有份額上限 (萬份)	佔本計劃的 比例上限
1 夏浚誠	執行董事／總裁	190	0.95%
2 鄒軍	執行董事／執行副總裁／財務總監	161	0.81%
3 郭維	執行副總裁／首席運營官	161	0.81%
4 劉瑩 ⁽¹⁾ (已於2024年4月離任)	執行副總裁／首席戰略整合官	161	0.81%
5 閻冬(已於2023年4月離任)	高級副總裁	137	0.69%
6 熊萬渝	副總裁	99	0.50%
7 張文宇	董事會秘書／副總裁／聯席公司秘書	24	0.12%
8 李果	副總裁	84	0.42%
9 胡軼	職工代表監事／審計總監	57	0.29%
公司其他僱員(不超過231人)		<u>11,432</u>	<u>57.16%</u>
小計		12,506	62.53%
預留		<u>7,494</u>	<u>37.47%</u>
合計		<u>20,000</u>	<u>100.00%</u>

附註：

(1) 劉瑩女士於2024年4月12日辭任公司執行副總裁及首席戰略整合官職務。

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實際授予股份

截至報告期末，員工持股計劃實際參加人數和授予股份如下：

	人數	總份數 (萬份)	對應的股份總數	佔公司已發行 總股本 概約百分比
計劃授予	240	20,000	約178.0366萬股	0.11%
實際授予	230	11,177	99.5000萬股	0.06%

註：(1) 於報告期內，共10名參與員工持股計劃的員工離職，因此公司收回原授予該部分員工的6.74萬股股份。因此，截至報告期末，實際授予股份數量相比上年末減少。

(2) 自報告期末至本年報日期，共有2名參與員工持股計劃的員工離職，因此公司收回原授予該部分員工的0.62萬股股份；此外，公司將25.78萬股預留股份授予153名員工。因此，截至本年報日期，員工持股計劃實際授予人數更新為381人，實際授予股份更新為124.66萬股。

董事和薪酬最高的五位人士及其他僱員類別人士所授予的股份數量如下，未超過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各自的授予份額上限：

	截至2023年		股份緊接授出			於報告期內 解鎖	於報告期內 失效	於報告期內 註銷	截至2023年	
	截至2023年 1月1日 的結餘	1月1日 尚未解鎖的 股份數量	於報告 期內授出 股份數量	日期前的 收市價 ⁽¹⁾ (人民幣元/股)	已授出 股份的價值 ⁽²⁾ (人民幣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尚未 解鎖的股份數量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前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含董事)(合共)	45,500	45,500	0	83.98	3,753,750	0	0	0	45,500	45,500
董事										
夏浚誠	16,900	16,900	0	83.98	1,394,250	0	0	0	16,900	16,900
鄒軍	14,300	14,300	0	83.98	1,179,750	0	0	0	14,300	14,300
其他僱員	1,016,900	1,016,900	(67,400)	83.98	78,333,750	0	0	0	949,500	949,500

註：(1) 股份授予日期為2022年12月21日。

(2) 授予股份的公允價值乃基於授予日本公司A股股份的收市價格計算。公允價值基準的資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本計劃及計劃持有人將放棄通過計劃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股份所享有的表決權。在鎖定期之內，持有人不得要求對員工持股計劃的權益進行分配。

股份來源

本計劃的股份來源為公司回購專用賬戶回購的天齊鋰業A股普通股股份。於2022年12月21日，公司收到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出具的《過戶登記確認書》，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證券賬戶：0899990607）中所持有的1,312,400股公司股份已於2022年12月21日以非交易過戶的方式過戶至「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員工持股計劃」（證券賬戶：0899357438），過戶價格為人民幣0元/股。截至本年報日期，公司2022年員工持股計劃賬戶持有公司股份1,312,400股，佔公司總股本的比例為0.08%。其中124.66萬股已授出，佔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之本公司總股本的約0.076%。於2023年1月1日和2023年12月31日，員工持股計劃下可供授予的股份總數分別為25萬股和6.58萬股。

股份受讓價格

本計劃受讓公司回購股份的價格為人民幣0元/股。本員工持股計劃受讓股份的定價是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實際情況確定。主要為綜合考慮人才激勵必要性、員工出資能力、股份鎖定期間存在的行業週期波動及資本市場風險等現實和長遠因素的基礎上確定，參與人士多為與公司共同發展的骨幹員工，是公司主業發展和產業佈局的中堅力量，本計劃是對該批員工過往工作付出和貢獻的肯定和回報，有利於防止人才流失、增強人才隊伍的穩定性，有利於其繼續與公司長期共同發展，增強公司人才核心競爭力，增強公司抵禦週期波動風險的能力；同時，有利於提高員工參與本持股計劃的積極性，提升員工持股的參與度和覆蓋面，實現員工利益與公司利益的深度綁定，充分發揮激勵效果，此外，本員工持股計劃設置了36個月的鎖定期安排，對公司整體和員工個人的業績考核指標進行考核，從而實現激勵和約束相平衡，也不存在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情形。

董事會報告

存續期和解鎖事宜

本計劃的存續期為48個月，自公司公告最後一筆標的股份過戶至本計劃名下之日（即2022年12月21日）起算。本計劃在存續期屆滿時如未展期則自行終止。如未展期，本計劃於本年報日期尚餘的有效期約為33個月。本計劃認購／獲授標的股份的鎖定期為36個月，自公司公告最後一筆標的股票過戶至本計劃名下時（即2022年12月21日）起算；鎖定期屆滿後一次性解鎖。

本次員工持股計劃的考核分為公司業績考核與個人績效考核，考核年度為2022年至2024年三個會計年度。

1、公司業績考核

截至2024年底本集團鋰化工產品產能合計達到碳酸鋰（當量）90,000噸。

2、個人業績考核

本次員工持股計劃將根據公司現行的績效考核制度，對持有人設定考核內容、考核目標，對持有人2022年至2024年的三年平均績效分數進行年度考核。個人績效考核由公司人力資源部門及持有人所在部門負責組織落實，基於績效考核等級確定個人解鎖比例：

評價標準	S	A	B	C	D
解鎖比例	100%	100%	90%	80%	0%

個人解鎖標的股份權益數量=目標解鎖數量×對應解鎖比例。

若該期持股計劃下的公司業績考核指標達成，則持有人可以享有該期持股計劃項下按照上述個人績效等級對應解鎖比例歸屬到其名下的標的股份權益；若該期持股計劃項下的公司業績考核指標未達成，則該期持股計劃項下標的股份權益均全部歸屬於公司享有，所有持有人不再享受該期持股計劃項下的標的股票權益。考核合格後對應比例權益份額即解鎖，歸屬至持有人的所有標的股份權益可予以出售。各持有人最終所歸屬的標的股份份額及比例，將根據考核期公司業績目標的達成情況方可確定，屆時公司將會另行公告。

關於員工持股計劃的相關會計處理，請參考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關於員工持股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於2022年8月24日、2022年8月31日及2022年12月22日於深交所發佈之公告以及2022年8月23日、2022年8月30日及2022年12月21日在香港聯交所發佈之公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出售和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關連交易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概無訂立須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年報內披露的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Albemarle協議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Albemarle Germany進行持續關連交易。Albemarle Germany是RT Lithium的控股股東，並為RT Lithium的聯繫人。由於RT Lithium乃文菲爾德的主要股東，並於子公司級別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Albemarle Germany於子公司級別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本集團與Albemarle Germany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子公司泰利森鋰業澳大利亞於2014年5月28日與Albemarle Germany訂立採購協議與分銷協議，以載列就向文菲爾德股東分銷產自格林布什礦場的精礦有關的條款及條件。泰利森鋰業澳大利亞與Albemarle Germany之間的採購協議及分銷協議（分別稱為「Albemarle採購協議」及「Albemarle分銷協議」，統稱「Albemarle協議」）及泰利森鋰業澳大利亞與天齊集團香港之間的採購協議及分銷協議（分別稱為「天齊鋰業採購協議」及「天齊鋰業分銷協議」，統稱為「天齊鋰業協議」）的條款大致相同。根據天齊鋰業協議，天齊集團香港於2014年10月將其權利、利益及義務交予本公司。

於2021年6月28日，本公司、天齊集團香港、TLEA及泰利森鋰業澳大利亞簽訂更替契據（「泰利森更替契據」），據此，TLEA將根據天齊鋰業採購協議於本公司及天齊集團香港中擁有權利及利益，並承擔天齊集團香港及本公司於天齊鋰業採購協議項下的義務及責任。IGO於天齊鋰業採購協議中並無任何權利。泰利森更替契據的期限於2021年7月2日（即本公司與IGO就有關TLEA的交易之完成日期）生效。

董事會報告

天齊鋰業分銷協議並未與天齊鋰業採購協議一起更替予TLEA。天齊鋰業採購協議規管化學級產品的分銷，而天齊鋰業分銷協議規管技術級產品的分銷（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考下文「**產品及採購量分配**」一節）。由於Albemarle Germany承擔中國地區以外的技術級產品的銷售，而本公司承擔中國地區內的技術級產品的銷售，將天齊鋰業分銷協議更替予TLEA在商業上並無作用，因為TLEA於中國地區並無業務。因此，本公司與IGO就TLEA進行交易後，天齊鋰業分銷協議並無更替予TLEA。

Albemarle採購協議及天齊鋰業採購協議的條款於2021年7月30日經修訂。修訂的主要目的是促進Albemarle Germany位於西澳大利亞克默頓的氫氧化鋰工廠（就Albemarle採購協議目的而言）及本公司位於西澳大利亞的奎納納工廠（就天齊鋰業採購協議目的而言）的精礦於國內的交付。Albemarle採購協議與天齊鋰業採購協議的變更在本質上相同。

於報告期內，泰利森鋰業澳大利亞已根據大致相同條款（包括價格）向雅保及本公司出售精礦。

產品及採購量分配

Albemarle採購協議規管對用於轉化為碳酸鋰、氫氧化鋰、其他鋰化學品的化學級精礦產品的分銷，而Albemarle分銷協議則規管產自格林布什礦場採礦營運生產的技術級產品的分銷。只要Albemarle Germany或其關聯法人團體持有文菲爾德的股份，則Albemarle Germany有權佔用格林布什礦場採礦營運最多50%的初始年產量。

格林布什礦場的年產量乃分別參照本公司（透過TLEA）及Albemarle Germany（透過RT Lithium）的預期需求予以釐定，考慮到市場需求及產品深加工的生產計劃等因素。文菲爾德將根據有關預期需求及其存貨水準及產能設計生產計劃。儘管存在上述情況，但鑒於我們為文菲爾德的控股股東，我們對格林布什礦場的生產計劃有最終控制權，可透過文菲爾德適用的管治程序行使我們的權利。

ALBEMARLE採購協議的定價政策

根據Albemarle採購協議（及天齊鋰業採購協議）的條款，泰利森鋰業澳大利亞、本公司、TLEA（根據泰利森更替契據）及Albemarle Germany將每年誠信磋商以議定根據Albemarle採購協議及天齊鋰業採購協議應付的精礦出口價格，該價格應為(i)倘於有關年度在對除Albemarle Germany及本公司（或其各自的關聯法人團體）以外任何人士的銷售，則為該第三方買家應付的現行市場價格；或(ii)倘於有關年度內並不存在對第三方的銷售，則為最後的第三方價格（經調整以反映碳酸鋰全球價格的不時變化）。此外，將會考慮交付成本的不同而釐定精礦的國內交付價格（西澳大利亞為指定交付地點）。泰利森鋰業澳大利亞將承擔自格林布什礦場至裝貨港的運費成本，而Albemarle Germany及TLEA將承擔自裝貨港至交貨地點的後續運費成本。

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由於我們與Albemarle Germany已佔用我們於格林布什礦場出產的鋰精礦的全部主要產量，泰利森鋰業澳大利亞並無向任何第三方銷售鋰精礦。自2019年9月起，文菲爾德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決議於未來三年，銷售價應根據Fastmarkets、基準礦物情報(Benchmark Mineral Intelligence)以及亞洲金屬網（統稱為價格報告機構）所公佈的上一季度FOB美元／噸價格每六個月更新一次。2022年12月，文菲爾德的董事會做出決議，於未來三年並自2023年1月起，化學級鋰精礦產品的銷售價參考鋰產品市場上Fastmarkets、Benchmark Mineral Intelligence、S&P Platts和亞洲金屬網四家報價機構公佈的上一季度FOB美元／噸價格，每季度更新一次。2024年1月，文菲爾德董事會進一步作出決議，將定價頻率由按季度參考上述四家報價機構價格更新為按月參考，以更貼近市場現貨價格。

誠如上文所述，泰利森鋰業澳大利亞根據實質相同的條款（包括價格）向我們及Albemarle Germany銷售其產品。

董事會報告

根據Albemarle分銷協議（及天齊鋰業分銷協議）的條款，兩份協議項下應付的產品價格每年更新，且基於該產品的現行市場價格計算，產品的現行市場價格將參考多種鋰產品的進口價格確定，同時亦將多個因素納入考慮，包括於已批准年度預算中載列的相關合約年內與該產品類型的生產有關的估計待產生成本（其中包括包裝成本）、泰利森鋰業澳大利亞從第三方得到的該產品類型的平均價格、預期銷量及相關產品的品位與規格。於報告期內，兩份協議下各技術級產品的價格計算如下：本公司與雅保將在上半年和下半年分別提供預測加權平均技術級產品價格（經考慮合理的分銷商利潤），其後將考慮兩個價格的加權平均值，並與各技術級產品的相對定價（基於2018年定價）一併計算；因此，分銷協議項下的產品價格每半年更新一次。2023年6月，文菲爾德董事會審議通過將分銷協議中技術級產品的定價週期調整至季度。誠如上文所述，泰利森鋰業澳大利亞按實質相同的條款（包括價格）向本公司及Albemarle Germany出售其產品。在交付成本方面，泰利森鋰業澳大利亞將承擔從格林布什礦場到裝貨港的交付成本，且Albemarle Germany及本公司將承擔從裝貨港到交付地點的後續交付成本。本公司預計未來將繼續採用類似的方法並繼續參考類似的因素來釐定Albemarle分銷協議及天齊鋰業分銷協議項下的價格。

ALBEMARLE協議的期限

根據聯合投資日常慣例，Albemarle協議將於以下日期中較晚者結束：(i) 2014年5月28日之後20年；及(ii)由（其中包括）本公司、TLEA、RT Lithium及文菲爾德就文菲爾德訂立的股東協議期限終止時。Albemarle協議的期限預期將涵蓋格林布什礦場的礦場壽命，基於目前的生產計劃，礦場壽命預期為自2022年起計約21年。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認為，各份Albemarle協議所需期限應與本集團與RT Lithium的合作期限對應且超過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2條所限定的三年，原因如下：

- (i) Albemarle協議的訂立與雅保於2014年對文菲爾德權益的收購相關，且作為該收購的條件，反映相應股東對文菲爾德進行投資所參考的基準，重新商議並修訂Albemarle協議的條款對本公司而言將屬困難；
- (ii) 出售及分銷格林布什礦場出產的鋰精礦的能力是本集團業務的核心。考慮到本集團業務的性質及其與RT Lithium的聯合投資關係，此關係遭到任何干擾或需要每三年重新商議條款，均會對本集團的業務持續性及成功經營產生不利影響；及
- (iii) 根據採礦行業慣例，聯合投資安排中包含的該等採購及分銷協議的期限通常固定且超過三年，於此情況下，預期將涵蓋格林布什礦場的礦場壽命。

因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Albemarle協議的期限相對較長，與格林布什礦場的礦山壽命相對應，符合業內該類協議的一般商業慣例。

申請豁免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3(1)條，以貨幣計量的年度上限必須設定為持續關連交易。考慮到全球鋰產品市場價格波動難以預測、外匯匯率波動及其他如招股章程所述因素，本公司已於H股上市期間向香港聯交所申請且香港聯交所已批准就Albemarle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3(1)條，年度上限表現為根據Albemarle協議所售的精礦量，豁免的條件乃本公司根據Albemarle協議於本公司的未來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單獨披露實際交易量。

董事會報告

超出2023年度上限及更新2024年度上限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於上市之後及於Albemarle協議的期限內繼續Albemarle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Albemarle協議項下交易量的年度預計上限分別為70萬噸、74萬噸及74萬噸。於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審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時，本公司注意到，Albemarle協議項下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量約為81萬噸（對應的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261.74億元），超過了2023年的年度預計上限74萬噸。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實際交易量 (噸)	實際交易金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噸)
Albemarle協議	811,710	26,174,195	740,000

鑒於Albemarle協議項下2023年度的實際交易量已超過2023年年度上限，並考慮(i)格林布什礦場於2024年的預期年產量及庫存策略（經參考現有產能、庫存策略及技術工藝升級帶來的產能提升而確定）；(ii)新能源產業近年來發展迅速，鋰產品需求預期將進一步提升；及(iii)假設Albemarle Germany選擇將其採購格林布什礦場最多50%年產量的主要權利完全實現，且可能根據其下游客戶鋰產品需求量而相應提高採購量，董事會於2024年3月8日審議批准將Albemarle協議項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預計上限提高至不超過81萬噸。本公司將採取一系列措施確保Albemarle協議項下的2024年度上限得到遵守，或如確需超過上限，將適時履行香港上市規則14A.54(1)下的相關要求。

於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已：

- (i) 在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以上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簽訂之持續關連交易執行若干預定的審核程序，並得出：

- (1) 該等交易已獲得董事會批准；
- (2) 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已按照本集團之定價政策進行；
- (3) 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已根據該等交易相關協議進行；及
- (4) 該等交易之總額超過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上限。

關於Albemarle協議的詳情，請參考招股章程之「關連交易」章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8日之公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所述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的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有關關連交易披露的條文而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主要法律訴訟、仲裁事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涉及的主要法律訴訟、仲裁事項如下：

案件	涉案金額 (人民幣萬元)	是否形成 預計負債	進展	審理結果及影響	判決執行 情況
天齊鑫隆、天齊鋰業 與中信里昂服務合 同糾紛	3,364.28	否	本案二審已於2023年7月13日開庭審理，於2023年12月25日進行開庭詢問，待判決。	截至2021年4月28日，公司已在人民幣31,123,784.10元的範圍內，向法院提供了貨幣資金人民幣32.8萬元和公司持有的成都天齊100%股權、射洪天齊100%股權（具體股權比例以法院實際保全為準）用作訴訟保全。其後公司請求法院解除超出涉案金額以外的股權查封，法院在徵得申請人里昂證券的同意下，成都中院於2021年4月29日出具的《民事裁定書》載明：裁定凍結天齊鋰業持有的成都天齊5%的股權（註冊資本人民幣250,000萬元），凍結期限為三年，因此解除了對射洪天齊股權的凍結。此外，不存在公司股權因上訴訴訟事項而被凍結的情形。	不適用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2023年12月31日後，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審計師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其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19頁至第143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公眾持有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於報告期內的任何時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H股股份總額中至少有25%（即香港聯交所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由公眾持有，且公眾持有的本公司H股不低於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10%。

核數師

於2022年11月18日，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不再擔任本公司國內核數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獲任為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國內及國際核數師。於2023年11月17日，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獲續聘為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國內及國際核數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均為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註冊／認可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討論聘任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國內及國際核數師的事宜。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過去三年未有更換核數師。

股票掛鈎協議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蔣衛平

中國 • 成都
2024年3月27日

監事會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23年度，監事會積極落實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的職權，通過出席或者列席公司股東大會會議、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以及查閱公司財務報表、座談等形式，對公司的治理情況、生產經營情況、在建工程進展情況、財務狀況、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內控管理以及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進行了解和有效監督，對公司的規範運作起到了積極作用，維護了公司及股東的合法權益。

一. 監事會組成情況

報告期內，第五屆監事會任期屆滿，公司於2023年3月10日、2023年4月14日分別召開第五屆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和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監事換屆選舉的相關議案，選舉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同時，公司召開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第六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第六屆監事會成員包括：一名外部監事王東傑女士，一名股東代表監事陳澤敏女士以及一名職工代表監事胡軼先生。

二. 會議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了7次會議，共審議19項議案，主要涉及監事會換屆選舉暨選舉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定期報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請2023年度向金融機構授信額度暨提供相關擔保、募集資金存放與使用情況專項報告、2022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續聘會計師事務所、對全資子公司增資、利潤分配、開展外匯套期保值業務等重大事項。全體監事在任期間均通過列席或出席方式參加董事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會議，監事會成員多次列席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了解公司各項重要決策的形成過程，積極參與會議議題的討論，履行了監事會的知情、監督和檢查職能。

此外，監事通過多種形式和渠道了解公司相關信息，對公司的合規運作、風險防範及持續健康發展提出了相關的意見與建議。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參與調研了射洪基地、重慶基地，並同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同前往澳洲和江蘇張家港進行了實地調研活動，與公司總部財務部、採購部、ESG與可持續發展部、銷售團隊等職能部門溝通，對公司生產運營及治理架構等提出了相關建議和意見，以便持續優化公司的經營及治理體系。例如：(1)建議公司對高級管理人員及生產基地管理層的關鍵績效考核指標權重進行優化，將嚴控安全風險、加快產能釋放等指標納入考量範疇；(2)由於中國企業在鋰鹽冶煉加工中的技術領先優勢，建議繼續提高中國力量在海外鋰鹽項目建設的管理強度，拓寬母子公司管控維度；(3)鋰產品市場價格波動幅度較大時，財務部門要做好多種情形下的壓力測試。

三. 監事會履職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對公司的戰略規劃、經營管理、財務狀況以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職責履行等方面進行全面監督，對報告期內公司有關情況發表如下意見：

(一) 公司依法運作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會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等有關法律、法規的要求進行規範化運作，公司董事會嚴格執行股東大會決議，忠實履行勤勉盡責義務；立足並圍繞海外資產審計與管理、產能擴充、海外項目投產進展等經營重點開展工作，以切實有效防範和化解風險為原則，保障各生產基地平穩正常運營，程序規範合法，信息披露及時、準確，執行了公司的內控制度，維護了全體股東的利益。監事會在監督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情況時，未發現違法違規的行為，亦未發現損害公司和股東權益的情形。

監事會報告

(二) 檢查公司財務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公司財務狀況高度關注，充分利用公司審計部職能，持續進行監督檢查，認為公司財務方面的收入、費用和利潤的確認與計量真實、準確，定期財務報告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情況，未發現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情形。同時，公司在保障正常生產運營的前提下，積極提高資金使用效率，控制費用開支，穩定公司資產負債率在正常水平，持續按照董事會、監事會決議和公司內控制度的規定進行風險控制，定期向董事會匯報並接受審計部的審查。

報告期內，根據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2年度審計報告》，監事會認為公司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真實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三)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公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進行持續監督，公司募集資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公司法》、《證券法》、《股票上市規則》、《募集資金管理和使用制度》等相關規定；報告期內不存在改變募集資金用途和損害股東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股票上市地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及證券監督管理機構關於募集資金使用的相關規定。

(四) 公司關聯交易情況

經核查，報告期內，公司與關連方發生的關連交易均具有商業實質，符合公司業務和資產管理的需要，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礎上進行的，不存在損害公司和股東利益，特別是中小股東合法利益的情形。公司關連交易的交易方式符合市場規則，交易價格公允。關連交易的執行也嚴格按照董事會決議、股東大會決議和相關制度進行，未發現違法違規行為。對香港上市規則下公司2023年Albemarle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量超過原預計上限事宜，公司及時發現並對2024年的上限進行了調整。上述事項未對公司的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影響，也不會對公司造成重大財務影響。

報告期內，未發現公司控股股東及其關連方佔用上市公司資金的情況。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了《2022年度非經營性資金佔用及其他關聯資金往來的專項說明》。

（五）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

報告期內，監事會審核了董事會關於公司2022年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認為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內部控制制度體系並得到有效執行，《2022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真實、客觀地反映了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運行情況，符合公司內部控制需要。內部控制體系的建設是公司重要的持續性的工作，建議公司不斷完善、提高內控制度建設，對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行監測，持續加強對執行效果和效率的監督檢查。2022年度，未發現公司存在違反公司《內部控制基本制度》的重大缺陷、重要缺陷，監事會對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無異議。

（六）公司對外擔保情況

公司已認真貫徹執行本公司《對外擔保管理制度》，嚴格控制對外擔保風險和關聯方佔用資金風險；報告期內公司對外提供擔保的決策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對外擔保管理制度》的規定，不存在為合併報表範圍以外的公司提供擔保的情形。

（七）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執行情況

經核查，公司在報告期內嚴格按照《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規定，建立內幕知情人檔案，嚴格控制內幕信息知情人員範圍，及時登記知悉公司內幕信息的人員名單及其個人信息，報備內幕知情人員相關信息，有效維護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開、公平、公正原則，防範內幕信息知情人濫用知情權，保護投資者合法權益。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因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和管理而受到監管部門處罰的情形。

監事會報告

(八) 監督對公司執行股東回報規劃情況

監事會對公司執行股東回報規劃情況進行了監督與核查，認為：報告期內，公司嚴格按照中國證監會《關於進一步落實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有關事項的通知》、《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公司章程》和《公司未來三年（2021-2023年）股東回報規劃》等相關規定和要求，在充分聽取了獨立非執行董事、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意見的前提下，制定利潤分配方案，決策程序合法合規。公司於2023年3月30日、2023年6月16日分別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五次會議、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了《2022年度利潤分配預案》，以實施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登記的享有利潤分配權的股本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紅利，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30.00元（含稅），不實施資本公積轉增股本，不派送紅股。公司分別於2023年6月30日、2023年8月16日完成公司A股和H股的權益分派，其中A股派發現金紅利總額為人民幣4,429,894,251.00元（含稅），H股派發現金紅利總額為人民幣492,366,600.00元（含稅）。公司最近三年現金分紅比例符合有關規定和《公司章程》規定的利潤分配政策，有利於公司可持續發展，提高公司整體競爭力，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

(九) 信息披露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持續、積極監督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促進公司及時、公平披露定期報告及其他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的事項。2023年度，報告期內公司共發佈A股定期報告4份和H股中英文定期報告8份，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披露文件共計145份，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文件約145份，英文公告73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符合深交所《股票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深交所《自律監管指引》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等有關規定。

(十) 員工持股計劃

公司於2022年推出了A股員工持股計劃，報告期內根據員工任職情況進行了適時調整，相關調整不涉及董監高人員；報告期內，監事會對預留股份的補充授予名單進行了審核。監事會認為：公司的A股員工持股計劃遵循了依法合規、自願參與、風險自擔的原則，不存在攤派、強行分配等方式強制員工參與員工持股計劃的情形；有利於進一步建立健全共創共用的長效激勵約束機制，充分調動管理者和員工的積極性，提升公司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實現公司、股東和員工利益的一致性，提高公司核心競爭能力，有利於公司的穩定、健康、長遠發展，不存在損害公司及全體股東利益的情形。

四. 監事會2024年度工作計劃

2024年，公司監事會將繼續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等有關規定，以公司持續健康發展為第一要務，以維護全體股東合法權益為使命，堅持獨立、忠實、勤勉、盡責履職，以自身建設為基礎，立足公司發展大局，關注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等合規要求，確保公司董事會及經營管理層依法開展運營，實現公司高質量發展，維護股東和廣大中小投資者的利益。

(一) 積極支持公司各項合法、合規及合理的經營發展工作，堅持以持續健康發展為核心，加強與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團隊和審計部門的溝通，圍繞公司的經營發展、投融資計劃、在建項目進度、境內外子公司／參股公司管控等重點活動開展監督，促進公司內控制度的不斷完善和實施。監事會除出席公司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會議，以確保決策程序合法合規，並對股東大會決議、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決議的執行情況等進行有效監督核查外，將一如既往地以維護公司的整體利益為出發點，加強對企業重大經營活動和重大決策的監管力度，切實履行好《公司法》、《公司章程》賦予的監督職責，確保公司的各項制度得到有效落實。

監事會報告

- (二) 在依法依規履行監事會職責同時，採用組團或單獨專題現場調研等方式，定期與高級管理層團隊、董事會秘書及董事會辦公室、監察審計部、外部會計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境內外子公司管理層及業務部門溝通；充分發揮監察審計部作為監事會的參謀和助手的職能，深入了解公司經營發展情況、內控運營狀況；如發現異常，及時將問題向公司提出並適當給予指導建議，降低風險的發生，切實維護公司利益和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
- (三) 持續加強監事會自身建設，積極參加監管機構和公司組織的線上線下培訓和交流活動，認真學習法律法規、財務管理、內控建設、公司治理等方面的知識，不斷提升資本市場專業能力和監督檢查水準，防範、避免合法合規風險，促進公司規範運作，更好地維護公司和股東的權益。

承監事會命
王東傑
監事會主席

中國•成都
2024年3月27日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圍繞創建世界一流公司治理示範企業和實現上市公司高質量發展的目標，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通過良好的公司治理、準確及時的信息披露和完善的投資者交流平台建設，以充分保障股東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文化

本公司致力於培養健康、良好的企業文化，我們以「共創鉅想」為發展內核和宗旨，以創造獨特價值、追求高效卓越、求真務實、堅持奮鬥、真誠對待利益相關方、引領變化六方面為核心信條作為公司發展的指導理念。本公司的宗旨和核心信條可令各層級員工以合法合規、合乎道德、負責任的方式開展工作，充分發揮潛能，從而使本公司能夠實現可持續的高質量發展，並以有益於環境、社會和利益相關方的方式運營。

本公司的宗旨和核心信條為員工的操守及行為提供指引。我們將公司的宗旨和核心信條理念融入到公司經營業務、工作常規以及與利益相關方的關係中。

企業管治報告

為進一步宣貫企業文化，本公司規劃並開展了一系列舉措。在意識層面，從新員工入職培訓到員工手冊獎懲制度的修訂和全員宣貫，加深新老員工對於公司價值觀的認同感。在行為層面，將核心信條作為標準每季度開展優秀員工評比活動，並同步徵集優秀事例，通過具體行為生動體現企業文化。在年末頒發長期貢獻獎，樹立文化標桿體現天齊員工堅持奮鬥的決心；並開展最美工位評選和創意部門合照的活動增加員工文化體驗感以及部門凝聚力。在員工關愛方面，我們持續完善福利政策，除五險一金額外為員工購買商業保險，並提供各類假期以及節假日福利以進一步提升員工滿意度。

董事會

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並監察本集團的策略性決定以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授予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立五個董事會委員會，包括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與治理委員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及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統稱「**董事會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該等董事會委員會授予各工作細則所載的責任。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無論何時均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責任保險，並將每年審視該保險之保障範圍。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4名執行董事及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4名執行董事為蔣衛平先生、蔣安琪女士、夏浚誠先生及鄒軍先生。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向川先生、唐國瓊女士、黃瑋女士及吳昌華女士。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其中，唐國瓊女士為財務與會計行業專家，為本公司提供審計、風險識別、風險防範及戰略發展方面的專業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全體董事比例達到50%，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相當於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除本年報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載董事履歷中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鑑於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上市公司或機構所持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彼等的身份及於發行人任職的時間，故董事已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對提升本公司的表現益處良多，因此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確定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概要載列如下：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與治理委員會代表董事會檢討及評估董事會人員組成並經考慮，包括惟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行業及地區經驗以及服務年期等多個方面後，就委任新董事提出推薦建議。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於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提名與治理委員會將每年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的組成，並監督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提名與治理委員會將審查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評估其有效性，於必要時作出所須修訂，並向董事會推薦任何該等修訂以供審議及批准。

董事會擁有均衡的專業經驗及行業背景。董事擁有多元化的教育背景，包括工程、經濟、法律、會計、工商管理，以及不同的行業背景，包括鋁行業、公司治理、財務／會計、風險管理、ESG、戰略發展等一項或多項領域的豐富經驗。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不同的行業背景，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超過三分之一。此外，董事會擁有一名女性執行董事及三名女性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涵蓋廣泛的年齡層，成員介於37歲至69歲之間。董事會在報告期內已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並認為其有效。考慮到本公司的業務模式以及董事的背景及能力，目前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認識到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及益處，將繼續主動採取措施物色適當的候選人，以保持董事會成員的性別多元化。

提名與治理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多元化，並將竭力物色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候選人供其考慮，前提為於作出相關委任時，董事經過基於相關標準的合理審閱程序後信納相關候選人的能力及經驗，及履行彼等的受信責任，以便按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行事。

本公司致力於促進董事會乃至整個員工隊伍的性別多元化。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員工總數為2,864人，其中女性員工的數量為758人，約佔全體員工總人數的26.47%。本公司女性高級管理人員的數量佔全體高級管理人員的28.57%。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員工隊伍目前已實現員工性別多元化。

本集團的招聘策略為合適的崗位聘用合適的員工，從員工的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等方面實現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多元化。

獨立意見

由於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故本公司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計與風險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與治理委員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及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任職，上述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審計與風險委員會主席為財務領域專家。

本公司訂有機制，每位董事均有權就有關履行職務的任何事宜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確保董事會可獲取獨立觀點及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例如，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5.6條及第C.5.9條，董事會及其委員會可獲得充分資料，並可單獨及獨立接觸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以作出知情決定。尤其是，董事會全體成員均有權及時獲取本集團資料（包括但不限於管理賬目、經營業績及統計數據、審計結果及其他行業及市場相關信息及預測）、尋求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的協助及專業意見。此外，審計及風險委員會亦有權每年與本公司外部核數師聯絡及討論以履行其職責，亦鼓勵董事會成員於適當情況下徵求其他成員、僱員、其他持份者及投資者（透過投資者關係渠道）意見，以確保於決策過程中可全面計及不同觀點。董事會已審閱及檢討相關機制，並認為已適當實施且有效。

報告期內，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嚴格按照股份上市地法律法規和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及證券交易所的規則要求，保持獨立性和職業操守，勤勉、忠實、獨立地履行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依法合規地行使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權利，主動了解公司生產、經營、戰略發展等情況，積極出席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會議，認真審議各項議案，切實維護了公司和全體股東（尤其是少數股東）的利益。同時，利用到公司及境內外生產基地走訪調研的機會，積極、充分與各職能部門溝通並建言獻策，與公司戰略合作夥伴座談交流並斟酌公司可學習借鑒的優秀治理、管理經驗和戰略發展規劃。

企業管治報告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守則條文第C.1.4條，全體董事已獲鼓勵參加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規、法例、規則及條例下對彼等的責任有適當程度的了解。本公司亦定期為董事安排研討會，以不時為彼等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及變動的更新資料。董事亦定期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資料，使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得以履行彼等的職責。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進行持續專業發展，藉此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不時更新及提供有關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書面培訓材料。

根據董事提供的資料，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課程性質
執行董事	
蔣衛平	A、C、D
蔣安琪	A、B、C、D
夏浚誠	A、B、C、D
鄒軍	A、C、D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川	A、B、C、D
唐國瓊	A、B、C、D
黃瑋	A、B、C、D
吳昌華（於2023年4月14日獲委任）	A、B、C、D
潘鷹（於2023年4月14日退任）	D

附註：

A: 出席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及／或簡報會

B: 於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致辭

C: 參加律師所提供的培訓、與公司業務有關的培訓

D: 閱讀多種類別議題的材料，議題包括企業管治、董事職責、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例

董事長及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長及總裁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

董事長及本公司總裁現時分別由蔣衛平先生及夏浚誠先生擔任，以職能來劃分明確這兩個不同職位。董事長負責就本集團的發展提供戰略建議及指引，並負主要責任，確保公司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並確保採取適當步驟保持與股東有效聯繫，以及確保股東意見可傳達到整個董事會；而總裁則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除已退任情形外，任期自委任日期起至該屆董事會屆滿日止（即2026年4月14日）。

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於公司章程中規定。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選舉或更換，並可在任期屆滿前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解除其職務，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但獨立非執行董事連續任職時間不得超過六年。

董事任期從選舉其擔任董事的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之日起計算（但該次股東大會決議另有規定的除外），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與治理委員會負責根據公司經營活動、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對董事會和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關鍵崗位人員的規模和構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研究董事、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和其他關鍵崗位人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根據需要廣泛搜尋合格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董事候選人、須提請董事會聘任的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人選進行審查並提出提名建議；在董事會換屆選舉時，向本屆董事會提出下一屆董事會候選人的提名建議。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每年召開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全體董事獲發不少於十四天之通知以召開定期董事會會議，令全體董事均獲機會出席定期會議並討論議程事項。

就其他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會發出合理通知。會議通知中已包括會議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並至少在舉行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送出，以確保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董事會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備存會議紀錄，並提供該等會議紀錄副本予所有董事作其參閱及紀錄之用。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草擬本會於會議舉行後的合理時間內寄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考慮。董事會會議的會議紀錄公開供所有董事查閱。

若有大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的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重大的利益衝突，有關事項將以舉行董事會會議（而非書面決議）方式處理。在交易中本身及其緊密聯繫人均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應該出席有關的董事會會議。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曾舉行12次董事會會議及召開6次股東大會，個別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職務	出席／任期內 董事會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任期內 股東大會次數
蔣衛平	執行董事／董事長	12/12	6/6
蔣安琪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12/12	6/6
夏浚誠	執行董事／總裁	12/12	6/6
鄒軍	執行董事／執行副總裁／財務總監	12/12	6/6
向川	獨立非執行董事	12/12	6/6
唐國瓊	獨立非執行董事	12/12	6/6
黃瑋	獨立非執行董事	12/12	6/6
吳昌華(於2023年 4月14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9/9	5/5
潘鷹(於2023年 4月14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0/0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數據、委任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被鼓勵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董事會每年進行檢討，認為報告期內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財務匯報職能方面以及與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和匯報相關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足夠的。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權職能及職責。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彼等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a)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
- (d)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推薦其意見及匯報相關事宜；
- (e) 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及
- (f)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對本公司的舉報政策的遵守情況。

董事會委員會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

於報告期末，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唐國瓊女士（主席）、向川先生及黃瑋女士，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潘鷹先生已於2023年4月14日退任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成員。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主要負責公司內、外部的審計、監督和核查工作，以及公司風險識別、防範與管理工作。審計與風險委員會需向董事會匯報工作和負責。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的工作細則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共舉行6次會議，以討論及考慮以下內容：

審議公司定期報告(包括本集團本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以及季度業績)、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提名公司原審計部(現更名為監察審計部)負責人、續聘公司年度財務報告及內部控制審計機構、監察審計部2022年度工作總結及2023年工作計劃、2023年年報審計預溝通等事項，並形成了相關建議和意見，比如加強對海外資產的審計與管理，進一步加大對工程項目的審計工作，建立供應商黑名單機制，加快審計系統的建設，在年度內控評價中納入ESG方面的評價，對2023年度審計工作重點提出建議等。

同時，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嚴格按照《董事會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工作細則》等規定積極開展年報審計工作，與外聘核數師就2023年年報審計工作時間安排、進程、重點關注點等進行溝通和督促，要求公司管理層確保財務資料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提請外聘核數師關注第三方對礦產資源評估的結果及評估結果對後續會計的影響、公司海外資產的審計、澳大利亞奎納納一期氫氧化鋰項目的爬坡情況。

各審計與風險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唐國瓊	6/6
向川	6/6
黃璋(於2023年4月14日獲委任)	5/5
潘鷹(於2023年4月14日退任)	1/1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於報告期末，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向川先生(主席)、唐國瓊女士及執行董事蔣安琪女士。潘鷹先生已於2023年4月14日退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標準並進行考核；負責制定、審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工作細則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舉行2次會議，主要對2022年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評結構、2023年度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2023年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核指標設定等事項進行了討論、審議和決策，並提供專業合理的建議與意見，例如適度考慮對董事的評價體系建設；未來的考核要增加國外管理的部分，尤其是加強分管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要向海外管理部分適當傾斜；成本控制指標應納入高級管理人員指標等。在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有效監督和決策把關下，公司績效考核和人才團隊建設工作的針對性、科學性和時效性得到進一步提升。

各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向川	2/2
蔣安琪	2/2
唐國瓊（於2023年4月14日獲委任）	1/1
潘鷹（於2023年4月14日退任）	1/1

提名與治理委員會

於報告期末，提名與治理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瑋女士（主席）、唐國瓊女士以及執行董事蔣衛平先生。潘鷹先生及向川先生已於2023年4月14日分別退任提名與治理委員會主席和成員。

提名與治理委員會主要負責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進行推薦、對選擇標準和程序以及研究公司法人治理、母子公司管理等事項提出建議。

提名與治理委員會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將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因此，提名與治理委員會在甄選董事人選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特長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提名與治理委員會之建議將於其後提交董事會以作決定。

提名與治理委員會於報告期內研究公司對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需要後，在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透過不同途徑（包括在本集團內部及人才市場）廣泛尋找合適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人選。公司人力資源部根據需要提出年度人才培養計劃，並搜集擬任人選的職業、學歷、工作技能等詳細的工作經驗、全部兼職等情況，形成書面材料。在徵得被提名人對提名的同意後，董事會辦公室配合提名與治理委員會召集會議，根據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條件，對初選人員進行資格審查，審查的標準包括初選人員的學歷、相關經驗及專業技術等。在選舉新董事和聘任新的高級管理人員前7日，提名與治理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和新聘任高級管理人員人選的建議和相關材料。

提名與治理委員會的工作細則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提名與治理委員會曾舉行3次會議，分別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提名及公司治理情況、董事會和管理層換屆選舉等事項進行了充分討論、研究後決策，並針對公司的現狀，為完善公司運營管理架構，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供決議意見與建議。提名與治理委員會在報告期內，已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各提名與治理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黃璋（於2023年4月14日獲委任）	2/2
蔣衛平	3/3
唐國瓊（於2023年4月14日獲委任）	2/2
向川（於2023年4月14日退任）	1/1
潘鷹（於2023年4月14日退任）	1/1

企業管治報告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於報告期末，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向川先生(主席)及吳昌華女士，以及三位執行董事蔣衛平先生、蔣安琪女士和夏浚誠先生。潘鷹先生和唐國瓊女士已於2023年4月14日分別退任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席和成員。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要負責對公司中長期發展戰略、產業發展規劃、發展佈局和重大投資決策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和方案，督導公司戰略及投資計劃的執行，向董事會報告工作並對董事會負責。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的工作細則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共舉行2次會議，會議議題主要涉及潛在戰略投資項目相關的匯報和討論，審議全資子公司對外投資SM的議案等。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不定期對公司發展戰略的推進情況和項目投後管理的關鍵重要信息與公司管理層保持溝通，了解實際情況並更新信息，驗證公司董事會決議的執行效果，並提出適當的建議。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建議公司將ESG納入投資盡調清單及投前重點關注事項；在擬定投資計劃中充分考慮地緣因素、法律、ESG等相關風險。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向川（於2023年4月14日獲委任）	2/2
蔣衛平	2/2
蔣安琪	2/2
夏浚誠	2/2
吳昌華（於2023年4月14日獲委任）	2/2
潘鷹（於2023年4月14日退任） ¹	0/0
唐國瓊（於2023年4月14日退任） ¹	0/0

註1：於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4月14日（即潘鷹先生和唐國瓊女士分別擔任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席和成員期間），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未召開任何會議。

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於報告期末，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昌華女士（主席），以及兩位執行董事夏浚誠先生和蔣安琪女士。於2023年4月14日，蔣安琪女士退任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席，向川先生退任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要負責制定公司的ESG與可持續發展戰略規劃及目標，識別ESG相關風險、統籌ESG管理工作，提升公司可持續發展水準。

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工作細則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共舉行2次會議，主要審閱和討論了公司《2022年度社會責任報告》、《2022年度可持續發展報告》及《對外捐贈制度》，對相關報告的內容撰寫和呈現效果提出了切實可行且貼近市場的意見和建議。報告期內，公司發佈了中文、英文、西班牙語三種語言的可持續發展報告，並發佈了《淨零排放目標下可持續鋰業白皮書》，發起「共創鋰想，淨零倡議」，邀請價值鏈成員不晚於2050年實現企業運營的淨零排放，並努力減少價值鏈上的其他排放。

本公司2023年度可持續發展報告將在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公司網站(www.tianqilithium.com)發佈。

各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吳昌華(於2023年4月14日獲委任)	1/1
蔣安琪	2/2
夏浚誠	2/2
向川(於2023年4月14日退任)	1/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監事及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彼等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67頁至第75頁)的酬金載列如下：

高管薪酬區間(含執行董事)(人民幣萬元)

50-200	1人
200-400	3人
400-600	3人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彼等對編製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狀況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本公司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每月更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核數師就彼等有關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144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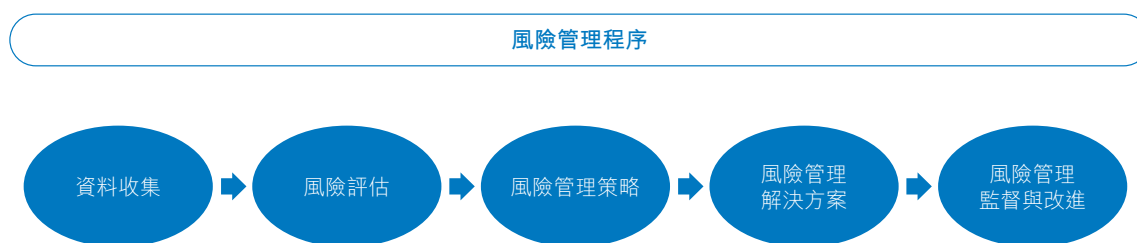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高度重視本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建立健全並有效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是董事會的責任；審計與風險委員會作為董事會下設的專門委員會，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的建立健全和執行情況進行監督檢查，並定期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具體執行情況，確保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與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情況進行監督；管理層負責組織領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本公司法務及風險控制部和監察審計部作為負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職能部門開展具體工作。

報告期內董事會已進行年度檢討，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察及企業管治職責，涵蓋本公司的財務、運營、合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和內部審計職能。董事會每年評估一次內部控制體系運行的有效性。報告期內，本公司開展了2023年度內部控制評價，評價範圍涵蓋了公司經營管理的主要方面，重點關注的高風險領域主要包括：關聯方交易、對外投資、對外擔保決策、對外提供財務資助、大額資金使用、突發事件管理等方面；董事會已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制度進行了評估及對有效性進行檢討，並未發現有違反法律法規和規章制度，或在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方面存在重大不足，或出現任何重大失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設立有一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程序，以解決和管理我們經營過程中發現的各種潛在戰略、財務、運營、法律及市場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採購管理、生產運營管理、銷售業務、安全環保健康、質量控制、研發管理、投資管理、信息系統管理、資金活動、財務報告、合同管理、信息披露、關連交易、投資者關係管理以及其他財務及營運監控及監管程序。該等風險管理政策載有我們運營過程中風險識別、風險評估、風險應對、風險管理等相關程序。於報告期內，公司「審計部」更名為「監察審計部」，在其審計職能上新增監察相關職能，進一步深化反腐文化建設及增強對公司內部人員行為的監控；公司積極推動數字化風控系統建設，以進一步強化經營風險前置捕獲及預警能力；同時我們通過多種培訓及宣傳手段，旨在不斷培育公司風險管理文化，促進管理層及員工的風險合規意識提升。董事會對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負責，並負責檢討該等系統的有效性。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做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公司已建立了內部審核系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為配合有效及具效率之營運而設，確保財務匯報乃屬可靠及符合適用之法律及規例，以辨識及管理潛在之風險及保障本集團之資產。本集團建立了以風險管控為目標的內部監控體系，結合內部審計和經營管理過程中的發現，並參考外聘核數師的審計發現，全面識別、評價並監督本集團所面臨的重大風險，包括經營決策風險、財務管控風險和運營環境變化導致的風險。內部審計人員及高級管理層定期對運作監控及風險管理作出評估，並向審計與風險委員會匯報有關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的調研結果。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督導各項整改措施的落實，經過後續跟蹤檢查，整改工作符合預期。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接受委託，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審計指引》及中國註冊會計執業準則的相關要求，審計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其責任是在實施審計工作的基礎上，對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審計意見，並對注意到的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重大缺陷進行披露。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之《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及本公司之《2023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詳情已於2024年3月27日上載於深交所、香港聯交所和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制定政策，並嵌入行為準則以實現有效的舉報和反腐敗系統。關於本公司舉報政策及反貪污法律政策和系統，請參見本公司可持續發展報告(ESG報告)「商業道德及透明度」章節。

本公司亦制定一套有關披露內幕消息的政策，載列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及時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除非內幕消息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所允許任何安全港範圍內，否則本公司需透過香港聯交所營運之電子登載系統及時向公眾人士發佈有關資料。所有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相關僱員須在刊發公告前採取合理預防措施，將內幕消息及相關公告(如適用)保密。倘本公司認為無法維持必要的保密程度，本公司將及時在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向公眾披露有關資料。該政策及其有效性須進行定期檢討。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並制定了《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相關人員持有和買賣公司股票管理制度》，作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規範及程序指引。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規定。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僱員證券交易的自身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掌握本公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核數師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向本公司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之概約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金額 (人民幣萬元)
國內核數服務 ¹	215
國際核數服務	195
總計	410

註1：國內核數服務費用包含內部控制審計費用人民幣20萬元。

聯席公司秘書

張文宇先生(「張先生」)(FCG, HKFCG)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亦委聘達盟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提供商)上市公司服務部副經理黃凱婷女士(「黃女士」)擔任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協助張先生履行彼作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張先生。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張先生及黃女士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登。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股份的股東以書面形式可以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持股份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除上述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召集人將在年度股東大會召開**20**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大會將於會議召開**15**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公司在計算起始期限時，不包括會議召開當日。臨時股東大會不得決定通知未載明的事項。

關於股東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及提呈建議的詳情，請參考公司章程。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透過電郵向本公司總部之董事會辦公室查詢，電郵地址為：ir@tianqilithium.com。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相互關係及溝通，並設有網站(<http://www.tianqilithium.com/>)，本公司會於網站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數據、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讀取。董事會已審閱及檢討**2023**年度內股東通訊政策，經考慮現有多種溝通途徑及參與途徑，認為股東通訊政策已適當實施且有效；同時，根據香港聯交所關於擴大無紙化的香港上市規則修訂，公司向H股股東發出了關於選擇通訊文件接收方式的一次性通知，以進一步加強與股東溝通的電子通訊方式，減少紙質通訊文件的印刷。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董事長及各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於報告期內，所有董事均通過現場或通訊方式出席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臨時股東大會。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解答有關審計行事、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本公司重視全體股東的權益，從股東溝通、股東關係維護、股東服務、保障股東利益等多方面做好相關工作。例如，為公司股東參加股東大會提供便利和優質服務，董事及管理層在股東大會和投資者調研活動中認真答覆投資者疑問，與參會投資者進行充分的溝通與交流；保護好中小股東相關權益，股東大會上對於影響中小投資者利益的議案，按中國證監會和深交所的有關規定對中小投資者的表決進行單獨計票並及時公開披露結果，最大限度地提高中小投資者參與公司決策的程度，維護中小投資者的利益；公司多渠道認真聽取中小投資者的聲音和建議，積極論證後，對合理的內容認真採納執行。



董事和高級管理層與投資者交流

報告期內，本公司一如既往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明確董事長為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的第一責任人，董事會秘書為投資者關係管理主要負責人，組織實施投資者關係的日常管理工作；明確董事會辦公室為專門的投資者關係管理機構，負責投資者關係管理的具體執行工作。

2023年，公司持續通過多語言版官網投資者關係專欄、中英文投資者關係微信小程序、公司公眾號、資本市場相關平台公司官方號等公司自媒體平台及時發佈投關活動、更新公司資訊、展示重要信息，使A股和H股投資者更直觀和迅速地了解公司主要的財務和運營信息。同時，公司還通過認真接聽並耐心回應投資者熱線的來電、回覆投資者郵件問題與互動平台疑問、組織或參與各類會議等暢通高效的溝通途徑，積極與投資者互動交流、及時解答投資者疑問、收集投資者建議、回應投資者訴求。2023年，公司平均每個工作日接聽投資者來電約8-12通，全年合計接聽電話超過2,370通，通過IR熱線共回覆問題超過3,500個。同時，公司通過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者關係互動平台「互動易」及時、積極回答投資者提問，2023年度共回覆473條問題、回覆率為100%。報告期內，公司通過IR熱線電話、「互動易」平台及日常答疑等多種方式共計回覆投資者問題超過4,300個。

董事長、董事會和公司管理層高度重視與投資者的溝通交流，通過舉辦定期報告業績說明會、興隆湖說「Li」系列活動、召開重大事項投資者電話會、組織股東大會投資者交流、參加深交所上市公司集體交流活動、境內外券商策略會、專題交流會等方式，及時與投資者就公司經營業績情況、重大事項進展、長期戰略規劃等情況進行充分交流，使投資者可以更全面地了解公司基本面與長期價值，同時及時披露投資者交流情況記錄，主動向廣大投資者同步分享公司重要信息，避免或降低公司與投資者之間信息不對稱帶來的影響。



參加深交所上市公司集體交流活動

參加券商策略會

企業管治報告

2023年度，公司共計發佈9份投資者關係活動記錄表，以線上、線下方式累計接待A股及H股機構／個人投資者、分析師、媒體等資本市場相關方數千人次。其中，公司在A股《2022年年度報告》及H股業績公告披露後的第二天開市前採用視頻直播即時連線互動結合線上文字答疑的方式召開2022年度業績說明會，並設置重播功能，以便利境內外各地的機構及個人投資者第一時間獲取相關資訊，也方便未能及時參會的投資者在會後觀看和了解交流情況；本次年度業績說明會的線上點擊量接近10萬次，實現了市場主要機構及個人投資者、A+H股專業分析師的廣泛覆蓋。此外，公司還以文字直播答疑結合視頻及圖文展示公司要點的形式舉辦了2023年半年度業績說明會，會議期間累計訪問數量超過17萬人次。



接待投資者來訪

2023年度，公司以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為目標，從合規化、制度化、國際化、系統化、專業化、精細化、數位化、多樣化八大維度出發，進一步提升公司境內外投資者關係管理與資本市場溝通工作，持續深化主動、雙向互動的投資者溝通模式，確保公司與資本市場準確、及時、高效的信息交互傳導，實現了全面、精準、清晰、專業的A+H股國際化投資者關係管理。

修訂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在報告期內作出修訂，詳情載列於公司於2023年8月30日及2023年12月11日刊發之公告，修訂分別於2023年9月27日及2024年1月12日生效。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49至25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連同與我們對中華人民共和國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相關的任何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根據該等要求及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認為，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在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收益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附註1(z)所載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p>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為「貴集團」)主要從事鋰資源開發和開採、各種下游鋰產品的生產和銷售，其中包括鋰精礦、鋰化合物及衍生物(統稱為「鋰產品」)。</p> <p>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銷售鋰產品的收益為人民幣40,448,303,000元。</p> <p>鋰產品銷售收入在鋰產品交付至國內客戶指定地並被客戶接收或交付至海外客戶指定的裝貨港後確認，即鋰產品的控制權被視為已轉移的時點。</p> <p>我們將收入確認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乃由於收入對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至關重要，且為貴集團的一個主要表現指標，因此，存在為達至特定目標或期望而操控收入確認時間及金額的風險。</p>	<p>我們評估收入確認之審核程序包括以下方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及評定就確認收入所實施的管理層的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執行情況及運作成效； • 抽樣查閱客戶合約，核查合約中的主要條款及條件，並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定貴集團確認收入的政策； • 將本年度錄得的收入交易與客戶確認的貨品送貨單、國內銷售的發票或提單及境外銷售報關表格(「相關單據」)進行抽樣對比，評估有關收入是否已根據貴集團的收入確認會計政策確認； • 從客戶處抽樣取得於財政年度末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及於財政年度內確認的交易金額的確認書，對於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的確認書，通過比較交易的銷售金額與相關單據執行可選程序； • 將交易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前後錄得的收入交易與相關單據進行抽樣對比，以評估有關收入是否已於正確的會計期間確認；及 • 檢查於年內錄得符合特定風險標準的收入的記賬，詢問管理層以了解記賬的性質，及檢查相關單據。

獨立核數師報告

除綜合財務報表及關於它的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除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關於它的核數師報告以外的年報所載的所有資料。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獲審核委員會協助履行其在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方面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向閣下（作為整體）作出，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垂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適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有關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黎志賢。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4年3月27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a)	40,448,303	40,168,923
銷售成本		<u>(6,100,484)</u>	<u>(6,014,628)</u>
毛利		34,347,819	34,154,295
其他收入淨額	4	702,918	1,286,972
銷售及分銷開支		(33,772)	(29,034)
行政開支		(641,175)	(409,372)
研發成本		(30,375)	(26,703)
減值虧損撥備	5	(650,315)	(61,895)
經營產生的溢利		33,695,100	34,914,263
財務費用	6(a)	(550,102)	(1,082,72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003,613	5,895,071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113,719	—
除稅前溢利	6	36,262,330	39,726,613
所得稅	7(a)	(10,618,195)	(8,813,674)
年內溢利		<u>25,644,135</u>	<u>30,912,939</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的權益股東		7,278,343	23,944,590
非控股權益		18,365,792	6,968,349
年內溢利		<u>25,644,135</u>	<u>30,912,939</u>
每股盈利	10		
基本(人民幣元)		<u>4.44</u>	<u>15.41</u>
攤薄(人民幣元)		<u>4.44</u>	<u>15.41</u>

第157至250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其中部分。就年內溢利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詳情載於附註29(b)。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u>25,644,135</u>	<u>30,912,939</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及重新分類調整)	11		
<i>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公允值儲備之變動淨額 (不可劃轉)		(338,441)	(880,657)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200,823	(7,244)
<i>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中國大陸以外子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526,622	1,747,089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u>26,438</u>	<u>29,948</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415,442</u>	<u>889,136</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26,059,577</u></u>	<u><u>31,802,075</u></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的權益股東		7,535,158	24,726,926
非控股權益		<u>18,524,419</u>	<u>7,075,149</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26,059,577</u></u>	<u><u>31,802,075</u></u>

第157至250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其中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1,399,541	15,619,771
無形資產	13	155,772	116,295
商譽	14	416,101	416,10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6	28,368,864	27,170,214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17	245,348	123,435
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18	1,583,174	1,953,152
遞延稅項資產	27(b)	3,171,228	1,162,423
限制存款	22(a)	20,613	29,522
其他非流動資產		—	6,846
		<u>55,360,641</u>	<u>46,597,759</u>
流動資產			
存貨	19	3,150,500	2,143,94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6,484,148	10,914,838
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18	14,824	—
預付稅項	27(a)	391,048	469,991
限制存款	22(a)	237,428	141,5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a)	9,330,480	12,289,948
		<u>19,608,428</u>	<u>25,960,25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3,171,282	3,558,019
合約負債	20	37,448	351,227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4	936,267	127,335
租賃負債	25	153,861	46,041
即期稅項	27(a)	2,361,009	3,472,485
		<u>6,659,867</u>	<u>7,555,107</u>
流動資產淨值		<u>12,948,561</u>	<u>18,405,15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8,309,202</u>	<u>65,002,910</u>

第157至250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其中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4	9,544,758	8,263,408
遞延收入	26	56,344	59,447
遞延稅項負債	27(b)	1,249,078	1,350,557
租賃負債	25	1,122,100	268,243
撥備	28	323,975	259,912
其他非流動負債		57,344	43,101
		<u>12,353,599</u>	<u>10,244,668</u>
資產淨值		<u>55,955,603</u>	<u>54,758,24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c)	1,641,221	1,641,221
儲備		<u>51,567,655</u>	<u>48,514,552</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53,208,876	50,155,773
非控股權益		<u>2,746,727</u>	<u>4,602,469</u>
總權益		<u>55,955,603</u>	<u>54,758,242</u>

董事會於2024年3月27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蔣衛平
執行董事

鄒軍
執行董事

第157至250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其中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特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中國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儲備 (不可劃轉)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之結餘	1,477,099	7,178,777	-	36,672	466,392	4,988,933	400,928	(1,034,657)	842,922	14,357,066	5,435,886	19,792,952
2022年權益之變動：												
年內溢利	-	-	-	-	-	-	-	-	23,944,590	23,944,590	6,968,349	30,912,93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2,704	(880,657)	1,640,289	-	782,336	106,800	889,136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2,704	(880,657)	1,640,289	23,944,590	24,726,926	7,075,149	31,802,075
發行H股	164,122	11,040,522	-	-	-	-	-	-	-	11,204,644	-	11,204,644
購買自有股份	-	-	(199,985)	-	-	-	-	-	-	(199,985)	-	(199,98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	-	-	-	-	800	-	-	-	800	-	800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儲備	-	-	-	-	-	(98)	-	-	-	(98)	-	(98)
安全生產基金	-	-	-	2,598	-	-	-	-	(2,598)	-	9	9
分配至法定儲備	-	-	-	-	365,562	-	-	-	(365,562)	-	-	-
向非控股股東已付之股息	-	-	-	-	-	-	-	-	-	-	(7,864,506)	(7,864,506)
非全資子公司減資	-	-	-	-	-	66,420	-	-	-	66,420	(44,069)	22,351
由其他全面收益轉撥至保留溢利的金額	-	-	-	-	-	(441)	-	-	441	-	-	-
於2022年12月31日之結餘	1,641,221	18,219,299	(199,985)	39,270	831,954	5,078,318	(479,729)	605,632	24,419,793	50,155,773	4,602,469	54,758,242

第157至250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其中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特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中國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儲備 (不可重轉)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之結餘	1,641,221	18,219,299	(199,985)	39,270	831,954	5,078,318	(479,729)	605,632	24,419,793	50,155,773	4,602,469	54,758,242
2023年權益之變動：	-	-	-	-	-	-	-	-	7,278,343	7,278,343	18,365,792	25,644,135
年內溢利	-	-	-	-	-	-	-	-	-	-	158,627	158,627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27,261	(338,441)	367,995	-	256,815	-	415,442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27,261	(338,441)	367,995	7,278,343	7,535,158	18,524,419	26,059,57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	-	-	-	-	27,536	-	-	-	27,536	92	27,628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儲備	-	-	-	-	-	2,753	-	-	-	2,753	-	2,753
安全生產基金	-	-	-	(18,972)	-	-	-	-	18,972	-	(61)	(61)
向非控股股東已付之股息	-	-	-	-	-	-	-	-	-	-	(20,529,136)	(20,529,136)
過往年度已宣派之股息	-	-	-	-	-	-	-	-	(4,922,261)	(4,922,261)	-	(4,922,261)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406,196	-	-	-	406,196	148,944	555,140
其他	-	3,721	-	-	-	-	-	-	-	3,721	-	3,721
於2023年12月31日之結餘	1,641,221	18,223,020	(199,985)	20,298	831,954	5,742,064	(818,170)	973,627	26,794,847	53,208,876	2,746,727	55,955,603

附註

29(e)(ii)

第 157 至 250 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其中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	22(b)	36,433,609	26,984,678
已付企業所得稅		<u>(13,745,535)</u>	<u>(6,687,095)</u>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u>22,688,074</u>	<u>20,297,583</u>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付款		(4,442,986)	(1,716,0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所得款項		14,370	5
投資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證券之付款(不可劃轉)		-	(823,200)
已收股息		2,404,363	3,279,153
其他		<u>1,551</u>	<u>4,084</u>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u>(2,022,702)</u>	<u>744,009</u>

第157至250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其中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回購普通A股之付款	29(d)	-	(199,985)
發行普通H股之所得款項		-	11,283,712
非控股股東出資		550,330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所得款項	22(c)	10,900,764	13,058,862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2(c)	(8,918,050)	(25,600,443)
已付股息	22(c)	(25,102,510)	(7,864,506)
已付利息	22(c)	(654,352)	(1,220,931)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22(c)	(92,132)	(51,877)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22(c)	(36,085)	(11,060)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限制存款		(86,367)	158,340
上市開支		-	(82,128)
銀團貸款前期費用		-	(56,363)
其他		406	15,754
		<u>(23,437,996)</u>	<u>(10,570,625)</u>
融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23,437,996)	(10,570,6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772,624)	10,470,967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a)	12,289,948	1,766,0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6,844)	52,885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a)	<u>9,330,480</u>	<u>12,289,948</u>

第157至250頁的附註構成該等財務報表其中部分。

1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經發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若干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修訂所引致本會計期間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財務報表內，有關資料載於附註1(c)。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除另有指明者外，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並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用於編製財務報表的計量基準乃歷史成本基準，惟以下資產及負債乃按其公允值列賬(如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所闡述)：

-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見附註1(g))；及
- 衍生金融工具(見附註1(h))。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的經驗及在既定情況下被認為屬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對未能從其他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盡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續)

估計及相關假設須不斷檢討。若修訂只影響該修訂期，會計估計的修訂於估計修訂期內確認；或如該修訂影響本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時作出且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於附註2討論。

(c)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將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應用於本會計期間的財務報表：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差錯：會計估計的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之修訂，作出重大性判斷：會計政策披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該等修訂對本集團如何編製或呈列本年度或過往年度的綜合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沒有採用任何在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子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子公司為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自控制開始之日直至控制終止之日，子公司財務報表計入綜合財務報表。

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入及支出(不包括外幣交易之盈虧)均予以沖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以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式沖銷，但僅限於並無減值憑據的情況下。

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允值或按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分佔子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份額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呈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權益項目，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列示。本集團業績中的非控股權益在綜合損益表以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報為在本公司非控股權益與權益股東之間分配期間總損益及全面收益總額。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提供之貸款及關於該等持有人的其他合約責任根據附註1(t)或(u)，按負債性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子公司權益的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作為權益交易列賬。

當本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時，其終止確認該子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及任何相關的非控股權益及權益其他部分。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損益確認。於失去控制權時保留於該前子公司的任何權益按公允值計量。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子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見附註1(o))列賬，除非其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被列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有重大影響力，惟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實體。合營公司為本集團或本公司共同控制之安排，據此本集團或本公司對該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而非對其資產享有權利及對其負債承擔義務。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使用權益法列賬，除非有關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被列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其初步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確認。其後，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應佔該等投資對象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直至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終止之日為止。

倘本集團分佔虧損超出所持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則本集團的權益將減至零，並會停止確認進一步虧損，惟本集團已招致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投資對象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淨投資的任何其他長期權益部分（於對有關其他長期權益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如適用）後（見附註1(o)(i)））。

與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對象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投資對象的權益與投資沖銷。僅於並無出現減值跡象時，未變現虧損以與未變現收益相同的方式沖銷。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權益法列賬，而有關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被列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則另當別論。

(f)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之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見附註1(o)(ii)）。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其他證券投資

本集團有關證券投資(於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政策載列於下文。

本集團在承諾購入／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證券投資。有關投資初步按公允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惟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投資除外，該等投資之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內確認。有關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值釐定方法的說明，請參見附註31(e)。該等投資隨後根據其分類按以下方法列賬。

(i) 非股權投資

非股權投資被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之一：

- 攤銷成本，倘所持投資用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及利息付款)。預期信貸虧損、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見附註1(z)(iv))、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損益內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倘投資之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該投資按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以猶如該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相同方式計算。公允值與攤銷成本之間的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當終止確認該投資時，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累計之金額由權益轉入損益。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倘該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之標準。該投資之公允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其他證券投資 (續)

(ii) 股權投資

股本證券投資被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除非該投資並非以交易為目的持有，且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不可撤銷地選擇指定該投資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由此，公允值之其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該等選擇以工具為基礎作出，但僅在發行人認為投資滿足股權定義的情況下方會作出。倘作出該選擇，則就特定投資而言，於出售時，於公允值儲備(不可劃轉)內累計之金額轉入保留盈利，且不會轉入損益。股本證券投資產生之股息(不論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作為其他收益(見附註1(z)(iii))於損益內確認。

(h)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就其與若干客戶訂立的銷售合約的定價條款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倘主合約並非金融資產且符合若干標準，則嵌入式衍生工具從主合約中分拆，並獨立列賬。

衍生工具初步按公允值計量。其後按公允值計量，其變動於損益確認，惟可使用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或對沖外國業務淨投資的衍生工具除外。

(i)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澳洲永久業權土地按歷史成本計量，且隨後不計提折舊。

以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o)(ii))列賬：

- 因永久業權或租賃物業(本集團並非該等物業權益的註冊所有人)租約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
- 礦業資產及開發項目(包括資本化剝採成本)；及
- 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因租賃相關廠房及設備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見附註1(n))。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資產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將資產達至其現時運作狀況及位置作其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建造期間為其借用資金之成本(見附註1(bb))及(如相關)拆除及移除該項目和還原其所在場地之成本、以及清償債務所需的時間或資源流出的變化或折現率的變化所引致就該等成本確認之現有負債的計量變動。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未來經濟效應很有可能將流入本集團且能夠可靠計量該項目之成本，則本集團會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賬面值內確認替換有關項目部分所產生之成本(當該等成本發生時)。所有其他成本在產生時於損益確認為開支。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在損益確認。

折舊乃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如必要)，以直線法、餘額遞減法或經濟可採儲量之生產單位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計算，相關內容載列如下：

- 租賃土地於未屆滿租期內計提折舊。
- 廠房及樓宇 以5-32年為期使用直線法
- 礦業資產及開發項目 生產單位
- 機械及設備
 - 處於酸城環境之機械及設備 以10年為期進行餘額遞減
 - 採礦專用機械及設備 生產單位法或以20年為期
使用直線法(以較高者為準)
 - 其他機械及設備 以5-32年為期使用直線法
- 汽車 以5年為期使用直線法
- 辦公室設備及其他 以3-5年為期使用直線法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於各報告日期進行檢討並作出調整 (如適用)。

(j) 礦業資產及開發項目

下列資產乃自開發項目開始直接分類為礦業資產及開發項目資產：

- 於收購日期作為業務合併其中部分收購並以公允值確認之礦產儲量及資源；及
- 礦產復墾、還原及拆卸資產。

所有後續用於開發該礦場直至生產階段之開支將資本化並分類為在建工程。待開發完成時，在建工程之餘額將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機械及設備或礦業資產及開發項目 (如適用)。

(k) 資本化剝採成本

為開採礦藏而剝離表土及其他礦山廢料的過程稱為剝採。在露天採礦方面，除非剝採活動可提升整個礦體的開採能力，否則剝採成本按礦體各組成部分獨立列賬。一個礦體組成部分為剝採活動使開採能力提升的某個礦體的特定部分。組成部分依靠礦場規劃進行辨識。

有兩類剝採活動：

- 開發剝採：於開發階段初步剝離表土，以接觸可供商業開採的礦藏；及
- 生產剝採：於正常生產活動過程中剝離夾層土。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資本化剝採成本(續)

當符合下列條件時，開發剝採成本資本化為在建工程項下的剝採活動資產，並組成礦場建設成本的一部分：

- 與資產相關的未來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有關成本能夠可靠計量。

當礦體或礦體組成部分可作計劃用途時，不再資本化開發剝採成本，且該等成本將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礦業資產及開發項目。

生產剝採可產生兩種效益，即當期的開採礦石及提升未來期間礦體或礦體組成部分的開採能力。倘產生的效益為開採礦石，則剝採成本確認為存貨成本。倘產生的效益為提升未來期間礦體或礦體組成部分的開採能力，當符合下列條件時，則剝採成本資本化為礦業資產及開發項目：

- 未來經濟效益(提升礦體或礦體組成部分的開採能力)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
- 能夠辨識開採能力提升的所屬礦體或礦體組成部分；及
- 與剝採活動相關的成本能夠可靠計量。

生產剝採成本採用礦藏年限廢料與礦石剝採比率，分攤至所產存貨及資本化的礦業資產及開發項目。倘即期剝採比率高於礦藏年限廢料與礦石剝採比率，則部分剝採成本資本化為現有礦業資產及開發項目。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l) 復墾及閉井成本

本集團有責任拆卸、清除、還原及復墾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資產之成本必須包括拆卸及清除該資產並還原其所在場地之任何估計成本。已資本化之復墾及閉井成本於該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內計提折舊(連同該資產包括之其他成本)。折舊費用列入商品銷售成本。

本集團就履行於報告期結束時存在之復墾及還原責任之估計成本現值計提撥備。在生產過程中產生之復墾及還原責任之成本於生產成本中確認。估計成本使用反映資金時間價值之除稅前折現率進行折現。折現率不得反映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作出調整的風險。

由於撥備金額為現有還原、拆卸及復墾責任之折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導致的撥備增加於借款成本內確認。此借款成本不列入商品銷售成本。

(m)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開發開支僅在開支能夠可靠計量、產品或流程具備技術及商業可行性、未來可能產生經濟效益及本集團擁有足夠資源及意願完成開發時資本化。否則，其於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資本化開發開支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採礦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1(o)(ii))列賬。採礦權包括收購採礦許可權之成本。採礦權採用生產單位法，根據礦場的探明儲量及概略儲量於礦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攤銷。本集團持有的採礦權位於中國雅江縣(「雅江措拉礦場」)。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開始雅江措拉礦場的營運，因此，雅江措拉礦場的採礦權並無於相關期間進行攤銷。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本集團所收購且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包括專利及商標)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見附註1(o)(ii))計量。攤銷乃按使用直線法於其他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有)撇銷其成本減其估計剩餘價值計算，並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的專利主要包括發明專利、設計專利及實用新型專利。專利的可使用年期乃參照各項專利的有效法律保護期進行估計。

攤銷方法、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於各報告日期進行檢討並作出調整(如適用)。

(n) 租賃資產

本集團於合約初始評估有關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的使用權以換取對價，則屬此情況。倘客戶既有權指示可識別資產的用途，亦有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的經濟利益，則控制權已轉移。

(i) 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入賬列作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項目(如手提電腦及辦公室家具)租賃除外。倘本集團就低價值項目訂立租賃，本集團按每項租賃情況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倘不作資本化，相關租賃付款在租期內按系統性基準於損益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n) 租賃資產 (續)

(i) 作為承租人 (續)

將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或(倘該利率不可直接釐定)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並不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中，並於產生時於損益扣除。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就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作出調整的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所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地而產生的估計成本，並扣除任何收取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i)及1(o)(ii))列賬。

倘未來租賃付款因某一指數或比率變動而發生變動，倘本集團根據殘值擔保估計預期應付的金額有變，或倘本集團對是否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評估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按此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將作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減至零，則於損益入賬。

倘出現租賃修改(即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對價發生變化)，且該等修改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則亦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期，使用經修訂的折現率在修改生效當日重新計量。唯一的例外是因新冠肺炎疫情而直接產生且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條件的任何租金減免。在該等情況下，本集團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A段所載的可行權宜方法，確認對價變動，猶如其並非租賃修改。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乃釐定為應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之合約付款的現值。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信貸虧損與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限制存款)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按公允值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的股本證券及衍生金融資產)無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按概率加權估計之信貸虧損。總體來說，信貸虧損以合約金額與預期金額之間的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計量。

倘影響屬重大，則預期現金差額將採用以下比率折現：

- 固息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息金融資產：即期實際利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乃以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為準。

預期信貸虧損乃按以下基準之一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若該工具的預期年期少於12個月，則為較短期間)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部分；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所應用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o) 信貸虧損與資產減值 (續)

(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 (續)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 (續)

本集團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惟以下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者除外：

- 於報告日期被確定為信貸風險較低的金融工具；及
- 信貸風險(即在金融工具預期年期內發生違約的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未有顯著上升的其他金融工具(包括已發行貸款承擔)。

貿易應收款項、租賃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一般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於釐定金融工具(包括貸款承擔)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及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及在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具支持性資料。這包括基於本集團過往經驗及知情信貸評估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分析(包括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在金融資產逾期超過30日的情況下，認為該資產的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在本集團未作出追索行動(如變現抵押)(如持有)的情況下，債務人不大可能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責任時，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出現違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作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變化。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化均於損益確認為減值盈虧。本集團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盈虧，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相應調整。

1 主要會計政策(續)**(o) 信貸虧損與資產減值(續)****(i) 金融工具信貸虧損(續)**

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債務人很有可能將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從而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或
- 因發行人遭遇財務困難致使證券之活躍市場不再存在。

撤銷政策

倘並無實際可收回預期，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或合約資產的總賬面值。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另行確定債務人並無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資產或收入來源以償還須予撤銷的款項時。

先前撤銷之資產隨後之收回作為減值撥回在作出收回的期間於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o) 信貸虧損與資產減值 (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對非金融資產(以重估金額列賬的物業、投資物業、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合約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的賬面值進行審閱，以釐定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須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資產組合成自持續使用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且該等資產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業務合併產生之商譽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預期會受益於合併的協同效應)。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其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使用價值乃基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利用反映資金時間價值現時市場評估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除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

倘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確認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其首先獲分配以減少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再按比例減少現金產生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

商譽之減值虧損不可撥回。就其他資產而言，倘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僅在產生的賬面值不超過應已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折舊或攤銷)的情況下撥回減值虧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p)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i)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計量。

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使存貨達到目前地點及狀態的其他相關成本。

可變現淨值按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工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計算。

(ii) 其他合約成本

其他合約成本是取得客戶合約的增量成本或履行客戶合約的成本，其並無資本化為存貨(見附註**1(p)(i)**)、物業、廠房及設備(見附註**1(i)**)或無形資產(見附註**1(m)**)。

倘有關收益的成本將在未來報告期內確認，而成本預期可收回，則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佣金)會資本化。取得合約的其他成本在產生時支出。

倘履行合約的成本與現有合約或特定可識別的預期合約直接有關；產生或提升將於未來用於提供產品或服務的資源；並預期可收回，則會資本化。否則，履行合約的成本(其並無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在產生時支出。

資本化的合約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當與資產有關的收益獲確認時，資本化的合約成本攤銷將於損益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q)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客戶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見附註1(z))前支付不可退還對價時確認。若本集團於其確認相關收益前擁有收取不可退還對價之無條件權利，則亦可確認合約負債。在後一種情況下，亦確認相應應收款項(見附註1(r))。

(r)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在本集團有權無條件收取對價時確認，惟於該對價支付逾期前須留有時間。

(s)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其他短期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等投資可隨時兌換為可知數額之現金，且毋須承受價值變動之重大風險，並為自購入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針對預期信貸虧損(見附註1(o)(i))作評估。

(t)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允值確認。其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折現影響微不足道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u)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始按公允值減交易成本計量。其後，該等借款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根據附註1(bb)確認。

(v) 庫存股

由本公司回購並持有自身權益工具(庫存股)，直接以成本計入權益。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自身權益工具，不確認損益。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短期僱員福利於提供相關服務時支出。倘本集團因為僱員已提供之過往服務而產生支付該金額的現有法律或推定性責任，而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時，預期將支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的責任於提供相關服務時支出。

(ii) 長期僱員福利

長期激勵計劃之負債於文菲爾德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文菲爾德」)及其子公司(「文菲爾德集團」)之僱員福利撥備中確認，並按截至各報告期末就僱員所提供服務將作出之預期未來付款之現值計量。其中將會考慮預計未來工資薪金的水平、僱員離職的經驗與服務年期。預計未來付款以到期期限盡可能與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相匹配的澳洲政府債券於各報告期末的市場收益率折現計算。倘本集團因為僱員已提供之過往服務而產生支付該金額的現有法律或推定性責任，而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時，則將根據長期激勵計劃預期將支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

(iii) 股份付款

本集團實行若干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據此實體以本公司的權益工具為對價接收僱員服務。就僱員獲授限制性A股(「限制性A股」)而提供服務的公允值確認為開支。總開支參考獲授限制性A股的公允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僱員在特定時間於實體留任)的影響；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w) 僱員福利 (續)

(iii) 股份付款 (續)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 (如僱員需要滿足的要求) 的影響。

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歸屬的限制性A股數目的假設中。總開支在歸屬期內確認，歸屬期即符合所有特定歸屬條件的期間。

股權結算交易之成本連同權益之相應增加額，於達致績效及／或服務條件之期間內於僱員福利開支確認。於歸屬日期之前，於每個報告期末就股權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費用反映歸屬期已屆滿部分以及本集團對最終歸屬之股本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期間內於損益表扣除或計入之款額指於期初及期末確認之累計費用之變動。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預期歸屬的限制性A股數目估計。其於損益確認修訂原來估計數字的影響 (如有) 連同對權益作出的相應調整。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的未歸屬限制性A股的攤薄影響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iv)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不能撤回提供該等福利時及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時 (以較早日期為準) 支出。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x)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變動。除與業務合併有關或與直接於權益或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有關項目外，均於損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包括年內應課稅收入或虧損的預期應付或應收稅項，以及對過往年度應付或應收稅項的任何調整。應付或應收即期稅項金額為反映與所得稅有關的任何不確定性的預期將支付或收取的稅項金額之最佳估計。其按於報告日期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率計量。即期稅項亦包括股息產生的任何稅項。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符合若干標準時抵銷。

遞延稅項乃就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跟用作稅項用途的金額的暫時差額確認。以下情況不確認遞延稅項：

- 在一項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初始確認的暫時差額，其並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亦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和可抵扣暫時差額；
- 於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的暫時差額，僅限於以本集團可以控制轉回暫時差額的時間，而且其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轉回；
- 商譽初始確認引起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及
- 與實施由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發佈的支柱二立法模板而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的稅法產生的所得稅有關的遞延稅項。

本集團就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x)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就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可抵扣暫時差額確認，僅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資產來抵扣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未來應課稅溢利乃根據轉回的相關應課稅暫時差額釐定。倘應課稅暫時差額的數額不足以全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根據本集團個別子公司的業務計劃，考慮未來應課稅溢利，並對轉回的現有暫時差額進行調整。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日期審閱遞延稅項資產，於不再可能實現相關的稅務利益時調低其金額；但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提高時，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符合若干標準時抵銷。

(y) 撥備及或有負債

一般而言，撥備乃通過除稅前比率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而釐定，該比率反映資金時間價值現時市場評估及負債特定風險。

倘不大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或相關金額未能可靠估計，則須披露有關責任為或有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小除外。當潛在責任須視乎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可確定存在與否，則該等責任亦披露為或有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小除外。

(z)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入按本集團分類為收益，惟其來自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的產品銷售或服務提供。

當產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交給客戶，本集團按預期獲授權的承諾對價之金額（代表第三方收取的相關金額除外）確以收益。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有關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z)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i) 銷售鋰化合物及衍生物

客戶在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地並獲接收(國內銷售)或交付至指定裝載港口(外銷)時獲得鋰化合物及衍生物之控制權。收益在此時間點確認並相應開具發票。本集團通常要求預付貨款或在商品獲接收後30日內支付貨款。鋰化合物及衍生物不提供折扣。

對於允許客戶退貨的合約，收益的確認應以不大可能發生已確認累計收益之重大撥回為限。因此，已確認收益金額會就預期退貨作出調整，而預期退貨乃基於特定類型鋰化合物及衍生物的過往數據進行估計。退回商品僅可交換新商品，即不提供退款。在該等情況下，會確認退款負債及收回退回商品資產的權利。

(ii) 銷售鋰精礦

客戶在商品自本集團倉庫發出用於國內銷售或送至指定裝載港口並獲接收(外銷)時獲得鋰精礦之控制權。收益在此時間點確認並相應開具發票。本集團通常要求預付貨款。不就鋰精礦提供折扣。

對於允許客戶退貨的合約，收益的確認應以不大可能發生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之重大撥回為限。因此，已確認收益金額會就預期退貨作出調整，而預期退貨乃基於鋰精礦的過往數據進行估計。退回商品僅可交換新商品，即不提供現金退款。在該等情況下，會確認退款責任及收回退回商品資產的權利。

(iii) 股息

股息收入在確立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當日於損益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z) 收益及其他收入 (續)

(i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實際利率法」乃將金融資產預期年期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地貼現至金融資產之總賬面值之利率。於計算利息收入時，實際利率用於資產總賬面值(倘該資產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然而，就於初始確認後已發生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按用於金融資產攤銷成本的實際利率計算。倘該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的計算將恢復為基準。

(v) 政府補貼

當有合理保證本集團能收到政府補貼並遵循與之相關的條件，政府補貼初步在財務狀況表予以確認。旨在補償本集團已發生開支的補助，於該開支發生的相同期間在損益中系統地確認為收入。旨在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初步確認為遞延收入，並使用直線法按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以在其他收益中確認的方式攤銷至損益。

(aa) 外幣換算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為本集團成員公司各自之功能貨幣。

以外幣列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於報告日期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按公允值計量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釐定公允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按過往成本計量以外幣列值之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於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匯兌差額一般於損益確認。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aa) 外幣換算(續)

然而，換算以下各項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證券投資(減值除外，在此情況下，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外國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包括因收購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值調整)按於報告日期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外國業務的收入及支出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在匯兌儲備內累計，惟匯兌差額則分配至非控股權益。

倘全部或部分出售外國業務，因而喪失控制權、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關於該外國業務之匯兌儲備之累計金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於出售涉及外國業務的子公司時，關於該外國業務且已歸屬於非控股權益之匯兌差額之累計金額應終止確認，但不得重新分類至損益。如本集團出售於子公司的部分權益，但保留控制權，則該累計金額中的相關比例將重新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如本集團只出售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部分權益，但保留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該累計金額中的相關比例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bb) 借款成本

凡直接與購置、興建或生產某項須經較長時間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有關之借款成本，均資本化為該資產之部分成本。其他借款成本均列作發生期間的支出。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c) 關聯方

- (a) 倘屬以下情況，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子公司及同系子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僱員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組成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指預期可影響或受該人士影響彼等與該實體交易的家庭成員。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dd)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資料所呈列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就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理位置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的財務資料當中識別出來。

個別重要的經營分部不會合計以供財務報告之用，除非該等分部具有類似的經濟特性，在產品和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別或階層、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用的方法以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類似，則作別論。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以上大部分準則，則可予以合計。

2 會計判斷及估計

附註31載有關於金融工具相關假設及其風險因素之資料。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i)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全部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不能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時即存在減值。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來自同類資產公平交易的受約束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當管理層選擇以使用價值計算，須估計預期產生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日後現金流量以及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有關現金流量的現值。更多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14及16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會計判斷及估計 (續)

(ii) 儲量及資源量

儲量為可從本集團的礦場中以經濟方式開採的估計礦產量。為計算儲量，須對多個地質、技術及經濟因素作出估計及假設，其中包括數量、品位、生產技術、回收率、生產成本、未來資金要求、短期和長期商品價格及匯率。

估計儲量之數量及／或品位需要透過分析地質數據確定礦體的規模、形狀及深度。此流程可能需要作出複雜及困難的地質判斷及計算以詮釋數據。

本集團根據2012年12月澳洲礦產資源和礦石儲量報告規則(JORC規則)釐定及報告礦石儲量。JORC規則要求使用合理的投資假設來計算儲量。由於用於估計儲量的經濟假設在各期間時有變動，且地質數據於運營過程中產生，因此估計儲量或會按期間不時變動。所報告儲量的變動或會以多種方式影響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包括：

- 資產賬面值或會因估計未來現金流之變動受到影響。
- 若於綜合損益表計提之折舊及攤銷使用生產單位基準計算，則可能會出現變動。
- 若估計儲量的變動導致關於拆卸、場地復原及環境供給活動的時間或成本預期出現變動，則該等活動可能會出現變動。

礦產資產之折舊及攤銷會基於該等變動作前瞻性調整。

2 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iii) 資本化剝採成本

生產剝採成本既可能在生產當期存貨時發生，亦可能在為未來開採礦石創造改善條件及開採便利時發生。前者計入存貨成本的一部分，而後者則在符合若干標準(見附註1(k))的前提下作為礦業資產及開發項目資本化。為了區分與開採存貨相關的生產剝採和與添置礦業資產及開發項目相關的生產剝採，需要作出重大判斷。

一旦本集團識別各項露天採礦作業的生產剝採，就會為各項採礦作業劃定單獨的礦體組成部分。可識別組成部分為經剝採活動後開採更加便利的特定數量的礦體。為了識別和界定該等組成部分，同時亦為了釐定各個組成部分將剝採的廢石及將開採的礦石數量，需要作出重大判斷。該等評估乃基於礦場規劃時所掌握的資料對個別採礦作業分別進行。因此，礦場規劃及組成部分的識別將受各種原因影響於各個礦場存在差異，原因包括但不限於商品類型、礦體的地質特徵、地理位置及／或財務考量。

為了確定合適的生產措施用於在各組成部分的存貨與任何剝採業務資產之間分配生產剝採成本，亦需要作出判斷。本集團將礦體特定組成部分的待剝採的廢石與待開採的礦石的預期數量的比率當作最合適的生產措施。

(iv) 復墾及閉井撥備

如附註1(l)所載，該等撥備指復原、拆卸及復墾礦場資產及發展項目的當前責任的折現值。該折現值反映本集團對所需工程成本、現金流時間及折現率的綜合評估。若用於釐定該等撥備的三個關鍵假設中有任何變動或全部三個假設出現變動，則可能對撥備之賬面值造成重大影響。

對於仍在使用的資產之撥備，對撥備賬面值作出之調整被相關資產賬面值之變動抵銷。對於不再使用之資產或生產流程所產生責任之撥備，相關調整直接於損益反映。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為鋰資源開發及開採、下游生產及多種鋰產品銷售，其中包括精礦、鋰化合物及衍生物。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的詳情披露於附註3(b)。

收益明細

按主要產品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明細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 鋰化合物及衍生物銷售	13,251,824	24,754,462
— 鋰精礦銷售	27,196,479	15,414,461
	<u>40,448,303</u>	<u>40,168,923</u>

本集團的所有收益於某個時點確認。按主要產品和按地域市場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之明細分別在附註3(b)(i)及3(b)(iii)中披露。

本集團擁有多元客戶基礎，其中一名(2022年：一名)客戶的交易額在本集團收益中所佔的比例超過10%。向該等客戶銷售之收益約為人民幣26,174,195千元(2022年：人民幣12,959,079千元)。客戶的集中信貸風險之詳情載於附註31(a)。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之實務權宜之計，不就分配至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進行披露，因為本集團幾乎全部合約的原始預定期限均為一年或以內。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照業務類別管理其業務。通過與向本集團之最高行政管理層作內部資料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相一致之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以下呈報分部。概無匯總任何經營分部以形成下列呈報分部。

- 鋰化合物及衍生物分部：此分部之收益主要來自生產及銷售鋰化合物及衍生物，該等產品主要包括金屬及化合物。該等化合物及衍生物主要在本集團位於中國大陸之製造工廠製造。
- 鋰精礦分部：此分部主要進行開採、生產及銷售鋰精礦。本集團當前之勘探活動在澳大利亞開展，其銷售活動主要在澳大利亞及中國開展。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層以下列方式監督各呈報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以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之勘探、製造及銷售活動應佔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惟遞延稅項負債、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直接管理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除外。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引致的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之資產折舊或攤銷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呈報分部。然而，除報告的分部間鋰精礦銷售之外，分部間提供的協助(包括共用資產)不作計量。

報告分部溢利使用的指標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於計算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時，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會就並非特別歸屬於個別分部的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例如於聯營公司應佔溢利減去損失、董事及核數師酬金以及其他總部或企業行政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除獲得關於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關於收益(包括分部間銷售)、現金結餘的利息收入與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財務費用、分部於其經營分部中所用非流動分部資產之折舊、攤銷及(撥回)減值虧損以及添置之分部資料。

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關於本集團呈報分部之資料載列如下。

	2023年		
	鋰化合物及 衍生物 人民幣千元	鋰精礦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13,251,824	27,196,479	40,448,303
分部間收益	10,880	19,237,679	19,248,559
呈報分部收益	<u>13,262,704</u>	<u>46,434,158</u>	<u>59,696,862</u>
呈報分部(虧損)/溢利(經調整除稅前 (虧損)/溢利)	<u>(3,570,395)</u>	<u>41,915,363</u>	<u>38,344,968</u>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74,166	-	74,166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98,566	126,006	324,572
財務費用	(124,348)	(352,384)	(476,732)
年內折舊及攤銷	(315,569)	(529,936)	(845,505)
呈報分部資產	23,104,702	30,372,712	53,477,414
資本性支出*	1,055,750	4,905,936	5,961,686
呈報分部負債	13,342,300	13,184,763	26,527,063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2022年		
	鋰化合物及 衍生物 人民幣千元	鋰精礦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4,754,462	15,414,461	40,168,923
分部間收益	<u>99,534</u>	<u>12,029,338</u>	<u>12,128,872</u>
呈報分部收益	<u>24,853,996</u>	<u>27,443,799</u>	<u>52,297,795</u>
呈報分部溢利(經調整除稅前溢利)	<u>18,449,097</u>	<u>22,845,595</u>	<u>41,294,692</u>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3,317	11,327	44,644
財務費用	(170,645)	(191,258)	(361,903)
年內折舊及攤銷	(202,767)	(451,601)	(654,368)
撥回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	37,795	-	37,795
呈報分部資產	36,785,171	26,861,624	63,646,795
資本性支出*	637,944	1,579,625	2,217,569
呈報分部負債	12,210,001	17,583,569	29,793,570

* 資本開支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續)

(ii)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呈報分部收益、分部溢利、分部資產及負債之對賬如下：

	呈報分部金額		未分配的總部及 公司其他項目				分部間金額抵銷		總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呈報分部收益	59,696,862	52,297,795	45,189	-	(19,293,748)	(12,128,872)	40,448,303	40,168,923		
呈報分部溢利 (經調整除稅前溢利)	38,344,968	41,294,692	2,907,652	5,880,120	(4,990,290)	(7,448,199)	36,262,330	39,726,61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74,166	254,184	2,931,042	5,640,887	(1,595)	-	3,003,613	5,895,071		
利息收入	324,572	44,644	31,344	6,468	-	-	355,916	51,112		
財務費用	(476,732)	(361,903)	(184,736)	(793,918)	111,366	73,100	(550,102)	(1,082,721)		
年內折舊及攤銷	(845,505)	(654,368)	(2,188)	(721)	-	-	(847,693)	(655,089)		
撥回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	-	37,795	-	-	-	-	-	37,795		
呈報分部資產	53,477,414	63,646,795	36,179,555	29,657,574	(14,687,900)	(20,746,352)	74,969,069	72,558,017		
資本性支出	5,961,686	2,217,569	140,930	5,100	(40,800)	-	6,061,816	2,222,669		
呈報分部負債	26,527,063	29,793,570	4,281,276	3,822,118	(11,794,873)	(15,815,913)	19,013,466	17,799,775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續)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之所在地區資料。外部客戶之所在地區乃根據商品送達之目的地而區分。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34,284,424	33,612,173
海外	6,163,879	6,556,750
	<u>40,448,303</u>	<u>40,168,923</u>

下表載列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商譽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特定非流動資產」)之所在地區資料。特定非流動資產之所在地區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如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所分配業務之所在地區(如為無形資產、商譽、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於合營公司之權益)而區分。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3,645,383	2,883,474
海外		
— 澳大利亞	18,890,712	13,874,747
— 智利	28,049,531	26,687,595
	<u>50,585,626</u>	<u>43,445,816</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其他收入淨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淨額	188,178	377,336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55,916	51,112
政府補貼	174,044	34,42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之權益投資之股息收入	12,523	2,83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19,735)	–
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	(890,4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5,014	(1,221)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附註16)	–	1,097,383
部分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附註16)	–	625,577
其他	(13,022)	(10,051)
	<u>702,918</u>	<u>1,286,972</u>

5 減值虧損撥備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 於聯營企業的利益	–	(37,795)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9,225)	97,809
– 存貨	729,540	1,881
	<u>650,315</u>	<u>61,895</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費用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669,310	1,076,175
租賃負債利息	36,085	10,594
應收票據貼現利息	31,893	75,921
復墾及閉井撥備折現之撥回(附註28)	9,742	7,671
減：已資本化至在建工程之利息開支	(196,928)	(87,640)
	<u>550,102</u>	<u>1,082,721</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借款成本按每年7.6%之利率進行資本化。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 員工成本		
薪酬、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1,048,582	710,679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開支	27,628	800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78,157	39,044
	<u>1,154,367</u>	<u>750,523</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附註8及附註9)。

根據中國大陸的相關勞動規則及規例，本公司及其中國大陸子公司參與由地方政府機關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計劃」)，據此，本公司及其中國大陸子公司須按照合資格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計劃作出供款。地方政府機關承擔向退休僱員支付全部退休金的責任。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 除稅前溢利(續)

(b) 員工成本(續)

根據澳大利亞的相關勞動規則及規例，本公司之澳大利亞子公司參與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公司的澳大利亞子公司須按照合資格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作出供款。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在香港為員工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本集團所有於香港的僱員均須加入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於應予支付時在綜合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以獨立管理基金分開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將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屬僱員。於2023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被沒收供款可用於扣減未來年度應付的現有供款水平。

(c) 其他項目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成本#(附註13)	10,660	13,233
折舊開支(附註12)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734,027	572,821
— 使用權資產	103,006	69,035
核數師酬金		
— 集團核數服務	4,140	4,000
研發開支*	30,375	26,703
存貨成本#(附註19(a))	6,100,484	6,014,628

* 研發開支中有人民幣21,814千元(2022年：人民幣18,878千元)為關於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相關金額亦計入上表或附註6(b)就各類開支單獨披露的各自總金額內。

存貨成本中有人民幣1,290,745千元(2022年：人民幣1,044,401千元)為關於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相關金額亦計入上表或附註6(b)就各類開支單獨披露的各自總金額內。

7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中的稅項指：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188,321	3,427,206
即期稅項－香港及海外 年內撥備	12,538,034	6,040,992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2,108,160)	(654,524)
	<u>10,618,195</u>	<u>8,813,674</u>

(b) 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6,262,330	39,726,613
按有關稅務司法權區適用於溢利的稅率計算的 除稅前溢利名義稅項(i)	11,240,365	11,128,919
優惠稅率的影響(ii)	283,431	(486,277)
動用過往年度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95,104)	(53,565)
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12,092	222,777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09,807	345,364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066,992)	(2,407,604)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12,873)	(11,665)
本集團海外子公司及投資溢利的預扣稅	48,679	77,424
其他	(1,210)	(1,699)
實際稅項開支	<u>10,618,195</u>	<u>8,813,674</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7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續)

(b) 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續)

- (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的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除另有指明者外，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子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

相關期間內，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收入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為**16.5%**。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的相關規則及法規，本集團位於英屬處女群島的子公司毋須於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應課稅所得稅。

其他海外子公司的稅項乃按相關國家的適當當前稅率繳納，下表載列適用的法定所得稅稅率：

	2023年	2022年
英國#	19%	19%
澳大利亞*	30%	30%
加拿大#	15%	15%
智利#	27%	27%

* 文菲爾德及其全資擁有的澳大利亞居民實體作為稅項綜合集團繳稅。TLH、TLAI 2及彼等全資擁有的澳大利亞居民實體作為一個多實體稅項綜合集團繳稅。TLEA、TLA及其全資擁有的澳大利亞居民實體作為一個多實體稅項綜合集團繳稅。該等稅項綜合集團中的主要實體分別為文菲爾德、TLH及TLEA。

由於本集團位於英國、加拿大及智利的海外子公司於年內並無產生適用當地稅法的任何應課稅收入，故並無就英國、加拿大及智利利得稅計提任何撥備。

- (ii) 根據中國相關稅務當局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有關企業所得稅問題的公告》，從事獲國家鼓勵行業的西部地區公司可自**201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享受**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本公司及本集團位於中國大陸的若干子公司歸於合資格產業類別內，故可享受優惠所得稅稅率。

- (iii) 根據國際稅收改革，政府預期將對跨國企業實施新的全球最低稅項框架(支柱二立法模板)。於本報告日期，澳大利亞及香港政府已宣佈分別就於**2024年及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收入年度實施模板。本集團繼續監察香港及澳大利亞的當地法例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所在其他司法權區的支柱二立法模板的發展，並評估其潛在影響。

8 董事及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之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退休計劃		小計	以股份為	總計
	董事袍金	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供款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蔣衛平先生	3,929	1,246	-	-	5,175	-	5,175
夏浚誠先生	1,789	3,143	395	57	5,384	465	5,849
鄒軍先生	237	3,473	249	42	4,001	393	4,394
蔣安琪女士	3,305	787	-	-	4,092	-	4,09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國瓊女士	417	-	-	-	417	-	417
向川先生	417	-	-	-	417	-	417
黃璋女士	417	-	-	-	417	-	417
吳昌華女士 (於2023年4月14日獲委任)	297	-	-	-	297	-	297
潘鷹先生 (於2023年4月14日退任)	120	-	-	-	120	-	120
監事							
胡軼先生	56	1,047	101	42	1,246	140	1,386
陳澤敏女士	140	-	-	-	140	-	140
王東傑女士 (於2023年4月14日獲委任)	199	-	-	-	199	-	199
嚴錦女士 (於2023年4月14日退任)	81	-	-	-	81	-	81
	<u>11,404</u>	<u>9,696</u>	<u>745</u>	<u>141</u>	<u>21,986</u>	<u>998</u>	<u>22,984</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8 董事及監事酬金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退休計劃		小計	以股份為	總計
	董事袍金	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供款		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蔣衛平先生	3,850	1	-	-	3,851	-	3,851
夏浚誠先生	762	3,601	220	40	4,623	13	4,636
鄧軍先生	172	2,456	97	40	2,765	11	2,776
蔣安琪女士	3,240	-	-	-	3,240	-	3,2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鷹先生	371	-	-	-	371	-	371
唐國瓊女士	371	-	-	-	371	-	371
向川先生	371	-	-	-	371	-	371
黃璋女士 (於2022年6月23日獲委任)	219	-	-	-	219	-	219
監事							
嚴錦女士	264	-	-	-	264	-	264
胡軼先生	53	776	37	40	906	4	910
陳澤敏女士	132	-	-	-	132	-	132
	<u>9,805</u>	<u>6,834</u>	<u>354</u>	<u>120</u>	<u>17,113</u>	<u>28</u>	<u>17,141</u>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下文附註9所載董事、監事或任何最高酬金人士支付酬金作為促使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的補償(2022年：無)。於2023年，概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2022年：無)。

9 最高酬金人士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五名最高酬金人士中，有4名(2022年：3名)為執行董事，其酬金於附註8披露。其餘一名個人(2022年：兩名個人)的酬金總額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3,780	7,041
酌情花紅	223	1,226
退休計劃供款	42	169
	<u>4,045</u>	<u>8,436</u>

此一名(2022年：兩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處於下列區間內：

	2023年 人數	2022年 人數
3,500,001港元－4,000,000港元	—	1
4,000,001港元－4,500,000港元	1	—
5,500,001港元－6,000,000港元	—	1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年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7,278,343千元(2022年：人民幣23,944,590千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39,441,217股(2022年：1,553,951,388股普通股)計算，計算方式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股	2022年 千股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1,639,441	1,477,099
發行普通H股之影響(附註29(c)(i))	—	77,340
回購股份之影響	—	(488)
	<u>1,639,441</u>	<u>1,553,951</u>
於12月31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0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年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7,278,343千元(2022年：人民幣23,944,590千元)及假設轉換全部具攤薄性潛在普通股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40,503,617股(2022年：1,553,983,405股)計算，計算方式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股	2022年 千股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39,441	1,553,951
受限制A股激勵計劃之影響(附註30)	1,062	32
於12月31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40,503</u>	<u>1,553,983</u>

11 其他全面收益

	2023年			2022年		
	稅前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 人民幣千元	稅後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前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 人民幣千元	稅後金額 人民幣千元
換算中國大陸以外子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526,622	-	526,622	1,747,089	-	1,747,089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227,261	-	227,261	22,704	-	22,704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權投資：公允值儲備變動 淨額(不可劃轉)	<u>(369,975)</u>	<u>31,534</u>	<u>(338,441)</u>	<u>(826,354)</u>	<u>(54,303)</u>	<u>(880,657)</u>
其他全面收益	<u>383,908</u>	<u>31,534</u>	<u>415,442</u>	<u>943,439</u>	<u>(54,303)</u>	<u>889,136</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賬面值對賬(續)

	永久業權土地		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租賃作自用的其他物業、機械及設備		廠房及樓宇		礦業資產及開發項目		辦公室設備及其他		汽車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累計折舊：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	(49,237)	(71,645)	(324,007)	(466,097)	(1,345,301)	(6,467)	(59,963)	-	(2,322,717)								
本年度計提	-	(12,907)	(56,128)	(145,640)	(131,511)	(286,472)	(855)	(8,343)	-	(641,856)								
轉發	-	-	11,524	-	-	(11,524)	-	-	-	-								
出售	-	-	-	518	-	13,553	1,347	458	-	15,876								
匯兌差額	-	(490)	(6,201)	(5,742)	(10,553)	1,069	(1,328)	(1,833)	-	(25,078)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	(62,634)	(122,450)	(474,871)	(608,161)	(1,628,675)	(7,303)	(69,681)	-	(2,973,775)								
本年度計提	-	(12,880)	(90,116)	(200,493)	(119,590)	(357,217)	(19,007)	(37,720)	-	(837,033)								
出售	-	17	110,331	798	-	25,701	282	2,426	-	139,555								
匯兌差額	-	(621)	(3,102)	(8,276)	(19,049)	(18,493)	(250)	(503)	-	(50,294)								
於2023年12月31日	-	(76,128)	(105,337)	(682,842)	(746,800)	(1,978,684)	(26,278)	(105,478)	-	(3,721,547)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	-	-	-	-	-	(646)	-	-	-	(22,557)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75,648	446,111	1,064,988	3,847,175	3,443,484	5,084,254	11,300	77,438	7,349,173	21,399,541								
於2022年12月31日	66,074	374,508	81,491	2,861,193	3,288,707	5,172,599	2,766	33,970	3,738,473	15,619,771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賬面值對賬(續)

永久業權土地指位於澳洲並由文菲爾德集團擁有的永久業權土地(以歷史成本列賬且並未折舊)。

於2023年12月31日，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作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抵押品(附註24)。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就位於中國內地的若干物業申請所有權證書，賬面金額為人民幣53,158千元。本集團董事認為該等物業使用及開展經營活動並不會受到本集團並未取得相關物業產權證書的事實影響。

(b)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之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權益，按折舊成本列賬，			
餘下租賃期為10年至50年之內	(i)	446,111	374,508
租賃作自用的其他物業、機械及設備	(ii)	1,064,958	81,491
		<u>1,511,069</u>	<u>455,999</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b) 使用權資產(續)

有關於損益確認的租賃之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權益	12,890	12,907
租賃作自用的其他物業、機械及設備	90,116	56,128
	103,006	69,035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6(a))	36,085	10,594
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16,122	11,526
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中的可變租賃付款	871,905	628,291

於年內，使用權資產添置為人民幣1,138,992千元(2022年：人民幣101,438千元)。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及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詳情分別載列於附註22(d)及25。

(i) 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權益

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的權益指對位於本集團廠房所在地中國內地及澳洲的土地使用權的付款。根據中國內地土地租賃條款，一次性付款已作出且並無持續作出付款。租賃付款通常每年調整，以反映澳洲土地租賃的市場租金。土地使用權期限不超過50年。

(ii) 租賃作自用的其他物業、機械及設備

本集團已通過租賃協議取得其他物業、機械及設備的使用權。該等租約的初始期限通常為二至三十年。租賃付款通常每年增加，以反映市場租金。部分租賃包括在合約期限結束後將租賃續期的選擇權。澳洲的若干設備租賃包括性質上可變及因此計入用於計算租賃負債的最低租賃付款的租賃付款。

13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利 人民幣千元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022年1月1日	70,697	176,732	88,045	–	335,474
添置	–	–	–	10,407	10,407
轉撥	9,913	494	–	(10,407)	–
匯兌差額	715	5	–	–	720
	<u>70,697</u>	<u>177,231</u>	<u>88,045</u>	<u>–</u>	<u>335,474</u>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u>81,325</u>	<u>177,231</u>	<u>88,045</u>	<u>–</u>	<u>346,601</u>
添置	–	51,579	–	38	51,617
轉撥	38	–	–	(38)	–
出售	(8,757)	–	–	–	(8,757)
匯兌差額	895	9	–	–	904
	<u>–</u>	<u>51,579</u>	<u>–</u>	<u>38</u>	<u>51,617</u>
於2023年12月31日	<u>73,501</u>	<u>228,819</u>	<u>88,045</u>	<u>–</u>	<u>390,365</u>
累計攤銷：					
2022年1月1日	(44,001)	(30,223)	–	–	(74,224)
本年度計提	(12,279)	(954)	–	–	(13,233)
匯兌差額	(366)	(44)	–	–	(410)
	<u>(44,001)</u>	<u>(30,223)</u>	<u>–</u>	<u>–</u>	<u>(74,224)</u>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u>(56,646)</u>	<u>(31,221)</u>	<u>–</u>	<u>–</u>	<u>(87,867)</u>
本年度計提	(7,235)	(3,425)	–	–	(10,660)
出售	6,855	–	–	–	6,855
匯兌差額	(480)	(2)	–	–	(482)
	<u>(7,235)</u>	<u>(3,425)</u>	<u>–</u>	<u>–</u>	<u>(10,660)</u>
於2023年12月31日	<u>(57,506)</u>	<u>(34,648)</u>	<u>–</u>	<u>–</u>	<u>(92,154)</u>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23年1月1日及 2023年12月31日	<u>–</u>	<u>(142,439)</u>	<u>–</u>	<u>–</u>	<u>(142,439)</u>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u>15,995</u>	<u>51,732</u>	<u>88,045</u>	<u>–</u>	<u>155,772</u>
於2022年12月31日	<u>24,679</u>	<u>3,571</u>	<u>88,045</u>	<u>–</u>	<u>116,295</u>

於2023年12月31日，若干無形資產已抵押作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抵押品(附註24)。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4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及賬面值：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 416,101

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測試

商譽乃分配予本集團的下列現金產生單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天齊鋰業(江蘇)有限公司(「天齊鋰業(江蘇)」)	<u>416,101</u>	<u>416,101</u>

天齊鋰業(江蘇)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該等計算基於管理層所批准的覆蓋五年期財務預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計算中使用的主要假設為平均增長率及稅前貼現率。用於釐定增長率價值的基準為天齊鋰業(江蘇)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未來的擴張計劃及每年的預期市場變動。稅前貼現率反映與天齊鋰業(江蘇)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五年期的平均增長率估計為6.3%，稅前貼現率估計為18.1%。五年期以上的現金流量保持與第五年一致，主要假設分別為0%及18.1%。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商譽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的使用價值計算所用假設的任何不利變動將導致減值虧損。

15 於子公司之投資

下表僅載有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的子公司詳情。除非另有說明，所持股份類別均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日期和地點、 主要經營所在國家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之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公司持有	子公司持有	
成都天齊鋰業有限公司 (「成都天齊」)(i)	2014年8月22日 中國	人民幣8,700,000,000元	100%	-	進出口貿易
天齊鋰業(江蘇)有限公司 (「天齊鋰業(江蘇)」)(i)	2010年2月10日 中國	人民幣1,820,512,821元	-	100%	生產鋰化合物及衍生物
重慶天齊鋰業有限責任公司 (「重慶天齊」)(i)	2017年2月13日 中國	人民幣156,894,067元	-	86.38%	生產鋰化合物及衍生物
天齊鋰業(射洪)有限公司 (「射洪天齊」)(i)	2016年3月23日 中國	人民幣5,926,000,000元	100%	-	生產鋰化合物及衍生物
天齊鑫隆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天齊鑫隆」)(i)	2017年5月3日 中國	人民幣17,534,700,000元	100%	-	進出口貿易
遂寧天齊鋰業有限公司 (「天齊遂寧」)(i)	2018年1月3日 中國	人民幣591,009,300元	-	100%	生產鋰化合物及衍生物
天齊新鋰新材料(鹽亭)有限公司 (「天齊新鋰(鹽亭)」)(i)	2022年10月20日 中國	人民幣40,000,000元	-	100%	生產鋰化合物及衍生物
天齊鋰業香港有限公司 (「天齊香港」)	2015年3月11日 香港	10,000港元及 227,704,458美元	-	100%	投資控股及貿易
Tianqi Lithium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 (前稱天齊英國有限公 司)(「TLEA」)	2014年3月26日 英國	565,152,720美元	51%	-	進出口貿易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5 於子公司之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設立日期和地點、 主要經營所在國家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之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公司持有	子公司持有	
Tianqi Lithium Holdings Pty Ltd (「TLH」)	2017年11月9日 澳洲	558,222,274澳元	-	100%	投資控股及貿易
Tianqi Lithium Kwinana Pty Ltd (「TLK」)	2016年4月27日 澳洲	221,270,532澳元	-	51%	生產鋰化合物及衍生物
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Pty Ltd (「TLA」)	2017年11月9日 澳洲	216,770,485澳元	-	51%	投資控股及貿易
文菲爾德(ii)	2012年9月21日 澳洲	433,167,477澳元	-	51%	投資控股
Talison Lithium Australia Pty Ltd (ii)	2009年9月11日 澳洲	1澳元	-	51%	開採及銷售鋰精礦
泰利森鋰業私人有限公司(ii)	2009年10月22日 澳洲	800,224,448澳元	-	51%	開採、生產及銷售鋰精礦
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Investments 2 Pty Ltd (「TLAI 2」)	2018年5月4日 澳洲	3,401,276,048澳元	-	100%	投資控股
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Investments 1 Pty Ltd (「TLAI 1」)	2018年5月4日 澳洲	4,636,265,093澳元	-	100%	投資控股

附註：

- (i) 公司名稱的英文翻譯僅供參考。該等公司的正式名稱為中文名稱。該等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
- (ii) 於2020年12月8日，本公司及TLEA與IGO訂立投資協議，據此，TLEA同意發行及IGO同意認購177,864,310股新股份，於股份認購後佔TLEA 49%股權(「IGO交易」)。於2021年7月的IGO交易後，本集團透過TLEA間接持有該等公司約26%實際股權，且該等公司為本集團的綜合子公司，原因是本集團透過其非全資子公司對行使該等實體超過50%的投票權擁有控制權。

15 於子公司之投資 (續)

下表顯示與文菲爾德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文菲爾德集團」，本集團於其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有關之資料。以下呈列之財務資料概要並未計任何集團公司間對銷之金額。

文菲爾德集團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73.99%	73.99%
流動資產	7,825,072	11,582,392
非流動資產	13,792,254	9,058,780
流動負債	(4,330,131)	(4,326,197)
非流動負債	(8,430,745)	(7,709,432)
資產淨值	8,856,450	8,605,543
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	(1,650,154)	1,877,160
收益	47,182,067	26,038,783
年度溢利	30,040,689	15,215,456
全面收益總額	29,590,407	15,287,594
向非控股權益分配至溢利	18,514,145	7,028,833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之股息	25,102,510	7,864,506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35,377,730	9,725,018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3,529,464)	(1,507,135)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30,390,673)	(8,171,888)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該等聯營公司(不包括SQM)均為沒有市場報價之非上市企業實體：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之詳情	所有權益比例		子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本公司持有		
Sociedad Química y Minera de Chile S.A. (i) (ii) (「SQM」)	註冊成立	智利	1,577,643,000 美元	22.16%	-	22.16%	開採及製造鉀及鉀產品
上海航天電源技術有限責任公司 (i)(iii) (「上海航天」)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519,834,437元	9.91%	9.91%	-	開發及製造先進鋰電池
西藏日喀則聚布耶鋰業高科技有 限公司(i)(iv) (「日喀則聚布耶」)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930,000,000元	20%	20%	-	開採及銷售鋰化合物

1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 (i) 本集團於SQM、上海航天及日喀則紮布耶的投資計為「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乃由於本集團透過於董事會的代表及參與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對該等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
- (ii) 於SQM之投資令本集團得以接觸世界一流的鹵水資源，並在本集團的上下游業務以及本集團製造的各種產品之間創造協同效應。
- (iii) 於上海航天之投資令本集團得以強化對下游行業的控制。
- (iv) 於日喀則紮布耶之投資令本集團得以參與西藏紮布耶鹽湖項目的鹵水鋰資源開發。

所有上述聯營公司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均使用權益法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已就會計政策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並與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賬面值作出對賬之主要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披露如下：

SQM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之總金額		
流動資產	41,548,117	48,693,064
非流動資產	110,039,730	95,096,800
流動負債	(16,652,370)	(21,252,804)
非流動負債	(26,825,953)	(19,748,492)
聯營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107,852,918	102,542,236
非控股權益	256,606	246,332
收益		
收益	52,449,410	71,441,697
除稅後溢利	13,225,142	25,254,512
其他全面收益	1,023,894	96,518
全面收益總額	14,249,036	25,351,030
來自聯營公司之股息	2,276,088	3,279,153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對賬		
聯營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107,852,918	102,542,236
本集團之實際權益	22.16%	22.16%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23,903,067	22,726,079
商譽	6,853,054	6,740,797
減值撥備	(2,951,938)	(2,902,716)
於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	<u>27,804,183</u>	<u>26,564,160</u>

本集團於SQM投資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等計算使用基於SQM過往財務資料、經營計劃、最新市場信息及獨立技術審查報告等的現金流預測。超逾預測期的現金流則使用與預測期最後一年一致者。

1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關鍵假設：

以下為管理層在上述本集團於SQM投資於2023年12月31日的使用價值計算中所使用的關鍵假設：

	關鍵假設	範圍
於2023年12月31日	平均增長率	0% – 2%
	稅前貼現率	17.6%

本集團於SQM投資的使用價值計算與平均增長率正相關及與貼現率負相關。

個別不重大聯營公司之綜合資料：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報表內個別不重大聯營公司之綜合賬面值	564,681	606,053
本集團應佔該等聯營公司總額		
除稅後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72,571	254,18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賬面值載列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SQM	27,804,183	26,564,160
上海航天	32,557	29,821
日喀則紮布耶	532,124	576,233
	<u>28,368,864</u>	<u>27,170,214</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權益之詳情如下，該等權益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使用權益法列賬：

合營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之詳情	所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子公司持有	
Salares de Atacama Sociedad Contractual Minera. (「智利SALA」)	註冊成立	智利	1,281,275,000 智利比索	50.00%	-	採礦特許權及礦產探 索、勘查、開發及 營運

智利SALA為非上市企業實體，無法取得其市場報價。智利SALA是智利的一家私營公司，擁有Salares 7項目（其為一個鉀鉀勘探項目，包括智利北部阿塔卡馬省的七個鹽湖）。

17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續)

管理層認為智利SALA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已就會計政策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智利SALA之資料概要披露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資產淨值	256,338	134,120
減值撥備	(10,990)	(10,685)
智利SALA之賬面值	<u>245,348</u>	<u>123,435</u>

18 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證券 – 非流動			
廈門廈錫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i)	314,128	439,698
北京衛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i)	472,563	473,130
SES AI Corporation	(i)	359,551	608,579
中創新航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i)	322,454	326,514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i)	114,478	105,231
		<u>1,583,174</u>	<u>1,953,152</u>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 附有臨時定價條款的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ii)	<u>14,824</u>	<u>—</u>

(i) 股本證券為於不同公司的股本投資，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投資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原因為該等投資乃持作戰略目的。於本年度就該等投資收取的股息為人民幣12,523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續)

- (ii) 本集團的若干銷售合約載有暫定定價條款。本集團並無區分貿易應收款項中的內含定價特徵，並將金融資產整體入賬。由於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並非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因此本集團將該等項目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存貨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		
原材料	721,262	673,211
在製品	931,549	617,330
製成品	1,821,649	556,024
低價值耗材	411,725	300,858
	<u>3,886,185</u>	<u>2,147,423</u>
減：存貨撇減	<u>(735,685)</u>	<u>(3,480)</u>
	<u><u>3,150,500</u></u>	<u><u>2,143,943</u></u>

- (a)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之賬面值	6,100,484	6,014,628
存貨撇減	<u>729,540</u>	<u>1,881</u>
	<u><u>6,830,024</u></u>	<u><u>6,016,509</u></u>

所有存貨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20 合約負債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 銷售鋰產品所得預收款項	<u>37,448</u>	<u>351,227</u>

合約負債的變動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之結餘	351,227	164,475
因確認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的年內收益而產生的合約負債減少	(350,490)	(164,363)
預收款項引起的合約負債增加	<u>36,711</u>	<u>351,115</u>
於12月31日之結餘	<u>37,448</u>	<u>351,227</u>

本集團要求若干客戶於交貨前付款。於產品交付予客戶前，該預收款項確認為合約負債。

所有合約負債預計將在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344,664	7,487,291
減：呆賬撥備	<u>(28,476)</u>	<u>(110,017)</u>
	4,316,188	7,377,274
應收票據	65,805	515,944
其他應收款項	212,783	101,827
減：呆賬準備	<u>(14,490)</u>	<u>(12,490)</u>
	198,293	89,337
按金及預付款	85,100	77,588
可收回增值稅	1,626,768	213,376
可收回商品及服務稅	111,297	46,031
銀行承兌票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附註(c))	<u>80,697</u>	<u>2,595,288</u>
	<u>1,903,862</u>	<u>2,932,283</u>
	<u>6,484,148</u>	<u>10,914,838</u>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均預期將在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a)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列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u>4,381,993</u>	<u>7,893,218</u>

貿易應收款項於發票日期起15至90日內到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不收取利息。有關本集團的信貸政策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所產生的信貸風險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31(a)。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b) 金融資產的轉讓

(i) 全部終止確認的已轉讓的金融資產

由銀行承兌的具有高信用質量的票據於背書或貼現時終止確認。董事認為，由於承兌銀行的信用風險很低且本集團於背書或貼現時已轉移票據的所有利息風險，因此本集團並無保留該等票據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由於受讓人擁有票據進一步背書或貼現的實際能力，該等票據的控制權於背書或貼現時轉移，因此該等票據被終止確認。於2023年12月31日，已背書、貼現及終止確認但尚未到期的票據為人民幣3,202,781千元(2022年：人民幣8,455,830千元)。此代表倘承兌銀行未能於到期日結算票據時本集團的最大虧損風險。然而，該等承兌銀行不結算被視為不可能。

(ii) 並無全部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銀行貼現或向其供應商背書的總賬面值為人民幣44,665千元(2022年：人民幣198,514千元)的用於結算相同金額的貿易應付款項的其他銀行承兌票據，並無終止確認。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該等銀行承兌票據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繼續確認該等應收票據及相關負債的全部賬面值。

(c) 銀行承兌票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為了現金管理，本集團向其供應商背書若干應收銀行承兌票據。銀行承兌票據的業務模式乃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兩種方式實現。因此，根據附註1(g)所載列的會計政策，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人民幣80,697千元(2022年：人民幣2,595,288千元)的銀行承兌票據分類為按公允值列賬的應收銀行承兌票據，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9,588,521	12,461,008
減：		
非流動限制存款	(20,613)	(29,522)
流動限制存款	(237,428)	(141,538)
	<u>9,330,480</u>	<u>12,289,948</u>

(b)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產生之現金之對賬：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6,262,330	39,726,613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折舊	12	837,033	641,856
無形資產的攤銷	13	10,660	13,233
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	(37,795)
匯兌收益淨額	4	(188,178)	(377,336)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投資之 股息收入(不可劃轉)	4	(12,523)	(2,83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117,332)	(5,895,071)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開支	6(b)	27,628	800
衍生金融工具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4	19,735	890,4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4	(5,014)	1,221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4	-	(625,577)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4	-	(1,097,383)
財務費用	6(a)	550,102	1,082,721
營運資金之變動：			
存貨之增加		(1,006,557)	(1,272,18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少／(增加)		4,716,069	(7,955,33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減少)／增加		(1,346,566)	1,833,747
合約負債之(減少)／增加		(313,779)	186,752
限制存款之減少／(增加)		1	(129,172)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		<u>36,433,609</u>	<u>26,984,678</u>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述了由融資活動引起的本集團負債的相關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已經或未來現金流量會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貸款及 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8,390,743	314,284	-	8,705,027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更：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所得款項	10,900,764	-	-	10,900,764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8,918,050)	-	-	(8,918,050)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92,132)	-	(92,132)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36,085)	-	(36,085)
已付利息	(654,352)	-	-	(654,352)
已付股息	-	-	(25,102,510)	(25,102,510)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更總計	<u>1,328,362</u>	<u>(128,217)</u>	<u>(25,102,510)</u>	<u>(23,902,365)</u>
外匯調整	197,055	(13,657)	(222)	183,176
其他變更：				
年內因簽訂的新租約而增加的租賃負債	-	1,067,466	-	1,067,466
以應收票據結算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99,833)	-	-	(99,833)
利息開支	664,698	36,085	-	700,783
已宣派股息	-	-	25,451,397	25,451,397
其他變更總計	<u>564,865</u>	<u>1,103,551</u>	<u>25,451,397</u>	<u>27,119,813</u>
於2023年12月31日	<u>10,481,025</u>	<u>1,275,961</u>	<u>348,665</u>	<u>12,105,651</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對賬(續)

	銀行貸款及 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應付利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衍生金融 負債/(資產)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21,562,675	1,535	249,382	388,401	-	22,201,993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更：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所得款項	13,058,862	-	-	-	-	13,058,862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5,600,443)	-	-	-	-	(25,600,443)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	(51,877)	-	-	(51,877)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	(11,060)	-	-	(11,060)
已付利息	-	(1,220,931)	-	-	-	(1,220,931)
衍生金融工具的現金流入淨額	-	-	-	10	-	10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之股息	-	-	-	-	(7,864,506)	(7,864,506)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更總計	<u>(12,541,581)</u>	<u>(1,220,931)</u>	<u>(62,937)</u>	<u>10</u>	<u>(7,864,506)</u>	<u>(21,689,945)</u>
外匯調整	604,448	250,663	15,935	69	-	871,115
公允值變動	-	-	-	890,422	-	890,422
其他變更：						
年內因簽訂的新租約而增加的租賃負債	-	-	101,310	-	-	101,310
結算有關SQM股份的可變預付遠期合約	(1,033,406)	-	-	(1,278,902)	-	(2,312,308)
以應收票據結算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308,835)	-	-	-	-	(308,835)
利息開支	107,442	968,733	10,594	-	-	1,086,769
已宣派股息	-	-	-	-	7,864,506	7,864,506
其他變更總計	<u>(1,234,799)</u>	<u>968,733</u>	<u>111,904</u>	<u>(1,278,902)</u>	<u>7,864,506</u>	<u>6,431,442</u>
於2022年12月31日	<u>8,390,743</u>	<u>-</u>	<u>314,284</u>	<u>-</u>	<u>-</u>	<u>8,705,027</u>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租賃現金流量表中的金額包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現金流量內	(16,122)	(11,526)
融資現金流量內	(128,217)	(62,937)
	<u>(144,339)</u>	<u>(74,463)</u>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208,982	185,881
貿易應付款項	1,364,827	2,154,852
應計工資及福利	198,078	147,578
其他應繳稅項	37,503	540,540
其他應付款項	1,361,892	529,168
	<u>3,171,282</u>	<u>3,558,019</u>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列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570,651	2,339,523
1至2年	1,714	386
2至3年	624	69
超過3年	820	755
	<u>1,573,809</u>	<u>2,340,733</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4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有抵押銀行貸款(i)	9,122	58,923
無抵押銀行貸款(i)	328,251	40,000
非即期之即期部分		
有抵押銀行貸款(i)	429,650	27,037
無抵押銀行貸款(i)	169,244	—
來自第三方的有抵押其他借款	—	1,375
	936,267	127,335
非即期		
有抵押銀行貸款(i)	8,973,158	7,690,445
無抵押銀行貸款(i)	1,170,494	—
來自第三方的有抵押其他借款	—	601,375
	10,143,652	8,291,820
減：		
— 非即期有抵押銀行貸款之即期部分(i)	(429,650)	(27,037)
— 非即期無抵押銀行貸款之即期部分(i)	(169,244)	—
— 來自第三方的有抵押其他借款之即期部分	—	(1,375)
	(598,894)	(28,412)
	9,544,758	8,263,408

24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續)

(i) 銀行貸款

本集團銀行貸款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實際利率範圍介乎每年0.4%至7.7% (2022年：每年0.8%至7.8%)。

有抵押銀行貸款乃由本集團子公司的若干股權作質押及本集團如下所示其他資產作抵押：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子公司		
應收票據	9,122	58,923
海外子公司		
文菲爾德的全部資產	21,433,821	20,517,736
限制銀行存款	53,431	18,156
TLAI 1的100%股權	23,809,761	23,412,747
於SQM之投資	10,541,028	3,776,593
	<u>55,847,163</u>	<u>47,784,155</u>

於2023年12月31日，應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1年內	936,267	125,960
1年後但2年內	2,951,171	145,768
2年後但5年內	6,593,587	7,517,640
	<u>10,481,025</u>	<u>7,789,368</u>
來自一家第三方之其他借款		
1年內或於要求時	—	1,375
1年後但2年內	—	—
2年後但5年內	—	600,000
	<u>—</u>	<u>601,375</u>
	<u>10,481,025</u>	<u>8,390,743</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5 租賃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應償還租賃負債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53,861	46,041
1年後但2年內	16,385	14,083
2年後但5年內	45,814	26,943
5年後	1,059,901	227,217
	<u>1,122,100</u>	<u>268,243</u>
	<u>1,275,961</u>	<u>314,284</u>

26 遞延收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9,447	72,570
添置	471	300
計入損益	<u>(3,574)</u>	<u>(13,423)</u>
於12月31日	<u>56,344</u>	<u>59,447</u>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遞延收入主要為政府就研發鋰相關技術、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於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中的權益之多項補助。補償資產的相關政府補貼使用直線法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確認為其他收入。

27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即期稅項指：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於1月1日	1,116,192	423,173
於損益扣除	188,321	3,427,206
年內支付	(1,443,133)	(2,734,187)
於12月31日	(138,620)	1,116,192
香港及海外 企業 所得稅		
於1月1日	1,886,302	28,400
於損益扣除	12,538,034	6,040,992
年內支付	(12,302,402)	(3,952,908)
外匯調整	(13,353)	(230,182)
於12月31日	2,108,581	1,886,302
代表：		
預付稅項	(391,048)	(469,991)
即期稅項	2,361,009	3,472,485
	<u>1,969,961</u>	<u>3,002,494</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7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各組成部分之變動

有關年內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其變動如下：

自以下各項產生之遞延稅項：	未變現 集團內溢利 人民幣千元	未動用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未變 現匯兌 (收益)/ 虧損 人民幣千元	撥備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 公允價值 收益/ (虧損) 人民幣千元	折舊 撥備差額 人民幣千元	礦場開發及 剝採成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76,702)	(79,988)	6,807	(87,094)	202,823	474,449	497,445	(74,788)	862,952
於損益扣除/(計入損益)	(1,038,901)	45,341	20,216	15,328	-	104,069	154,103	45,320	(654,524)
於其他儲備扣除/(計入其他儲備)	-	-	-	-	(14,879)	-	-	(23,038)	(37,917)
匯兌差額	-	(965)	1,180	(37,761)	-	(46,288)	11,395	90,062	17,623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115,603)	(35,612)	28,203	(109,527)	187,944	532,230	662,943	37,556	188,134
於損益扣除/(計入損益)	(1,171,942)	(883,300)	(18,212)	(31,681)	-	230,999	(46,212)	(187,812)	(2,108,160)
於其他儲備扣除/(計入其他儲備)	-	-	-	-	(31,534)	-	-	-	(31,534)
匯兌差額	-	(767)	523	(3,401)	-	14,503	18,279	273	29,410
於2023年12月31日	(2,287,545)	(919,679)	10,514	(144,609)	156,410	777,732	635,010	(149,983)	(1,922,150)

27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各組成部分之變動(續)

與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3,171,228)	(1,162,423)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249,078	1,350,557
	<u>(1,922,150)</u>	<u>188,134</u>

(c)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1(x)所載的會計政策，本集團並無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累計稅項虧損人民幣1,909,281千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於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不大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虧損。就澳洲、香港、智利及英國之子公司而言，該等稅項虧損根據現行稅法並未到期。

根據中國大陸相關法律及法規，於2023年年末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下列年份到期：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	11,749
2024年	2,333	2,820
2025年	37,906	40,645
2026年	9,632	9,632
2027年	1,432	1,432
2028年	40,030	-
	<u>91,333</u>	<u>66,278</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8 撥備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259,912	335,270
復墾及閉井調整	46,895	(94,065)
復墾及閉井撥備折現之撥回(i)	9,742	7,671
其他添置	-	5,227
匯兌差額	7,426	5,809
於12月31日	<u>323,975</u>	<u>259,912</u>

- (i) 根據澳洲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的澳洲實體有責任在其採礦作業年限結束時復墾其礦區。本集團在產生此責任且相關金額能可靠計量時就復墾礦區之成本確認撥備。在釐定有關實體之未折現復墾及閉井成本時須作出估計。此外，釐定未折現成本須作折現的期間時須對礦場年限進行估計。復墾其礦區的估計成本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基於當前擾動區域的未來開支之最佳估計值估計，在考慮現行的相關法規後釐定。董事亦考慮資金時間價值等因素，以及用於將估計未來現金流出折現至現值淨額的折現率。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用於折現「復墾及閉井」估計金額的折現率分別為15年期無風險澳洲政府債券利率4.18% (2022年：4.02%)。於2023年12月31日，基於最新的可開採儲量及預測生產率估計，礦場年限估計分別為約20年 (2022年：18年)。此為復墾及閉井撥備的折現期間。如可開採儲量及預測生產率於未來出現變動，礦場年限或會有所變動。

29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組成部分之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之年初及年末結餘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各組成部分於報告期初至期末期間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本公司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中國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月1日結餘		1,477,099	7,178,777	-	455,043	437,975	3,190,757	12,739,651
2022年之權益變動：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108,976)	13,584,172	13,475,196
發行H股	29(c)	164,122	11,040,522	-	-	-	-	11,204,644
購回普通股A股	29(d)	-	-	(199,985)	-	-	-	(199,985)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儲備		-	-	-	-	306	-	30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30	-	-	-	-	800	-	800
轉撥至法定儲備	29(e)	-	-	-	365,562	-	(365,562)	-
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結餘		1,641,221	18,219,299	(199,985)	820,605	330,105	16,409,367	37,220,612
2023年之權益變動：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94,177)	6,573,004	6,478,827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儲備		-	-	-	-	2,753	-	2,75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30	-	-	-	-	27,629	-	27,629
以往年度已宣派股息		-	-	-	-	-	(4,922,261)	(4,922,261)
其他		-	3,721	-	-	-	-	3,721
於2023年12月31日之結餘		1,641,221	18,223,020	(199,985)	820,605	266,310	18,060,110	38,811,281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9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息

(i) 歸屬於以下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末後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35元 (2022年：人民幣3.00元)	<u>2,215,017</u>	<u>4,922,261</u>

報告期末後擬派末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ii)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批准歸屬於以往財政年度的股息人民幣4,922,261,000元(2022年：無)。

(c) 股本

	2023年		2022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1月1日	1,641,221	1,641,221	1,477,099	1,477,099
發行普通H股(i)	<u>-</u>	<u>-</u>	<u>164,122</u>	<u>164,122</u>
於12月31日	<u>1,641,221</u>	<u>1,641,221</u>	<u>1,641,221</u>	<u>1,641,221</u>

(i) 於2022年7月13日，本公司的普通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其中164,122,000股H股以首次公開發售的方式向香港及海外投資者發行及認購，發售價為每股H股82港元(發售)。

本次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為13,164,987千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283,712千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11,204,644千元(經扣除發行股份直接產生的成本人民幣79,068千元)，其中人民幣164,122千元計入股本，其餘人民幣11,040,522千元計入資本儲備。

29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庫存股

(i) 購回普通A股

於2022年，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就員工持股計劃的普通A股購回計劃。於2022年9月23日，本公司以總代價人民幣199,985,000元購回1,780,366股股份。

(e) 儲備之性質及目的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本公司已發行及已繳付股份的對價與面值之間的差額。

(ii) 特殊儲備

根據有關生產危險化學品之相關中國法規，本集團須預留一定款項用於維護、生產及其他類似基金。該等基金可用於生產維護及安全改善，惟不得用於向股東作出分派。

(iii) 中國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須將其除稅後溢利(經抵銷過往年度虧損)的10%(由中國會計法規釐定)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結餘達致其註冊資本的50%。

對該儲備的轉撥必須於向股東分派股息之前進行。

法定儲備金可用作彌補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透過按股東現有持股比例向其發行新股轉化為股本，惟上述發行後的結餘不低於註冊資本的2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9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e) 儲備之性質及目的(續)

(iv) 其他儲備

本集團之其他儲備主要指(1)由前幾年各涉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所產生之合併儲備；(2)儲備金為由於IGO於TLEA的股份認購而產生，而本集團則保留了控制權。

(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含因本集團位於中國大陸以外之子公司財務報表的換算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乃根據附註1(aa)載列的會計政策處理。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是維護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便透過與風險水平相稱的產品與服務定價及以合理的成本取得融資，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並管理其資本架構，以於憑藉較高借貸水平可能帶來之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金狀況所帶來之優勢及保障之間保持平衡，並就經濟狀況之轉變對資本架構進行調整。

3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經本公司於2022年10月18日召開的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擬向激勵對象（「持有人」）授出員工持股計劃（「員工持股計劃」），以激勵本集團管理人員及核心人員。授出日期為2022年12月21日，股份來源為本公司通過回購專用賬戶回購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授予激勵對象的股份總數為1,062,400股，授予價格為每股零元。於2022年12月21日，共1,312,400股回購普通A股已由回購專用賬戶轉入員工持股計劃專用賬戶，其中包括預留並將授予員工的250,000股。

根據員工持股計劃，該計劃的期限不得超過48個月，所獲得的相關股份的禁售期為36個月，自2022年12月21日本公司宣佈最後一次將相關股份轉入員工持股計劃專用賬戶之日起計算。於相關股份禁售期屆滿後，根據業績考核結果，員工持股計劃的權益將一次性分配予持有人。未達到業績考核條件的，權益分配期對應的權益不得進行分配，且相關權益將強制轉至本公司。

本集團已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進行上述員工持股計劃的後續計量。

(a) 授予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工具數量	歸屬條件
授予僱員的限制性股份單位：		
— 2022年12月21日	<u>1,062,400</u>	自授出日期起計三年

(b)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授出日期權益工具公允值的確定方法	按照授出日期本公司A股收盤價為基礎確定
預期可歸屬權益工具數量的確定依據	公司將根據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數變動、業績指標完成情況等後續信息，修正預計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份數目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確認的費用總額	人民幣27,628,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在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出現。

本集團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為管理該等風險而採用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列如下。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交易對手方違反其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產生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限制存款、應收票據及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有限，因為對手方為銀行及金融機構，本集團認為其帶有的信用風險較低。

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其他會令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的擔保。

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已制定信用風險管理政策，據此對所有需要超過一定金額的信貸的客戶均須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到期作出付款的記錄及目前的支付能力，並計及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有關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資料。貿易應收款項自賬單日期起計15至90日內到期。結餘已逾期的債務人須於授出任何進一步信貸之前償付所有未償還結餘。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a) 信用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用風險(續)

本集團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並採用撥備矩陣計算。

下表載列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信用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2023年		
	預期虧損率 %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0.6%	4,340,621	(24,433)
個別減值	100.0%	4,043	(4,043)
		<u>4,344,664</u>	<u>(28,476)</u>
	2022年		
	預期虧損率 %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4%	7,483,248	(105,974)
個別減值	100.0%	4,043	(4,043)
		<u>7,487,291</u>	<u>(110,017)</u>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實際虧損經驗。該等虧損率會做出調整以反映收集相關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與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年期內的經濟狀況觀點的差別。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a) 信用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用風險(續)

年內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賬變動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10,017	14,525
已確認減值虧損	<u>(81,541)</u>	<u>95,492</u>
於12月31日	<u>28,476</u>	<u>110,017</u>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來自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貨風險敞口並不重大，乃由於於2023年12月31日的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並不重大，且本集團過往並未經歷任何重大實際虧損。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各營運實體負責其自身的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及籌借貸款以滿足預期現金需求，惟於借款超過一定預定授權水平時須取得母公司董事會之批准。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及其遵守借貸契諾的情況，確保其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及易於變現的有價證券及取得主要金融機構足夠的信貨融資承諾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b)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列示各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其基於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合約比率或(倘浮動)基於報告期末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須還款的最早日期釐定：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出						
	1年內 或於要求時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2年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 其他借款	1,408,627	1,431,399	9,070,274	-	11,910,300	10,481,025
租賃負債	224,059	215,289	604,527	703,014	1,746,889	1,275,961
貿易及其他 應付款項	3,171,282	-	-	-	3,171,282	3,171,282
	<u>4,803,968</u>	<u>1,646,688</u>	<u>9,674,801</u>	<u>703,014</u>	<u>16,828,471</u>	<u>14,928,268</u>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約未折現現金流出						
	1年內 或於要求時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2年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 其他借款	514,613	697,367	9,066,194	-	10,278,174	8,390,743
租賃負債	47,098	32,338	65,421	397,972	542,829	314,284
貿易及其他 應付款項	3,558,019	-	-	-	3,558,019	3,558,019
	<u>4,119,730</u>	<u>729,705</u>	<u>9,131,615</u>	<u>397,972</u>	<u>14,379,022</u>	<u>12,263,046</u>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浮息及定息借款分別導致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允值利率風險。下文附註(i)載列由管理層監察之本集團利率風險狀況。

(i) 利率風險狀況

下表詳列(已向本集團管理層呈報)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借款之利率風險狀況：

	名義金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款：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547,607	700,298
租賃負債	1,275,961	314,284
	<u>1,823,568</u>	<u>1,014,582</u>
浮息借款：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9,933,418	7,690,445
風險承擔淨額	<u>9,933,418</u>	<u>7,690,445</u>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c) 利率風險(續)

(ii) 敏感性分析

下表詳述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對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於各報告期末的保留溢利的影響。

	2023年 利率上升 100個基點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利率下降 100個基點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利率上升 100個基點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利率下降 100個基點 人民幣千元
影響：				
除稅後溢利	(62,050)	62,050	(53,039)	53,039
保留溢利	(62,050)	62,050	(53,039)	53,039

(d)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外匯風險來自以外幣(即交易相關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銷售及採購所產生之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現金結餘以及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產生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美元」)及澳元(「澳元」)。本集團以下列方式管理此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d) 外匯風險(續)

(i) 外匯風險承擔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因並非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之貨幣列值之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之外匯風險承擔。就呈列而言，風險承擔金額均按年結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於2023年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澳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001,139	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57,865	56,60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5,322)	(233,483)
即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46,500)	-
非即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6,133,887)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之風險承擔淨額	<u>993,295</u>	<u>(176,814)</u>

	於2022年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澳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197,863	22,8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07,919	40,3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5,838)	(23,609)
即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9,672)	-
非即期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6,483,869)	-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之風險承擔淨額	<u>3,566,403</u>	<u>39,518</u>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d) 外匯風險(續)

(ii) 敏感性分析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面臨重大風險的外匯匯率於該日出現變動(假設所有其他風險參數保持不變)而導致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其他部分產生之即時變動。

	2023年		2022年	
	匯率 上升/(下降)	對除稅後 溢利及保留 溢利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匯率 上升/(下降)	對除稅後 溢利及保留 溢利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	41,610	5%	134,312
	(5%)	(41,610)	(5%)	(134,312)
澳元	5%	(10,647)	5%	1,376
	(5%)	10,647	(5%)	(1,376)

上表所載分析結果指為呈列目的而將以對應功能貨幣計量的本集團實體除稅後溢利及權益按報告期末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的綜合即時影響。

敏感性分析假設外匯匯率變動已應用於重新計量使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臨外匯風險的金融工具，包括以貸款人或借款人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集團公司間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分析按於2022年的相同基準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e) 公允值計量

(i) 公允值計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允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值，有關公允值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所界定之公允值三級架構進行分類。公允值計量所歸類的層級乃經參考以下估值技術所用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而釐定：

- 第一級估值：僅以第一級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值，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之活躍市場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估值：以第二級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值，即未能符合第一級規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以及不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即不可取得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以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值。

本集團擁有一支由財務經理領導之團隊，負責就分類為公允值層級第三級之金融工具(包括非上市股本證券及於銀行發行之理財產品的投資)進行估值。該團隊直接向首席財務官進行匯報。團隊就估值程序及結果每年與首席財務官及審核委員會進行兩次討論，以與報告日期保持一致。

	公允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附有臨時定價條款的按 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 資產	—	14,824	—	14,824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 益之金融資產				
— 應收銀行承兌票據	—	80,697	—	80,697
— 股本證券	1,110,611	472,563	—	1,583,174

31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續)

(e) 公允值計量(續)

(i) 公允值計量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公允值層級(續)

	公允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應收銀行承兌票據	—	2,595,288	—	2,595,288
— 股本證券	1,480,022	473,130	—	1,953,152

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本集團政策乃於公允值層級等級的各有關發生報告期末確認轉撥。

第二級公允值計量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應收銀行承兌票據之公允值乃採用目前適用於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日的工具的利率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進行貼現計算得出。

就第二級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而言，公允值一般透過使用具有可觀察市場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或參考近期交易價格獲得。

並非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

於2023年12月31日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彼等的公允值並無重大差異。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2 承擔

於2023年12月31日未償付且未在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u>1,850,572</u>	<u>1,477,053</u>

33 或有負債

2020年12月8日，本公司及TLEA與IGO訂立一項投資協議，據此，TLEA同意發行且IGO同意認購177,864,310股新股份，佔股份認購後TLEA股本權益的49%（「IGO交易」），該交易並無構成澳大利亞納稅責任。目前，澳大利亞稅務局（「澳大利亞稅務局」）正在關注以多企業合併納稅集團方式免稅退出若干澳大利亞投資的安排。本集團目前正就IGO交易與澳大利亞稅務局交涉，以期確定相關的稅務結果。

34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附註8披露的支付予本公司董事酬金以及附註9披露的若干最高酬金僱員的酬金）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36,681	32,139
基於股份的付款	2,291	72
退休福利	<u>383</u>	<u>413</u>
	<u>39,355</u>	<u>32,624</u>

薪酬總額列入「員工成本」（見附註6(b)）。

34 重大關聯方交易 (續)

(b) 關聯方之身份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蔣衛平先生	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
張靜女士	蔣衛平先生的近親家庭成員
蔣安琪女士	蔣衛平先生的近親家庭成員
成都天齊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公司
雅江縣潤豐礦業有限責任公司	天齊集團公司的子公司

(c) 重大關聯方交易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諮詢服務予 雅江縣潤豐礦業有限責任公司	227	-
短期經營租賃開支： 天齊集團公司	1,718	2,174
購買貨品／服務自： 天齊集團公司	2,374	1,337
利息開支： 天齊集團公司	-	30,540
償還其他借款予： 天齊集團公司	-	1,202,342

(d) 與關聯方的結餘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相關 應付款項予： 天齊集團公司	25	920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199	2,180
無形資產	1,648	6,630
於子公司之權益	34,248,707	23,394,8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64,681	685,837
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314,128	439,698
其他非流動資產	—	6,000
	<u>35,147,363</u>	<u>24,535,166</u>
流動資產		
存貨	—	52,65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32,886	12,316
應收子公司款項	—	10,648,961
預付稅項	3,219	—
限制存款	331	3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57,835	3,165,419
	<u>3,794,271</u>	<u>13,879,67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5,972	411,293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	1,375
即期稅項	—	84,127
	<u>65,972</u>	<u>496,795</u>
流動資產淨值	<u>3,728,299</u>	<u>13,382,88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8,875,662</u>	<u>37,918,048</u>

3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	600,000
遞延收入	2,521	2,133
遞延稅項負債	61,860	95,303
	<u>64,381</u>	<u>697,436</u>
資產淨值	<u>38,811,281</u>	<u>37,220,61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41,221	1,641,221
儲備	37,170,060	35,579,391
總權益	<u>38,811,281</u>	<u>37,220,612</u>

董事會已於2024年3月27日批准並授權刊發。

 蔣衛平
 執行董事

 鄒軍
 執行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列明者外，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件

(a) 於報告期後，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29(b)。

37 已頒佈但尚未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一些已於2023年1月1日起之會計年度生效但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的修訂，具體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 其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報：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	202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租賃：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新準則和解釋的發展在首次應用期間之影響。到目前為止，本集團已經得出結論，採納該等發展不太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